

股票代號：2449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The Testing Industry Benchmark

一〇四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十日

查詢本年報之網站如下：

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index.htm>

京元電子網址：<http://www.kyec.com.tw/>

一、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姓名：張高薰、張垂欽

職稱：執行副總經理、處長

電話：(03)575-1888

電子郵件信箱：invest@kyec.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新竹市公道五路二段81號

電話：(03)575-1888

分公司：苗栗縣竹南鎮中華路118號

電話：(037)595-666

分公司：新竹科學工業園區苗栗縣銅鑼鄉九湖村銅科北路8號

電話：(037)980-188

工廠：新竹市公道五路二段81號

電話：(03)575-1888

苗栗縣竹南鎮中華路118號

電話：(037)595-666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苗栗縣銅鑼鄉九湖村銅科北路8號

電話：(037)980-188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四段236號3樓

網址：www.honsec.com.tw

電話：(02) 7719-88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涂嘉玲會計師、王金來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網址：www.ey.com

電話：(02) 2757-88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資訊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www.kyec.com.tw

目 錄

	頁 次
致股東報告書	01
壹、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05
二、公司沿革	05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07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6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4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4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34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5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6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7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39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8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8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8
七、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48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8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3
三、從業員工資料	59
四、環保支出資訊	59
五、勞資關係	59
六、重要契約	62

伍、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6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7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9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152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30

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231
二、財務績效	232
三、現金流量	23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3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34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234
七、其他重要事項	237

柒、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3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4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4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42

捌、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43

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民國 104 年度，全球半導體行業面臨總體政經環境諸多變化及需求放緩的挑戰下，本公司仍然創造了營收成長，規模擴大，並取得國際重量級客戶的訂單。在不斷的精進品質、技術、成本、交期、服務能力，並及時的提供客戶市場需求的產能，贏得客戶信賴，拉大與競爭同業間的距離，同時致力於成為全球半導體供應鏈中最卓越的專業測試領先地位，此預期將會為本公司未來帶來持續成長，業績優於同業的動能。有關本公司去年度之經營概況，陳述如後。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 一、104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171.29 億元，較 103 年度成長 5.23%，毛利率為 28%，與 103 年度相較，減少 2%。每股稅後盈餘為 1.93 元，較上年度減少 10.23%。
- 二、端看去年營運狀況，第二季復甦動能不強，下半年第三季旺季不若應有的力道，全球半導體產業成長率不斷的下修，快速進入庫存調整現象，此為產業界所始料未及。分析其原因，在國際總體經濟環境利率、匯率、成長率、油價等等因素變動下，又電子資訊產品銷售，除了蘋果牌手機世代交替外，其他如智慧型手機銷售趨緩，PC、平板電腦、消費產品、記憶體產品等呈現出萎縮的數據，而新的應用產品之問市又銜接不上，整體需求面堪稱疲弱，終致影響半導體行業全年營運成果。
- 三、本公司除了少數客戶產品銷售停滯及轉換未如預期外，主要客戶表現尚有成長，不論質、量、結構均較以往年度為佳，在測試產業中市佔率提升，產能佈局與行動通訊、消費電子、車用電子、感測元件、物聯網等主流產業發展方向一致。
- 四、去年度，本公司在管理面上，研發創新、人力資產、TQM 活動上皆達到設定的績效目標。在營運發展、顧客服務、生產力的提升、品質管理的穩定性上，尚有改善空間。而成本控管上，受高階產品測試之元件、配件製作費用、耗材、電費、人事成本之上升，而對公司整體製造成本產生些微不利的影響。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本公司 104 年度財務狀況與獲利能力方面，由於考量全球電子產品市場需求動態波動，變化快速，客戶在供應鏈下單謹慎，及國內資金取得成本尚為合理，故本公司負債佔資產比率及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皆與去年度相當，公司握有現金部位較高，財務結構健全。流動比率與速動比率較 103 年度略減，償債能力仍強。而獲利能力指標上，因 104 年設備和銅鑼二廠新建廠房投資增加，致折舊費用也相對增加，對比 103 年度即微幅減少，所以本公司 105 年度提升獲利的目標為經營管理的重點。各項財務分析數值如下：

項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43.16	40.75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149.49	155.9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68.40	202.61
	速動比率%	161.83	195.4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18	7.08
	股東權益報酬率%	10.07	11.46
	純益率%	15.03	17.87
	每股盈餘(元)	1.93	2.15

研究發展狀況

近年來，公司持續在測試平台介面的開發與整合，測試程式的撰寫，機台的自行維修，機台配件元件的改良，工廠自動化的改進及邏輯、驅動、感測、射頻、類比等 IC 自製測試設備的量產等，皆達成多項成果。去年度因應客戶需求，自製測試機台，預燒爐、新應用面之測試平台及附屬設備快速增加，皆如期完成。另垂直探針卡、MEMS 多軸產品測試、高頻 Load Board、CIS 感測等技術能力的開發，進度未有落後。未來研究發展方向上，以產品應用面的實務需求為優先，不斷自主開發測試平台、分類機、針測卡、設備關鍵配件元件、專利、測試工具、軟體程式開發轉換等，以期降低客戶製造成本，支援客戶產品能及時上市，創造共贏局面。

本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多年來，本公司經營管理上，以滿足客戶需求，增進股東權益，照顧員工福利，及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為目標。105 年之經營方針內容概要如下：

- 一、營運發展：提升全球測試業務市場佔有率及資本投資效益，茁壯大陸子公司營收暨獲利，推展自製測試機台業務與營收產值。
- 二、顧客服務：提升重點客戶服務滿意度，優化作業流程，降低客訴和品質失敗成本。
- 三、生產製造：全面增進設備稼動率，強化新系統開發和導入流程，提升間接人員生產力，降低無附加價值的流程活動，達成各項生產效率相關數據指標。
- 四、成本控管：正視管銷研之成本控管，嚴控材料、配件的成本，專注供應商成本最佳化。
- 五、研發創新：開發和推展關鍵性核心技術，強化研發創新智權與專利構建。
- 六、人力資產：強化員工關鍵職能，落實儲備幹部培訓制度，降低績優人才流失。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綜合觀察公司近幾年來產品線多元化佈局，客戶群結構日漸強壯穩定，長期來經營的重點方向持續，未來發展策略上，依然朝下列各構面著力：

- 一、增進製造管理面指標達成能力：包括生產力產出，各項生產效率指標，品質異常發生率，關鍵設備零配件成本降低能力，準時達交等。
- 二、經營以客戶、獲利、成長為重：經營管理的策略目標，重點在確切達成客戶滿意度，持續改善獲利能力，追求健康投資成長。
- 三、深化公司差異化的服務能力：以公司研發能力，改進自製測試平台效能，並將測試平台延伸應用面到尚未開發的產品線上，輔以工程技術能力的搭配，充分支持客戶的需求，創造在全球封測產業中差異化服務的創新價值。
- 四、切入新客戶及市場：以公司現有測試平台開發能力，低成本競爭優勢，選擇特定領域之產品市場投入，開發新客戶，並策略性找尋部分產品做 Turn Key 服務。
- 五、加強海外子公司業績及其市場拓展：繼續投入中國大陸子公司資源整合，提高獲利及業務茁壯，尋求上下游策略合作機會，加速成長，站穩在該區域市場中供應鏈的地位。

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04 年度，全球半導體產業營收狀況，依據研調機構 Gartner 105 年 1 月資料，去年營收成長率為衰退 1.9%，而預估 105 年，記憶體 DRAM 受供過於求成長率下滑，其他 IC 類別有增有減，然整體半導體產業年成長率亦將趨於保守，視全球經濟成長率數據而有微幅的成長或衰退。在全球經濟成長率方面，根據國際貨幣基金會 IMF 105 年 1 月預估，全球 3.4% 成長，美國 2.6% 成長，歐元區 1.7% 成長，中國 6.3% 緩和成長，新興市場經濟體面臨挑戰。

在外部競爭的環境面上，半導體製造鏈專業分工越來越明確，各企業將產能擴充都盡量聚焦在自身的核心業務上，謹慎投資，確保獲利。而台灣在全球半導體製造供應鏈的趨勢上，已成為全球 Fabless、IDM 廠生產佈局依賴的重要區域，104 年底半導體庫存調整告一段落，因此預期 105 年台灣半導體業產能利用率仍高，上半年產能依然較吃緊，排擠效應存在，下半年再看終端產品去化狀況決定。台灣晶圓總產出量不斷增加下，後段封裝測試的需求自可期待。

在法規及總體經營環境面上，中國大陸積極建構半導體供應鏈下，未來兩岸經貿發展是競爭、競合或融合關係，將看我國政府對半導體產業投資政策暨法規訂定而定。而 104 年總體經濟面，在美國經濟成長，強勢美元及其利率調升，歐洲和日本寬鬆的貨幣政策下，衝擊到歐、日、韓、中、台、新興市場各國匯率貶值及利率走低。加上中國經濟成長率下滑，近年油價大幅下跌，希臘、英國退出歐盟議題與歐元經濟體問題，TPP 與中國 RCEP 自由貿易協定的競爭，及通貨緊縮的陰影揮之不去。105 年延續這些諸多不確定因素，對各國金融、財政政策的發展，消費力道需求面的影響，實有待觀察。另中國大陸對半導體產業發展的企圖心，巨額資金挹注扶植其本土 IC 行業，積極併購外國企業下，該半導體區域市場的變動，值得留意。而中國與東協諸國在 104 年貿易零關稅的實施，以經濟

共同體 19 億消費人口的發展，另加上非洲 10 億人口的萌芽，這些市場是個潛在的成長動力。

展望今年度，應用軟體帶動需求，智慧型手機、行動通訊裝置的產品、車用電子依然是主流。而 4G、64 位元、LTE、固態硬碟、感測器、穿戴裝置、生物辨識 IC、物聯網相關元件晶片，醫療健康產品等等將蓬勃發展。工業 4.0、物聯網、無人載具、機器人、人工智慧及雲端運算，會帶動另一波的驅動力。本公司去年銅鑼廠一期廠房產能安排已就緒，銅鑼二期廠房及大陸蘇州擴廠即將完工，產能擴張空間已具備。未來本公司將持續投資在人才培育，工程技術能力及設備產能上，以提供客戶夥伴最高品質，具競爭力的成本，快速達交和最大的生產彈性等超高的服務價值，深得信任，創造雙贏。儘管國際環境詭譎多變，公司只要做好軟、硬實力的基本功，發揮企業核心價值，與時俱進不怕變化，必能日益壯大，利於股東及員工，永續發展。105 年將是再飛躍的一年。

董事長 李金恭



總經理 劉安炫



壹、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七十六年五月二十八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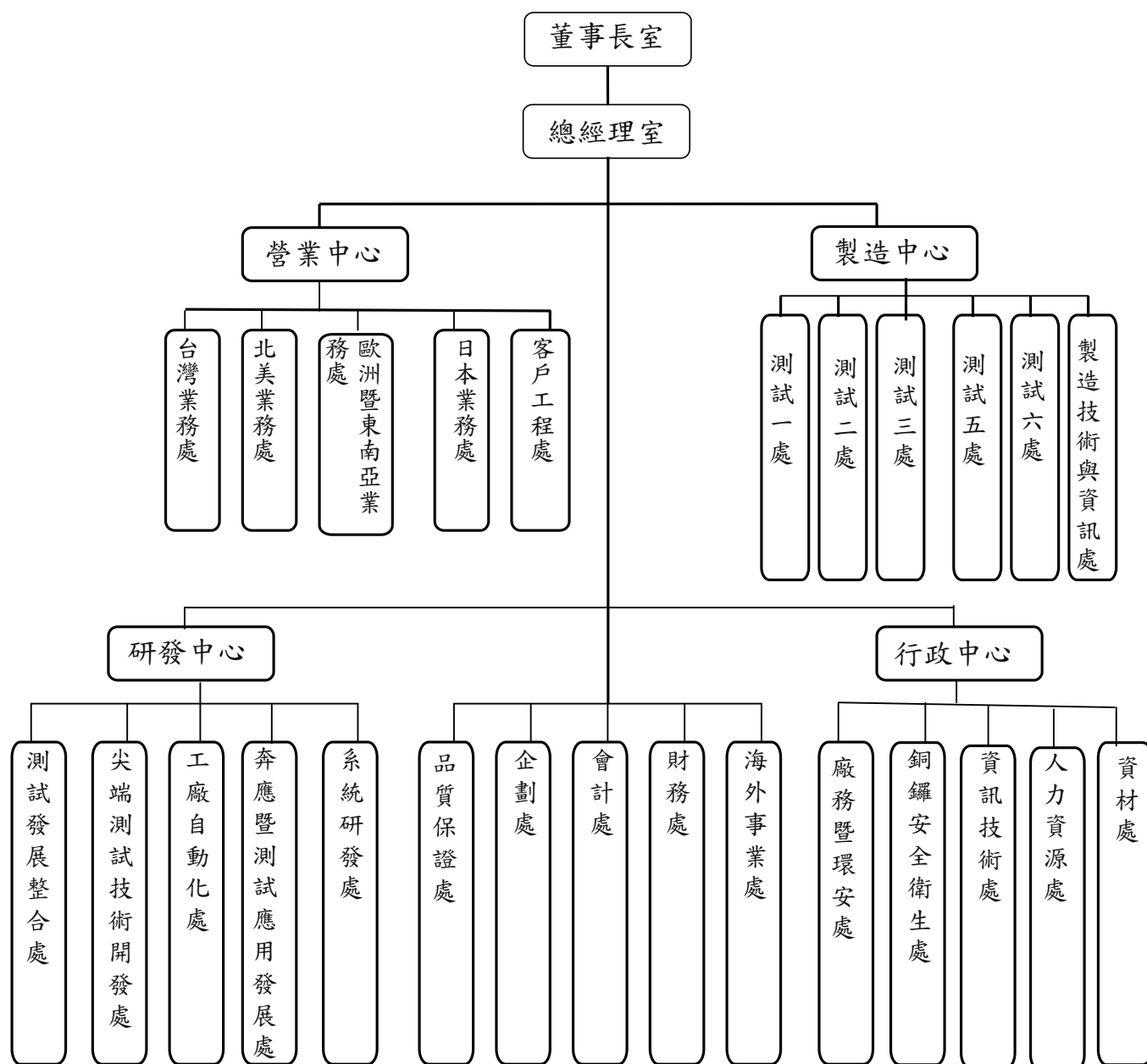
- 76年 5月 正式設立登記於新竹市光復路一段 576 巷 15 號，額定股本柒佰萬元，實收資本柒佰萬元。
- 79年 2月 辦理現金增資貳佰伍拾萬元，資本額增至玖佰伍拾萬元。
- 83年 7月 辦理現金增資壹仟壹佰萬元，資本額增至貳仟伍拾萬元。
- 84年 10月 辦理現金增資玖佰伍拾萬元，資本額增至參仟萬元。
- 85年 7月 增設邏輯測試業務。
- 9月 辦理現金增資貳仟萬元，資本額增至伍仟萬元。
- 86年 5月 辦理現金增資肆仟萬元，資本額增至玖仟萬元。
- 7月 增設記憶體測試業務。
- 9月 辦理現金增資捌仟萬元，資本額增至壹億柒仟萬元。
- 12月 取得ISO9002國際品質系統驗證。
- 87年 1月 照南廠完工並開始量產。
- 2月 辦理現金增資壹億捌仟萬元，資本額增至參億伍仟萬元。
- 8月 辦理現金增資及盈餘轉增資壹億玖仟玖佰柒拾伍萬元，資本額增至伍億肆仟玖佰柒拾伍萬元。
- 9月 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壹億貳拾伍萬元，資本額增至陸億伍仟萬元。
- 12月 辦理現金增資伍仟萬元，資本額增至柒億元。
- 88年 3月 新竹公道五路科技總部大樓開工。
- 5月 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公開發行；同時報備台灣證券交易所，開始上市輔導。
- 7月 辦理現金增資、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貳億玖仟參佰柒拾伍萬元，資本額增至玖億玖仟參佰柒拾伍萬元。
- 8月 成立光電產品事業處，並進行組織調整。
- 10月 於苗栗縣竹南鎮中華路再購置土地一塊，作為建廠計劃之用。
- 12月 辦理現金增資貳億伍仟萬元，資本額增至壹拾貳億肆仟參佰柒拾伍萬元。
- 89年 3月 中華一廠開工。
- 7月 辦理現金增資、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壹拾參億捌仟捌佰伍拾萬肆仟肆佰陸拾元，實收資本額增至貳拾陸億參仟貳佰貳拾伍萬肆仟肆佰陸拾元整。
- 科技總部興建完工並正式啟用。
- 12月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核准股票上市申請。
- 90年 1月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備股票上市。
- 3月 中華一廠興建完工並正式啟用。
- 5月 股票正式上市掛牌買賣。
- 7月 辦理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壹拾柒億參仟肆佰肆拾陸萬柒仟陸佰捌拾元，實收資本額增至肆拾參億陸仟陸佰柒拾貳萬貳仟壹佰肆拾元整。
- 8月 通過ISO9000 TL9000 及 QS9000 等三合一國際品質系統驗證。
- 10月 竹南分公司成立。
- 91年 4月 發行金額壹億兩千萬美元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 12月 臨時股東會通過私募案及補選董事一名：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

- 公司取得一席董事。
- 92年 2月 通過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及 OHSAS18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
完成私募案，資本額增至伍拾伍億陸仟捌佰柒拾壹萬陸仟肆拾元整。
- 93年 1月 發行金額壹億美元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8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資本額增至柒拾伍億肆仟玖佰伍拾伍萬壹仟陸佰肆拾元整。
- 94年 8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資本額增至玖拾億柒仟捌佰玖拾柒萬捌仟玖佰柒拾元整。
12月 中華二廠開工。
- 95年 8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資本額增至壹佰零捌億玖仟陸佰柒拾萬玖仟陸佰柒拾元整。
中華二廠完工。
- 96年 4月 中華三廠開工。
購得苗栗縣竹南鎮中華路土地一塊共 5,588 平方公尺，作為建廠計劃之用。
8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資本額增至壹佰貳拾壹億肆仟陸佰玖拾陸萬陸仟柒佰伍拾元整。
12月 通過 ISO14064 國際溫室氣體管理系統認證。
中華三廠完工。
- 97年 2月 中華四廠開工。
8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資本額增至壹佰貳拾捌億捌佰伍拾肆萬玖拾元整。
11月 通過 OHSAS18001：2007 改版驗證。
通過 TOSHMS（臺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
- 98年 8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資本額增至壹佰貳拾伍億玖仟柒佰參拾伍萬伍仟柒佰陸拾元整。
12月 通過 ISO14064 國際溫室氣體管理系統認證。
通過 ISO14001、OHSAS18001 及 TOSHMS 管理系統年度追蹤稽核。
- 99年 10月 發行金額肆仟萬美元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12月 通過 ISO14064 國際溫室氣體管理系統認證。
通過 ISO14001/OHSAS18001/TOSHMS 管理系統年度追蹤稽核。
- 100年 10月 榮獲台積電中衛體系清潔生產績優工廠。
- 101年 12月 通過 TOHMAS 管理系統轉換 CNS15506：2011 國家標準。
中華廠通過優質企業(AEO)安全認證。
- 102年 12月 銅鑼廠一期完工。
- 103年 12月 銅鑼廠二期開工。
- 104年 8月 總部、中華廠及鑼銅廠依 ISO14064 溫室氣體管理系統標準進行盤查。
12月 榮獲行政院環保署頒發「減碳行動獎」績優單位。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董事長室	統籌負責公司營運決策及負責內部稽核制度之建立、維護及執行。
總經理室	公司營運目標及策略之擬訂、掌理公司經營計劃及年度經營方針、公司品質政策擬訂、溝通、協調及督導公司各部門。
營業中心 (含台灣業務處、北美業務處、歐洲暨東南亞業務處、日本業務處、客戶工程處)	負責對市場行情之了解、規劃國內外市場之推廣、銷售合約之簽定、提供預測以確保生產排程已達成客戶需求之交貨條件及進行年度行銷規劃及客製化工程解決方案及新產品導入服務之提供等事宜。
製造中心	擬定及執行營運計劃，以達獲利率及營業額目標；負責財務面及營運面之成效；負責維持和主要客戶及夥伴之良好關係；推動及執行客戶需求於生產線中實現專案計劃之推動與執行；願景和營運目的之平衡。
測試一處	負責督導及考核各部門績效之達成；生產管制，達成出貨需求；測試技術發展、引進；產品品質狀況管制；提供客戶優良的測試環境及良好的測試品質。
測試二處	負責 IC 測試、研磨、切割、組裝之加工製造作業；訂單之生產、交期及品質管制作業；生產技術改進、標準作業建立；生產設備、治具、刀具、量具評估、引進、維護；負責督導及考核各部門績效之達成。
測試三處	提供 IC 成品邏輯與混訊測試；負責督導及考核各部門績效之達成；生產管制，達成出貨需求；測試技術發展、引進；產品品質狀況管制。
測試五處	負責督導及考核各部門績效之達成；生產管制，達成出貨需求；測試技術發展、引進；產品品質狀況管制。
測試六處	提供客戶記憶體後段測試服務；生產管制，達成出貨需求；測試技術發展、引進；產品品質狀況管制。
製造技術與資訊處	針對各事業處製造過程所需要的自動化設備及製造管理資訊系統，進行規劃及設計開發，並提供製造過程所需要的各項支援，提升製造的產出。
研發中心	研發策略的規劃與執行、研發資源的統合與控管、跨集團研發計畫的整合與推動、關鍵性研發計劃的主導。
測試發展整合處	與公司研發策略有關之新測試技術發展與整合、自製機台測試應用的開發，提供客戶完整測試方案並導入量產、解決生產線在 RF、CIS、Memory 等產品生產工程瓶頸問題，以提昇工程競爭力。
尖端測試技術開發處	PCB 設計製造與模擬技術、新測試技術開發、系統診斷技術發展、KGD 測試技術發展、自動測試程式產生與轉換系統開發、新型測試機介面設計與製造。
工廠自動化處	執行及建立測試環境及生產所需附件及周邊特殊測試應用技術之開發。

奔應暨測試應用發展處	產品開發、設備組裝驗證及維修、奔應測試開發、產線生產穩定性改善。
系統研發處	自製測試機台系統/設備提升、自製測試機台功能擴充。
行政中心	整合集團行政資源，支援集團營運，以最低的成本，替公司獲取最大利益。
銅鑼安全衛生處	負責廠區之衛生、環保暨工安等事宜。
廠務暨環安處	負責廠區設施之規劃、施工及維護與公司之總務暨環保工安等事宜。
資訊技術處	負責公司資訊制度之規劃、推行、檢討與改進，並對短、中、長期資訊系統規範與監督。
人力資源處	負責公司人力資源發展計劃之擬訂、檢討與修訂。
資材處	負責公司原物料及設備之採購、庫存管理等事宜。
品質保證處	綜理公司產品品質之提升、品質策略之擬定、品質系統之改進、儀器設備及文件之執行與管制。
企劃處	綜理公司法律事務及推動知識管理平台，負責法人投資人關係之維護管理，掌理媒體互動及對外公關事宜。
會計處	綜理公司稅務、普會及成本會計等事宜。
財務處	綜理公司股務、資金調度等事宜。
海外事業處	評估檢討海外投資計劃的可行性並規劃執行、協調支援海外之營運資源、同仁調派海外之編制單位、與海外公司之協調聯絡窗口、營運政策與目標的執行。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附表一

105年04月10日

職稱(註1)	國籍或註冊地	姓 名	選(就)任日期	任 期	初 次 選 任 日 期	選 任 時 持 有 股 份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在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要經(學)歷	目 前 兼 任 本 公 司 及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其 他 管 理 人 員 之 職 務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董事長	ROC	李金恭	103.06.12	3	85.09.25	28,995,941	2.43	31,882,941	2.74	4,263,053	0.37	-	-	大學畢 京元電子 總經理	執行長 東琳精密董事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長 KYEC Technology Management Co., Ltd. 董事長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董事長 Sino-Tech Investment Co., Ltd. 董事長 Strong Outlook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長 京隆科技董事長 震坤科技董事長 廣越企業 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副董事長	ROC	謝其俊	103.06.12	3	88.04.20	5,152,037	0.43	5,302,037	0.46	567,120	0.05	-	-	大學畢/醫生	醫生	無	無	無	無
董事	ROC	劉安炫	103.06.12	3	103.06.12	850,000	0.07	1,000,000	0.09	0	0.00	-	-	博士畢 Intematix Technology Center Corporation 總經理	總經理 KYEC USA Corp. 董事長 KYEC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長 京隆科技董事/總經理 震坤科技董事/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5年1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

註：主要股東係指持股比例超過10%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股東。

105年1月31日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之主要股東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興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30%)、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3.72%)、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3.02%)、景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76%)、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0%)、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1.72%)、花旗(台灣)商銀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1.65%)、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42%)、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1.36%)、新制勞工退休基金(1.11%)。

附表二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 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1)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獨立 董事家 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務 所須相關科 系之公私立 大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須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李金恭	-	-	✓	-	-	-	-	✓	✓	✓	✓	✓	✓	1
謝其俊	-	✓	✓	✓	✓	-	✓	✓	✓	✓	✓	✓	✓	-
劉安炫	-	-	✓	-	-	✓	✓	✓	✓	✓	✓	✓	✓	-
中華開發 工業銀行	-	-	N A	N A	✓	N A	N A	✓	✓	N A	N A	✓	-	-
劉高育	-	-	✓	✓	✓	-	-	✓	✓	✓	-	✓	✓	-
陳冠華	-	-	✓	✓	✓	-	-	✓	✓	✓	-	✓	✓	-
沈熙哲	✓	-	✓	✓	✓	✓	✓	✓	✓	✓	✓	✓	✓	-
楊憲村	-	-	✓	✓	✓	✓	✓	✓	✓	✓	✓	✓	✓	-
許惠春	✓	✓	✓	✓	✓	✓	✓	✓	✓	✓	✓	✓	✓	-

註 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5年04月10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比率% (註2)	股數	持比率% (註2)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執行長	ROC	李金恭	100.11.28	31,882,941	2.74	4,263,053	0.37	-	-	大學畢業 京元電子總經理	東琳精密董事 KYEC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Ltd. 董事長 KYECC Technology Management Co.,Ltd. 董事長 KYEC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董事長 Sino-Tech Investment Co.,Ltd. 董事長 Strong Outlook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長 京隆科技董事長 震坤科技董事長 廣越企業獨立董事	無	無
總經理	ROC	劉安炫	101.03.01	1,000,000	0.09	-	-	-	-	博士畢業 Intermatix Technology Center Corporation 總經理	KYECC USA Corp. 董事長 KYECC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長 京隆科技董事/總經理 震坤科技董事/總經理	無	無
執行副總經理	ROC	張高薰	95.04.25	2,941,294	0.25	146,981	0.01	-	-	碩士畢業 京元電子資深副總經理	KYECC USA Corp. 董事 KYECC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 KYECC Japan K.K. 董事長 京隆科技監察人 震坤科技董事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註 1)	ROC	關 鈞	95.04.01	-	-	-	-	-	-	-	-	-	碩士畢 京元電子副總經理	KYEC USA Corp. 董事 KYEC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 京隆科技董事 東琳精密監察人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ROC	李坤光	97.11.03	3,000,000	0.26	108,000	0.01	-	-	-	-	-	大學畢 京元電子副總經理	震坤科技監察人 好修科技董事 好修科技監察人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ROC	張世寶	100.11.28	2,352,182	0.20	-	-	-	-	-	-	-	碩士畢 京元電子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ROC	梁昭茂	104.11.01	187,936	0.02	41,000	0.00	-	-	-	-	-	碩士畢 京元電子資深處長	-	無	無	無
協理(註 2)	ROC	李松山	105.03.02	-	-	-	-	-	-	-	-	-	碩士畢 京元電子處長	KYEC USA Corp. 董事 KYEC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 KYEC Japan K.K. 監察人	無	無	無
協理(註 2)	ROC	趙敬堯	105.03.02	184,740	0.02	90,214	0.01	-	-	-	-	-	大學畢 京元電子處長	-	無	無	無

註 1：於民國 105 年 3 月 3 日辭任。

註 2：於民國 105 年 3 月 2 日就任。

註 3：係以截至本次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止之流通在外普通股為計算基礎。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104 年度董事 (含獨立董事) 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用 (D)	A、B、C、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 (H)	取得限制權利新股數 (仟股) (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李金恭	-	-	24,899	-	1.09	15,441	-	16,000	0	16,000	0	-	-	2.47	2.50	無
副董事長	謝其俊	-	-	-	-	1.09	-	-	-	-	-	-	-	-	-	-	-
董事	劉安炫	-	-	-	-	-	-	-	-	-	-	-	-	-	-	-	-
董事	中華開發	-	-	-	-	-	-	-	-	-	-	-	-	-	-	-	-
董事	劉高育	-	-	-	-	-	-	-	-	-	-	-	-	-	-	-	-
董事	陳冠華	-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沈熙哲	-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楊憲村	-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許惠春	-	-	-	-	-	-	-	-	-	-	-	-	-	-	-	-

註 1：擬議分派金額。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J)
低於 2,000,000 元	-	-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李金恭、 謝其俊、劉安炫、 劉高育、陳冠華、 中華開發、沈照哲、 楊憲村、許惠春	李金恭、 謝其俊、劉安炫、 劉高育、陳冠華、 中華開發、沈照哲、 楊憲村、許惠春	謝其俊、 劉高育、陳冠華、 中華開發、沈照哲、 楊憲村、許惠春	謝其俊、 劉高育、陳冠華、 中華開發、沈照哲、 楊憲村、許惠春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李金恭、劉安炫	李金恭、劉安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9	9	9	9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註 3)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 3)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新股數 (仟股)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執行長	李金恭	27,563	28,237	-	-	13,332	13,332	31,867	0	31,867	0	3.19	3.22	-	-	-	-	無
總經理	劉安炫																	
執行副總經理	張高薰																	
資深副總經理 (註 1)	關 鈞																	
資深副總經理	李坤光																	
資深副總經理	張世寶																	
副總經理	梁炤茂																	
協理(註 2)	李松山																	
協理(註 2)	趙敬堯																	

註 1：於民國 105 年 3 月 3 日辭任。

註 2：於民國 105 年 3 月 2 日就任。

註 3：擬議分派金額。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關鈞、李松山、趙敬堯	關鈞、李松山、趙敬堯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張高薰、李坤光、張世寶、梁炤茂	張高薰、李坤光、張世寶、梁炤茂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李金恭、劉安炫	李金恭、劉安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9	9

(三)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經理人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註 2)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執行長	李金恭	0	31,867	31,867	1.40
	總經理	劉安炫				
	執行副總經理	張高薰				
	資深副總經理	李坤光				
	資深副總經理	張世寶				
	副總經理	梁炤茂				
	協理 (註 1)	李松山				
	協理 (註 1)	趙敬堯				

註 1：於民國 105 年 3 月 2 日就任。

註 2：擬議分派金額。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個體財務報告		合併財務報告		個體財務報告		合併財務報告	
職稱	支付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支付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支付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支付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董事	56,340	2.4694	57,014	2.4989	50,134	1.9590	50,134	1.9590
監察人(註 1)	-	-	-	-	-	-	-	-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	72,762	3.1892	73,436	3.2187	59,040	2.3071	59,040	2.3071

註 1：於民國 103 年 6 月 24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

註 2：員工酬勞係為擬議分派金額。

2.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依本公司章程所載：全體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如本公司有盈餘時，係依章程規定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額得按章程規定分派之。

另本公司經理人之報酬，係依本公司章程所定，遵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辦理之。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民國 104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李金恭	6	0	100.00	
副董事長	謝其俊	6	0	100.00	
董事	劉安炫	6	0	100.00	
董事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公司	4	0	66.67	
董事	劉高育	6	0	100.00	
董事	陳冠華	6	0	100.00	
獨立董事	沈熙哲	6	0	100.00	
獨立董事	楊憲村	5	1	83.33	
獨立董事	許惠春	6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於 103 年 6 月 24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民國 104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楊憲村	5	0	100.00	召集人及主席
獨立董事	沈熙哲	5	0	100.00	-
獨立董事	許惠春	5	0	100.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本公司獨立董事不定期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諮詢、洽談，溝通管道順暢。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不適用。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落實企業經營人的責任，並保障股東的合法權益及兼顧其他利害關係人的利益。	符合公司治 理實務守則 規定。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由發言人處理上述問題並委由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公司辦理股務業務。	符合公司治 理實務守則 規定。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依股務代理提供之股東名冊掌握之。	同上。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皆已建立內部控制制度並由母公司進行監理作業，且各關係企業皆已設立防火牆。	同上。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為導引董事及經理人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並使公司之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公司道德標準，訂定「道德行為準則」，並不定期進行相關訊息更新與宣導。	同上。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著重多元化之組成要素，並具備有執行職所必備之專業、技能以及素養。	符合公司治 理實務守則 規定。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未來視需要評估設置。	-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未來視需要評估設置。	-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簽證之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為國內大型會計師事務所，以獨立超然立場，遵循法令規範查核本公司財務狀況。其委任案並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並亦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符合公司治 理實務守則 規定。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與利害關係人相關議題，可參閱本公司網站： http://www.kyec.com.tw/ ，「企業社會責任」項下，點進「報告書」第2頁目錄查詢相關內容。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宏遠證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務業務。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六、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		本公司設有網站揭露相關資訊： http://www.kyec.com.tw/ 。 本公司依據公開資訊處理準則揭露相關訊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本公司網站提供相關資訊。 本公司已架設英文網站，並設有發言人制度及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收集及揭露。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同上。
<p>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本公司自設立以來，一向致力於為股東、員工、客戶……等，創造互利及追求最高權益之經營理念。</p> <p>在員工權益方面，致力於為員工打造一個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及順暢的溝通管道。本公司於民國82年9月2日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積極規劃各項員工福利措施。亦以勞基法為遵循基準，提列退休準備金、勞資間協議等。以誠信、尊重對待員工，透過充實福利制度安定員工生活及完善的進修、訓練管道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p> <p>在董事進修之情形方面，本公司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辦理。本公司亦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p> <p>本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與利害關係人相關議題，可參閱本公司網站： http://www.kyec.com.tw/。</p>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註2)：不適用。				
<p>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p> <p>註2.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p>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 1)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 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薪資 報酬 委員 會家 數	備註 (3)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務 所需相關科 系之公私立 大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須之 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 董事	沈熙哲	✓	-	✓	✓	✓	✓	✓	✓	✓	✓	✓	✓	0	-
獨立 董事	楊憲村	-	-	✓	✓	✓	✓	✓	✓	✓	✓	✓	✓	0	-
獨立 董事	許惠春	✓	✓	✓	✓	✓	✓	✓	✓	✓	✓	✓	✓	0	-
其他	黃崇旂	✓	✓	✓	✓	✓	✓	✓	✓	✓	✓	✓	✓	0	-

註 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第二屆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4人。

2.本屆委員任期：民國 103 年 6 月 24 日至民國 106 年 6 月 11 日。

民國 104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召集人	沈熙哲	4	100.00	召集人及主席
委員	楊憲村	4	100.00	-
委員	許惠春	4	100.00	-
委員	黃崇旂	4	100.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薪酬委員會之職責係以激勵與留任人才為考量，訂定、評估與檢討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考核及薪資報酬制度。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		於104年4月28日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		本公司每年定期舉辦EICC社會責任通識教育訓練課程。	同上。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已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行政中心。	同上。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每年進行員工績效考核，並參考市場及業界薪酬水準，每年進行調薪。員工的獎懲與績效及調薪結合。	同上。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致力於源頭改善，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來達成原物料減量及廢棄物減量目標，以降低對環境之衝擊。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p> <p>✓</p>	<p>本公司在推動環安衛活動方面，除了符合國內環安衛相關法規外，也與國際接軌，推行環安衛管理系統，並於 2002 年同步取得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OHSAS18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為台灣第一家同時通過二套系統驗證之後段測試公司。2007 年通過 ISO14064 國際溫室氣體管理系統驗證。2008 年通過 TOSHMS 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認證（已於 2012 年轉換為 CNS15506）。</p> <p>本公司除於 2007 年通過 ISO14064 國際溫室氣體管理系統驗證外，並每年委由 SGS 持續進行溫室氣體盤查驗證及節能減碳活動。</p>	<p>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同上。</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p>✓</p> <p>✓</p> <p>✓</p> <p>✓</p> <p>✓</p> <p>✓</p> <p>✓</p> <p>✓</p>	<p>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相關員工任免、薪酬均依照本公司相關制度及管理辦法，以保障員工基本權益</p> <p>本公司設有員工留言板，由專人處理，並由高階主管每週審閱。</p> <p>公司每年辦理員工健檢及各類健康促進活動，並對身體異常員工進行個案關懷及衛教資訊提供。</p> <p>公司定期辦理各類員工座談會，由高階主管主持，提供勞資雙方面對面溝通的平台。</p> <p>公司訂有各階層的教育訓練體系辦法，並每年落實年度訓練計劃與辦理。</p> <p>因無消費者，故無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本公司主要生產型態為半導體測試，非品牌廠商，無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p> <p>本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與供應商相關議題，可參閱本公司網站：http://www.kyec.com.tw/，「企業社會責任」項下，點進「報告書」第 2 頁目錄查詢相關內容。</p>	<p>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同上。</p> <p>同上。</p> <p>同上。</p> <p>同上。</p> <p>-</p> <p>-</p> <p>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p>	<p>本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與供應商相關議題，可參閱本公司網站：http://www.kyec.com.tw/，「企業社會責任」項下，點進「報告書」第2頁目錄查詢相關內容。</p>	<p>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p>~</p>	<p>1.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頁設置「京元政策」之專區，揭露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政策。未來將持續於此專區揭露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資訊。並於內部網頁設置「EICC園地」之專區，向員工宣導及教育相關之議題。 2. 本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與利害關係人相關議題，可參閱本公司網站：http://www.kyec.com.tw/，「企業社會責任」項下，點進「報告書」第2頁目錄查詢相關內容。</p>	<p>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一) 本公司對於能源管理、環保及職業安全衛生等領域相當重視，新竹總部與中華廠先後於99年及102年榮獲行政院勞委會勞工安全衛生『五星獎』，銅鑼一期廠房於104年榮獲內政部頒發「綠建築」標章。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於104年參加台電綠色用電認購〔100萬度〕。104年參加行政院環保署「減碳行動獎」榮獲績優單位，104年本公司各廠區榮獲國健局「健康職場自主認證標章」。</p> <p>(二) 本公司係屬IC產業之技術服務業，在測試過程並無排放污染之情事。且管理階層極重視各項污染防治工作，各項檢測均能符合政府法令規範。已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OHSAS18001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及ISO14064國際溫室氣體管理系統驗證，2008年通過TOSHMS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認證（已於2012年轉換為CNS15506）。</p> <p>(三) 本公司響應政府之諸多就業計畫，並於99年11月30日獲經濟部及行政院勞工委員會頒發農工業組「創造就業貢獻獎」。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辦理各項員工訓練課程及員工團體保險、安排定期健康檢查等，重視勞工和諧關係。另積極與國內學校進行產學合作，目前合作學校有高雄應用科技大學、雲林科技大學、彰化師範大學、聯合大學、勤益科技大學、虎尾科技大學、育達商業科技大學...等，除善盡社會責任外，亦可由此培養基層專業人才。自實施產學合作至今8年餘，累積產學合作人數已達907人。</p> <p>(四) 本公司在社區參與方面，成立慈愛社。以照顧弱勢族群、關懷獨居老人及參與社區活動、增進與社區鄰里之互動及連結...等為理念宗旨；並積極贊助縣市政府各類活動，也在公司每年大型活動中設立公益攤位，每季與各公益團體合作在廠內展開義賣，對於推動公益團體的募款活動不遺餘力...也期望在此同時，善盡社會之責任。</p> <p>(五) 本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可參閱本公司網站：http://www.kyec.com.tw/，「企業社會責任」項下，點進「報告書」第2頁目錄查詢相關內容。</p>			
<p>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p>			
<p>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p>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本公司確實執行公司治理相關規定，提升董事會職能，發揮薪資報酬委員會功能並訂定各項內部辦法以確保誠信經營與法令遵循。並按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揭露公司資訊，以落實企業社會責任及企業永續經營之承諾以及對社會之責任：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p> <p>√</p> <p>√</p>		<p>為協助本公司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提供其建立良好商業運作之參考架構，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以資遵循。</p> <p>為協助本公司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提供其建立良好商業運作之參考架構，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以資遵循。</p> <p>為協助本公司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提供其建立良好商業運作之參考架構，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以資遵循。</p>	<p>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同上</p> <p>同上</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p> <p>√</p>		<p>本公司於商業往來之前，應考量其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涉有不誠信行為，避免與涉有不誠信行為者進行交易。</p> <p>本公司與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其內容應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有不誠信行為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本公司已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專責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掌理各事項，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同上。</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p> <p>√</p> <p>√</p>	<p>為協助本公司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提供其建立良好商業運作之參考架構，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以資遵循。</p> <p>為協助本公司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提供其建立良好商業運作之參考架構，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以資遵循。</p> <p>本公司不定期透過員工教育訓練或於會議中宣導。</p>	<p>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同上。</p> <p>同上。</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p> <p>√</p> <p>√</p>	<p>公司設有員工留言板、專責信箱及電話，受理員工檢舉反映事項。</p> <p>由人力資源處受理並在保密的情況下進行調查作業。</p> <p>任何向檢舉或參與調查的人士做出報復等不當行為時，均屬違反政策，將紀律處分。</p>	<p>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p>√</p>	<p>本公司架設網站，並定期揭露及更新相關經營資訊。</p> <p>本公司已架設英文網站，並設有發言人制度及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收集及揭露。</p>	<p>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以資遵循。</p>			
<p>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p>			

-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訂定有「公司治理守則」、「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可參閱：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及
京元電子(股)公司網頁：<http://www.kyec.com.tw/csr/csrreport.aspx>。

-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控制聲明書：如下。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05 年 3 月 2 日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05 年 3 月 2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9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金恭 簽章



總經理：劉安炫 簽章



(十) 公司及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內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

本公司民國 104 年股東常會於 104 年 6 月 17 日於苗栗縣頭份鎮公所中山堂舉行。會中出席股東決議通過之議案摘要如下表：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
104.06.17	股東常會	※承認 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承認 103 年度盈餘分派案。 執行情形：訂定 104 年 7 月 21 日為配發現金股利基準日，104 年 8 月 14 日為發放日。 ※通過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案。 執行情形：訂定 104 年 7 月 21 日為配發現金股利基準日，104 年 8 月 14 日為發放日。

2. 董事會

本公司於 104 年及至年報刊印日止共召開 8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之重要議案摘要如下表：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
104.03.02	董事會	※通過與暉順營造(股)公司簽訂租地委建合約。 ※通過 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 ※通過 2015 年預算案。 ※通過 103 年度盈餘分派案。 ※通過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案。 ※通過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 ※通過 104 年 6 月 17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正，假苗栗縣頭份鎮公所中山堂召開 104 年股東常會。
104.04.28	董事會	※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守則」。 ※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 ※通過訂定「道德行為準則」。 ※通過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104.06.26	董事會	※通過提高西元 2015 年資本支出。 ※通過配息基準日暨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派案原配息率之調整。
104.10.29	董事會	※通過間接投資子公司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 ※通過辦理庫藏股註銷作業，並訂民國 104 年 10 月 29 日為減資基準日。 ※通過人事佈局案。 ※通過參與發起設立以投資為專業之公司。
104.12.25	董事會	※通過向臺灣土地銀行等聯合授信銀行團辦理新台幣伍拾億元額度聯合授信案。 ※通過人事佈局案。

105.03.02	董事會	※通過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 ※通過西元 2016 年預算案。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通過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案。 ※通過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案。 ※通過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 ※通過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 ※通過人事佈局案。 ※通過 105 年 6 月 8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正，假苗栗縣頭份市公所中山堂召開 105 年股東常會。
105.05.09	董事會	※通過提高西元 2016 年資本支出。 ※通過為購置機器設備，發行上限為美金伍仟萬元之海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十二) 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公司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5 年 05 月 10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解任原因
資深副總經理 (財務主管暨 會計主管)	關鈞	95.4.1	105.3.3	退休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涂嘉玲	王金來	104.1.1~104.12.31	無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2	2,000 仟元 (含) ~4,000 仟元		3,820		3,820
3	4,000 仟元 (含) ~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 (含) ~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 (含) ~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 (含) 以上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4 年度		105 年截至 04 月 10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兼執行長	李金恭	1,847,000	-	240,000	-
副董事長	謝其俊	150,000	-	-	-
董事兼總經理	劉安炫	150,000	-	-	-
董事	中華開發工業 銀行(股)公司	(1,810,000)	-	(525,000)	-
董事	劉高育	-	-	-	-
董事	陳冠華	-	-	-	-
獨立董事	沈熙哲	-	-	-	-
獨立董事	楊憲村	-	-	-	-
獨立董事	許惠春	-	-	-	-
資深副總經理 (註 1)	關 鈞	-	-	-	-
執行副總經理	張高薰	200,000	-	145,000	-
資深副總經理	李坤光	2,250,000	-	150,000	-
資深副總經理	張世寶	-	-	-	-
副總經理(註 2)	梁炤茂	-	-	-	-
協理(註 3)	李松山	-	-	-	-
協理(註 3)	趙敬堯	-	-	-	-

註 1：於民國 105 年 03 月 03 日辭任。

註 2：於民國 104 年 11 月 01 日就任。

註 3：於民國 105 年 03 月 02 日就任。

股權移轉資訊：無

股權質押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5年04月10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之關係者，其名稱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註)	股數	持股比例(%註)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本源	50,000,000	4.30	-	-	-	-	-	-	-
	0	0.00	-	-	-	-	-	-	-
李金恭	31,882,941	2.74	4,263,053	0.37	-	-	-	-	-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29,208,000	2.51	-	-	-	-	-	-	-
聯華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洪嘉聰	25,832,696	2.22	-	-	-	-	-	-	-
	0	0.00	-	-	-	-	-	-	-
大通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25,725,038	2.21	-	-	-	-	-	-	-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代表人：蔡宏圖	24,731,000	2.13	-	-	-	-	-	-	-
	0	0.00	-	-	-	-	-	-	-
匯豐託管英國匯豐銀行-IB 亞洲 SBL	20,259,000	1.74	-	-	-	-	-	-	-
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17,287,000	1.49	-	-	-	-	-	-	-
中國人壽保險(股)公司 代表人：王銘陽	17,250,118	1.48	-	-	-	-	-	-	-
	0	0.00	-	-	-	-	-	-	-
花旗台灣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6,578,805	1.43	-	-	-	-	-	-	-

註：係以截至本次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止之流通在外普通股為計算基礎。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KYEC USA Corp. (註 1)	160,000	100	-	-	160,000	100
KYEC SINGAPORE PTE. LTD.(註 2)	78,000	100	-	-	78,000	100
KYEC JAPAN K.K.(註 3)	1,899	89.83	-	-	1,899	89.83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Ltd.(註 4、7、8)	157,155,000	100	-	-	157,155,000	100
KYEC Technology Management Co.,Ltd.(註 4、7)	7,500,000	100	-	-	7,500,000	100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Ltd. (註 4、7)	105,500,000	100	-	-	105,500,000	100
Sino-tech Investment Co., Ltd.(註 4、8)	40,000,000	100	-	-	40,000,000	100
Strong Outlook Investment Limited(註 4、8)	35,000,000	100	-	-	35,000,000	100
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註 5、7)	-	100	-	-	-	100
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註 6、8)	-	100	-	-	-	100
東琳精密(股)公司(註 9)	96,511,646	27.29	9,426,884	2.67	105,938,530	29.96
好修科技(股)公司(註 10)	2,800,000	23.33	320,000	2.67	3,120,000	26

註 1：代理美國地區之業務及相關之連繫工作。

註 2：代理東南亞及歐洲地區之業務及相關之連繫工作。

註 3：電子零組件製造、買賣等業務、代理日本地區之業務及相關之連繫工作。

註 4：一般投資業。

註 5：從事經營類比或混合自動資料處理機之零附件、固態記憶系統之零附件、升溫烤箱之加工組裝及銷售業務、積體電路封裝及其測試。

註 6：積體電路封裝及測試、加工電子零組件、電子材料、類比或混合自動數據處理機、固態記憶系統、升溫烤箱控制器等產品製造、銷售及提供相關售後服務。

註 7：(1) 本公司於民國 91 年度起陸續透過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BVI) 及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CAYMAN) 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京隆科技

(蘇州)有限公司，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累積匯出投資款金額為美金96,155仟元。

- (2) 本公司另於民國92年11月1日及98年11月以專門技術作價投資KYEC Technology Management Co., Ltd. (SAMOA) 轉投資英屬開曼群島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CAYMAN)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美金金額分別為5,325仟元及2,175仟元，該投資案業於民國92年10月20日及98年10月21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92)經審二字第092031647號函及(98)經審二字第09800350290號函核准投資在案。

註8：(1)本公司於民國98年9月透過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BVI)及Sino-Tech Investment Co., Ltd.(SAMOA) 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累積匯出投資款金額為美金40,000仟元。

- (2)本公司另於民國99年9月透過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BVI)及Strong Outlook Investments Limited(BVI) 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累積匯出投資款金額為美金21,000仟元。

註9：電子零組件製造及買賣等業務。

註10：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電器及電子產品修理等業務。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75.05	1,000	7,000	7,000,000	7,000	7,000,000	創立時股本	無	無
79.02	1,000	9,500	9,500,000	9,500	9,500,000	現金增資 2,500 仟元	無	無
83.07	10	2,050,000	20,500,000	2,050,000	20,500,000	現金增資 11,000 仟元	無	無
84.10	10	3,000,000	30,000,000	3,000,000	30,000,000	現金增資 9,500 仟元	無	無
85.09	10	5,000,000	50,000,000	5,000,000	50,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無	無
86.05	10	9,000,000	90,000,000	9,000,000	90,000,000	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	無	無
86.09	10	35,000,000	350,000,000	17,000,000	170,000,000	現金增資 80,000 仟元	無	無
87.02	20	35,000,000	350,000,000	35,000,000	350,000,000	現金增資 180,000 仟元	無	無
87.08	20	80,000,000	800,000,000	54,975,000	549,750,000	現增 140,000 仟元； 盈轉 59,750 仟元	無	無
87.09	10	80,000,000	800,000,000	65,000,000	650,000,000	資轉 100,250 仟元	無	無
87.12	30	80,000,000	800,000,000	70,000,000	700,000,000	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無	無
88.07	30	150,000,000	1,500,000,000	99,375,000	993,750,000	現增 100,000 仟元； 盈轉 123,750 仟元； 資轉 70,000 仟元	無	無
88.12	46	150,000,000	1,500,000,000	124,375,000	1,243,750,000	現金增資 250,000 仟元	無	無
89.07	70	560,000,000	5,600,000,000	263,225,446	2,632,254,460	現增 700,000 仟元； 盈轉 439,754 仟元； 資轉 248,750 仟元	無	無
90.07	10	700,000,000	7,000,000,000	436,672,214	4,366,722,140	盈轉 1,023,759 仟元； 資轉 710,708 仟元	無	無
91.05	10	870,000,000	8,700,000,000	436,672,214	4,366,722,140	變更額定資本	無	無
91.07	10	870,000,000	8,700,000,000	447,879,749	4,478,797,49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112,075 仟元	無	無
91.10	10	870,000,000	8,700,000,000	452,591,205	4,525,912,05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47,115 仟元	無	無
92.01	10	870,000,000	8,700,000,000	452,876,747	4,528,767,47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2,855 仟元	無	無
92.04	14	870,000,000	8,700,000,000	556,871,604	5,568,716,040	私募 1,039,949 仟元	無	無
92.11	10	870,000,000	8,700,000,000	579,303,374	5,793,033,74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224,318 仟元	無	無
93.01	10	870,000,000	8,700,000,000	687,905,995	6,879,059,95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1,086,026 仟元	無	無
93.04	10	870,000,000	8,700,000,000	699,942,564	6,999,425,64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120,366 仟元	無	無
93.08	10	1,090,000,000	10,900,000,000	754,955,164	7,549,551,640	變更額定資本； 盈轉 550,126 仟元	無	無
93.10	10	1,090,000,000	10,900,000,000	767,839,164	7,678,391,640	行使員工認股權換發 新股 128,840 仟元	無	無
94.01	10	1,090,000,000	10,900,000,000	768,405,664	7,684,056,640	行使員工認股權換發 新股 5,665 仟元	無	無
94.04	10	1,090,000,000	10,900,000,000	769,176,664	7,691,766,640	行使員工認股權換發 新股 7,710 仟元	無	無
94.07	10	1,090,000,000	10,900,000,000	781,266,164	7,812,661,640	行使員工認股權換發 新股 120,895 仟元	無	無
94.08	10	1,090,000,000	10,900,000,000	907,897,897	9,078,978,970	盈轉 1,266,317 仟元	無	無

94.10	10	1,090,000,000	10,900,000,000	912,958,739	9,129,587,390	行使員工認股權換發新股 48,195 仟元；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2,413 仟元	無	無
95.01	10	1,090,000,000	10,900,000,000	915,401,740	9,154,017,400	行使員工認股權換發新股 14,535 仟元；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9,895 仟元	無	無
95.04	10	1,090,000,000	10,900,000,000	955,024,900	9,550,249,000	行使員工認股權換發新股 10,205 仟元；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386,027 仟元	無	無
95.07	10	1,300,000,000	13,000,000,000	986,793,076	9,867,930,760	變更額定資本； 行使員工認股權換發新股 29,640 仟元；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288,042 仟元	無	無
95.08	10	1,300,000,000	13,000,000,000	1,010,099,813	10,100,998,130	行使員工認股權換發新股 6,085 仟元；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226,982 仟元	無	無
95.08	10	1,300,000,000	13,000,000,000	1,089,670,967	10,896,709,670	盈轉 795,712 仟元	無	無
95.10	10	1,300,000,000	13,000,000,000	1,090,079,967	10,900,799,670	行使員工認股權換發新股 4,090 仟元	無	無
96.01	10	1,300,000,000	13,000,000,000	1,090,543,467	10,905,434,670	行使員工認股權換發新股 4,635 仟元	無	無
96.04	10	1,300,000,000	13,000,000,000	1,091,078,967	10,910,789,670	行使員工認股權換發新股 5,355 仟元	無	無
96.07	10	1,300,000,000	13,000,000,000	1,091,594,467	10,915,944,670	行使員工認股權換發新股 5,155 仟元	無	無
96.08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214,696,675	12,146,966,750	變更額定資本； 盈轉 1,231,022 仟元	無	無
97.01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214,706,675	12,147,066,750	行使員工認股權換發新股 100 仟元	無	無
97.04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215,037,175	12,150,371,750	行使員工認股權換發新股 3,305 仟元	無	無
97.07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215,154,175	12,151,541,750	行使員工認股權換發新股 1,170 仟元	無	無
97.08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280,854,009	12,808,540,090	盈轉 656,998 仟元	無	無
98.03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256,675,009	12,566,750,090	註銷庫藏股減資 241,790 仟元	無	無
98.08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259,735,576	12,597,355,760	盈轉 30,606 仟元	無	無
98.12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247,287,576	12,472,875,760	註銷庫藏股減資 124,480 仟元	無	無
99.05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237,287,576	12,372,875,760	註銷庫藏股減資 100,000 仟元	無	無
99.12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224,410,576	12,244,105,760	註銷庫藏股減資 128,770 仟元	無	無
100.01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245,037,914	12,450,379,140	註銷庫藏股減資 100,000 仟元；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306,273 仟元	無	無
100.04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272,549,545	12,725,495,450	註銷庫藏股減資 100,000 仟元；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375,116 仟元	無	無
100.07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274,814,783	12,748,147,83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22,652 仟元	無	無

100.12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224,888,354	12,248,883,540	註銷庫藏股減資 500,000 仟元；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736 仟元	無	無
101.04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197,544,282	11,975,442,820	註銷庫藏股減資 300,000 仟元；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26,559 仟元	無	無
101.07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170,241,900	11,702,419,000	註銷庫藏股減資 300,000 仟元；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26,976 仟元	無	無
101.10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186,889,400	11,868,894,0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0,000 仟元；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136,475 仟元	無	無
102.01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190,751,900	11,907,519,00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38,625 仟元	無	無
102.04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190,671,900	11,906,719,00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 股 800 仟元	無	無
102.05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192,671,900	11,926,719,0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000 仟元	無	無
102.05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192,631,900	11,926,319,00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 股 400 仟元	無	無
102.08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192,536,900	11,925,369,00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 股 950 仟元	無	無
103.03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192,442,400	11,924,424,00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 股 945 仟元	無	無
103.07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192,318,400	11,923,184,00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 股 1,240 仟元	無	無
104.03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192,303,400	11,923,034,00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 股 150 仟元	無	無
104.05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192,294,400	11,922,944,00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 股 90 仟元	無	無
104.11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162,294,400	11,622,944,000	註銷庫藏股減資 300,000 仟元	無	無

1. 設立登記：創立時資本額柒佰萬元。
2. 現金增資：額定股本玖佰伍拾萬元，實收資本玖佰伍拾萬元。
3. 現金增資：(83) 建三丙字第 340845 號，額定股本貳仟伍拾萬元，實收資本貳仟伍拾萬元。
4. 現金增資：(84) 建三壬字第 487475 號，額定股本參仟萬元，實收資本參仟萬元。
5. 現金增資：(85) 建三甲字第 226939 號，額定股本伍仟萬元，實收資本伍仟萬元。
6. 現金增資：(86) 建三丁字第 162044 號，額定股本玖仟萬元，實收資本玖仟萬元。
7. 現金增資：經 (86) 商字第 120076 號，額定股本參億伍仟萬元，實收資本壹億柒仟萬元。
8. 現金增資：經 (87) 商字第 130077 號，額定股本參億伍仟萬元，實收資本參億伍仟萬元。
9. 現增加盈轉：經授商字第 087123302 號，額定股本捌億元，實收資本伍億肆仟玖佰柒拾伍萬元。
10. 資本公積轉增資：經授商字第 087128734 號，額定股本捌億元，實收資本陸億伍仟萬元。
11. 現金增資：經授商字第 087142402 號，額定股本捌億元，實收資本柒億元。
12. 現增加盈轉、資轉：經授商字第 088127133 號，額定股本壹拾伍億元，實收資本玖億玖仟參佰柒拾伍萬元。
13. 現金增資：經授商字第 088143309 號，額定股本壹拾伍億元，實收資本壹拾貳億肆仟參佰柒拾伍萬元。
14. 現增加盈轉、資轉：經授商字第 089122231 號，額定股本伍拾陸億元，實收資本貳拾陸億參仟貳佰貳拾伍萬肆仟肆佰陸拾元。
15. 盈轉及資轉：經授商字第 09001276850 號，額定股本柒拾億元，實收資本肆拾參億陸仟陸佰柒拾貳萬貳仟壹佰肆拾元。
16. 提高額訂股本為捌拾柒億元。

- 17.經授商字第 09101278670 號額定股本捌拾柒億元，實收資本肆拾肆億柒仟捌佰柒拾玖萬柒仟肆佰玖拾元。
- 18.經授商字第 09101442750 號，額定股本捌拾柒億元，實收資本肆拾伍億貳仟伍佰玖拾壹萬貳仟伍拾元。
- 19.經授商字第 09201018710 號，額定股本捌拾柒億元，實收資本肆拾伍億貳仟捌佰柒拾陸萬柒仟肆佰柒拾元。
- 20.私募有價證券：經授商字第 09201121500 號，額定股本捌拾柒億元，實收資本伍拾伍億陸仟捌佰柒拾壹萬陸仟零肆拾元。
- 21.經授商字第 09201322980 號，額定股本捌拾柒億元，實收資本伍拾柒億玖仟叁佰叁萬叁仟柒佰肆拾元。
- 22.經授商字第 09301007670 號，額定股本捌拾柒億元，實收資本陸拾捌億柒仟玖佰伍萬玖仟玖佰伍拾元。
- 23.經授商字第 09301060440 號，額定股本捌拾柒億元，實收資本陸拾玖億玖仟玖佰肆拾貳萬伍仟陸佰肆拾元。
- 24.經授商字第 09301156810 號，額定股本壹佰零玖億元，實收資本柒拾伍億肆仟玖佰伍拾伍萬壹仟陸佰肆拾元。
- 25.經授商字第 09301201590 號，額定股本壹佰零玖億元，實收資本柒拾陸億柒仟捌佰叁拾玖萬壹仟陸佰肆拾元。
- 26.經授商字第 09401003210 號，額定股本壹佰零玖億元，實收資本柒拾陸億捌仟肆佰伍萬陸仟陸佰肆拾元。
- 27.經授商字第 09401060170 號，額定股本壹佰零玖億元，實收資本柒拾陸億玖仟壹佰柒拾陸萬陸仟陸佰肆拾元。
- 28.經授商字第 09401136480 號，額定股本壹佰零玖億元，實收資本柒拾捌億壹仟貳佰陸拾陸萬壹仟陸佰肆拾元。
- 29.經授商字第 09401161000 號，額定股本壹佰零玖億元，實收資本玖拾億柒仟捌佰玖拾柒萬捌仟玖佰柒拾元。
- 30.經授商字第 09401204350 號，額定股本壹佰零玖億元，實收資本玖拾壹億貳仟玖佰伍拾捌萬柒仟叁佰玖拾元。
- 31.經授商字第 09501007380 號，額定股本壹佰零玖億元，實收資本玖拾壹億伍仟肆佰壹萬柒仟肆佰元。
- 32.經授商字第 09501077070 號，額定股本壹佰零玖億元，實收資本玖拾伍億伍仟貳拾肆萬玖仟元。
- 33.經授商字第 09501160380 號，額定股本壹佰參拾億元，實收資本玖拾捌億陸仟柒佰玖拾叁萬柒佰陸拾元。
- 34.經授商字第 09501163350 號，額定股本壹佰參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零壹億玖拾玖萬捌仟壹佰叁拾元。
- 35.經授商字第 09501191840 號，額定股本壹佰參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零捌億玖仟陸佰柒拾萬玖仟陸佰柒拾元。
- 36.經授商字第 09501232620 號，額定股本壹佰參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零玖億柒拾玖萬玖仟陸佰柒拾元。
- 37.經授商字第 09601019120 號，額定股本壹佰參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零玖億伍佰肆拾叁萬肆仟陸佰柒拾元。
- 38.經授商字第 09601078430 號，額定股本壹佰參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零玖億壹仟柒拾捌萬玖仟陸佰柒拾元。
- 39.經授商字第 09601177990 號，額定股本壹佰參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零玖億壹仟伍佰玖拾肆萬肆仟陸佰柒拾元。
- 40.經授商字第 0960119907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貳拾壹億肆仟陸佰玖拾陸萬陸仟柒佰伍拾元。
- 41.經授商字第 0970100944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貳拾壹億肆仟柒佰陸萬陸仟柒佰伍拾元。
- 42.經授商字第 0970108903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貳拾壹億伍仟叁拾柒萬壹仟柒佰伍拾元。
- 43.經授商字第 0970117506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貳拾壹億伍仟壹佰伍拾

- 肆萬壹仟柒佰伍拾元。
- 44.經授商字第 0970120032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貳拾捌億捌佰伍拾肆萬玖拾元。
- 45.經授商字第 0980106151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貳拾伍億陸仟陸佰柒拾伍萬玖拾元。
- 46.經授商字第 0980118025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貳拾伍億玖仟柒佰參拾伍萬伍仟柒佰陸拾元。
- 47.經授商字第 0980128026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貳拾肆億柒仟貳佰捌拾柒萬伍仟柒佰陸拾元。
- 48.經授商字第 0990110645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貳拾參億柒仟貳佰捌拾柒萬伍仟柒佰陸拾元。
- 49.經授商字第 0990127521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貳拾貳億肆仟肆佰壹拾萬伍仟柒佰陸拾元。
- 50.經授商字第 1000101055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貳拾肆億伍仟參拾柒萬玖仟壹佰肆拾元。
- 51.經授商字第 1000107013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貳拾柒億貳仟伍佰肆拾玖萬伍仟肆佰伍拾元。
- 52.經授商字第 1000115703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貳拾柒億肆仟捌佰壹拾肆萬柒仟捌佰參拾元。
- 53.經授商字第 1000128645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貳拾貳億肆仟捌佰捌拾捌萬參仟伍佰肆拾元。
- 54.經授商字第 1010105559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壹拾玖億柒仟伍佰肆拾肆萬貳仟捌佰貳拾元。
- 55.經授商字第 1010114403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壹拾柒億貳佰肆拾壹萬玖仟元。
- 56.經授商字第 1010120385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壹拾捌億陸仟捌佰捌拾玖萬肆仟元。
- 57.經授商字第 1020100285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壹拾玖億柒佰伍拾壹萬玖仟元。
- 58.經授商字第 1020105597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壹拾玖億陸佰柒拾壹萬玖仟元。
- 59.經授商字第 1020107785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壹拾玖億貳仟陸佰柒拾壹萬玖仟元。
- 60.經授商字第 1020108978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壹拾玖億貳仟陸佰參拾壹萬玖仟元。
- 61.經授商字第 1020116753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壹拾玖億貳仟伍佰參拾陸萬玖仟元。
- 62.經授商字第 1030107413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壹拾玖億貳仟肆佰肆拾貳萬肆仟元。
- 63.經授商字第 1030113920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壹拾玖億貳仟參佰壹拾捌萬肆仟元。
- 64.經授商字第 1040104743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壹拾玖億貳仟參佰參萬肆仟元。
- 65.經授商字第 1040108675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壹拾玖億貳仟貳佰玖拾肆萬肆仟元。
- 66.經授商字第 10401239940 號，額定股本壹佰伍拾億元，實收資本壹佰壹拾陸億貳仟貳佰玖拾肆萬肆仟元。

105年04月10日 單位：股

股份 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 普通股	1,162,294,400	337,705,600	1,500,000,000	含備供員工認股 權憑證參仟萬股

(一~二)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 股東結構

105年04月10日

股東結構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8	68	72	51,621	380	52,149
持有股數	78,413,050	201,564,415	54,547,539	338,617,520	489,151,876	1,162,294,400
持股比例(%)	6.75	17.34	4.69	29.13	42.09	1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每股面額十元 105年04月10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註1)
1 至 999	26,134	4,092,677	0.35
1,000 至 5,000	17,510	39,160,969	3.37
5,001 至 10,000	3,877	29,004,843	2.50
10,001 至 15,000	1,569	18,925,902	1.63
15,001 至 20,000	759	13,667,714	1.18
20,001 至 30,000	753	18,526,009	1.59
30,001 至 50,000	566	22,035,608	1.90
50,001 至 100,000	378	26,530,402	2.28
100,001 至 200,000	206	28,472,470	2.45
200,001 至 400,000	113	31,520,564	2.71
400,001 至 600,000	44	22,133,633	1.90
600,001 至 800,000	37	25,323,211	2.18
800,001 至 1,000,000	36	32,696,371	2.81
1,000,001 以上	167	850,204,027	73.15
合計	52,149	1,162,294,400	100

註1：係以截至本次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止之流通在外普通股為計算基礎。

2. 本公司未發特別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單

截至 105 年 04 月 10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註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4.30
李金恭		31,882,941	2.74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29,208,000	2.51
聯華電子(股)公司		25,832,696	2.22
大通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25,725,038	2.21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4,731,000	2.13
匯豐託管英國匯豐銀行-IB 亞洲 SBL		20,259,000	1.74
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17,287,000	1.49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7,250,118	1.49
花旗台灣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6,578,805	1.43
合計		258,754,598	22.26

註：係以截至本次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止之流通在外普通股為計算基礎。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04 年	103 年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
		最高		30.15	30.70
每股市價	最低		17.35	20.00	19.30
	平均		24.82	25.04	25.25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9.23	19.25	19.69
	分配後		(註 1)	17.45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追溯後)		1,181,967	1,190,209	1,162,294
	每股 盈餘	追溯調整前	1.93	2.15	0.52
		追溯調整後	-	2.15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20(註 1)	1.800013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 2)		12.62	11.63	-
	本利比(註 3)		20.29	13.89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4)		0.049	0.072	-

註 1：係民國 105 年股東常會決議。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擬於民國 105 年 6 月 8 日股東常會提請討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分派股利之政策，需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金需求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盱衡本公司目前產業屬成長階段，未來不乏擴充計劃及資金之需求，當年度股東股利之分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 20%。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預計配息率
	小計	合計	
期初未分派盈餘		695,070,504	
減：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59,715,136)	(59,715,136)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數		635,355,368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2,281,545,723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228,154,572)	2,053,391,151	
可供分派盈餘		2,688,746,519	
分派項目			
股東股利-現金	232,458,880		每股 0.2 元
分派合計		232,458,880	
期末未分派盈餘		2,456,287,639	
註：1. 本公司盈餘分派原則，係先分派 104 年度可分派盈餘，若有不足部分，依盈餘產生之年序，採後進先出之順序分派以前所累積之可分派盈餘。 2. 配息率係以董事會召開時流通在外普通股 1,162,294,400 股計算。 3. 本次現金股利按分派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轉入職工福利委員會。 4. 本分派案如嗣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等因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之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並調整之。 5. 現金股利之配息基準日及配發現金股利之相關事宜，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說明：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不適用。

(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百分之八至百分之十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百分之一以下分派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獲利新臺幣 3,112,385,758 元(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提列員工酬勞現金 8%計新臺幣 248,990,861 元及董事酬勞 0.8%計新臺幣 24,899,087 元。
 - (2) 與民國 104 年度估列數並無差異。
3. 董事會通過之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新臺幣 248,990,861 元及新臺幣 24,899,087 元。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 (1) 分派員工現金紅利新臺幣 200,950,011 元、分派董事酬勞新臺幣 20,095,001 元。
 - (2) 因考量公司目前之需求，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表中員工現金紅利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與擬議配發金額差異分別為新臺幣 8,062,362 元及 806,234 元，其差異金額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民國 104 年度損益。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5 年 4 月 10 日

買回期次	第 15 次(期)
買回目的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辦理註銷股份
買回期間	104.7.29~104.9.28
買回區間價格	38.21~14.39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30,00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626,048,046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30,000,000 股(註 1)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註 1：業經本公司 104 年 10 月 29 日第 12 屆第 9 次董事會通過辦理註銷作業，訂於民國 104 年 10 月 29 日為減資基準日，並奉經濟部民國 104 年 11 月 19 日「經授商字第 1040123994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本公司 105 年 5 月 9 日第 12 屆第 12 次董事會通過辦理發行上限為美金伍仟萬元之海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並依據相關規定處理申報及公告事宜。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主要內容：各種積體電路之設計、製造、測試、配件、加工、包裝、銷售，及各種奔應機及其零配件之製造、加工、銷售及前各項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2. 營業比重：本公司於民國 76 年 5 月正式成立，初期主要經營晶片之研磨、切割、打線及包裝業務；自民國 85 年度起陸續新增各類積體電路之測試業務。另於民國 91 年度投資設立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及民國 98 年度起投資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係增加在大陸地區之各種積體電路之封裝及測試業務。

本合併公司最近五年度內、外銷比重分別如下：

- 民國 100 年度內、外銷比重分別為 49.40% 及 50.60%。
- 民國 101 年度內、外銷比重分別為 51.66% 及 48.34%。
- 民國 102 年度內、外銷比重分別為 52.91% 及 47.09%。
- 民國 103 年度內、外銷比重分別為 49.80% 及 50.20%。
- 民國 104 年度內、外銷比重分別為 40.56% 及 59.44%。

104 年度主要產品/服務項目及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晶圓測試服務	6,856,069	40.03
積體電路測試服務	8,297,784	48.44
其他	1,974,683	11.53
合計	17,128,536	100.00

3. 目前之主要商品(服務)項目

晶片研磨切割、測試業務(LOGIC、MEMORY 和混合信號)、BURN-IN 測試、Turn-Key Service。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無線網路 IC 測試服務、整合型 IC 測試服務、電源管理 IC 測試服務。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專業封裝測試是台灣除了晶圓代工以外，發展最早且最快速的半導體之一，根據 TSIA 問卷調查結果，2015 年第四季(15Q4)台灣整體 IC 產業產值(含 IC 設計、IC 製造、IC 封裝、IC 測試)達新台幣 5,632 億元(USD\$17.7B)，較上季(15Q3)衰退 1.9%，較去年同期(14Q4)衰退 4.6%。其中 IC 設計業產值為新台幣 1,608 億元(USD\$5.0B)，較上季(15Q3)成長 2.9%，較去年同期(14Q4)成長 6.8%；IC 製造業為新台幣 2,928 億元(USD\$9.2B)，較上季(15Q3)衰退 4.3%，較去年同期(14Q4)衰退 10.6%，其中晶圓代工為新台幣 2,430 億元(USD\$7.6B)，較上季(15Q3)衰退 3.7%，較去年同期(14Q4)衰退 9.3%，記憶體製造為新台幣 498 億元(USD\$1.6B)，較上季(15Q3)衰退 6.9%，較去年同期(14Q4)衰退 16.6%；IC 封裝業為新台幣 767 億元(USD\$2.4B)，較上季(15Q3)衰退 2.5%，較去年同期(14Q4)衰退 2.9%；IC 測試業為新台幣 329 億元(USD\$1.0B)，較上季(15Q3)衰退 1.8%，較去年同期(14Q4)衰退 0.3%。(新台幣對美元匯率以 31.9 計算)

測試業為一資本密集技術先進之高科技產業，其進入障礙頗高。近年來由於 IC 製程不斷演進，功能日趨複雜，IC 之測試愈形重要，但又因為其資本支出日趨加重，遂有越來越多的 IDM 大廠、Foundry (晶圓代工廠) 放棄此後段產能的擴充，將 IC 測試需求委外進而使得專業測試業蓬勃發展。

展望 2016 全年，因受 2015 年經濟造成的全球動盪影響導致終端產品需求不振，台灣 IC 設計業亦同受這波不景氣連累，且半導體垂直應用興起，手機系統廠布局向上整合，都將使得 IC 設計業的競爭更為激烈，但所幸有眾多廠商已開始布局車聯網與健康量測產品。整體而言，台灣 IC 設計業 2016 年的產值預計將達新台幣 6,202 億元，較 2015 全年微幅成長 4.6%。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上游產業	IC 設計公司、晶圓代工廠、IDM 廠
中游產業	測試設備廠、封測廠、零組件製造廠
下游產業	IC 通路商、IC 設計公司、IDM 廠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由於全球半導體為降低生產成本而將生產重心轉移至亞洲地區，而國內 IC 工業具有完整的、動態的垂直分工體系，不論技術、品質及交期均受肯定，隨著 IDM 與 IC 設計公司來台從事晶圓代工比例增加，以及未來國內外多座晶圓廠陸續投產，基於成本、

交期與維持核心競爭力之考量，委託國內廠商從事後段測試服務之需求量不可謂不大。

根據 Gartner 報告指出，2015 年封測業全球前十五大廠商的營收規模依序為日月光、Amkor、矽品、江蘇長電、力成、UTAC、STATS ChipPAC、J-Device、天水華天科技、南茂、頤邦、京元電子、STS、南通富士通微电子、Carsem，市佔率合計約七成五三。而以專業測試為主者僅京元電子一家，營收不含材料費，純屬測試服務收入，地位突出。

本公司擁有完整之測試機台，可提供之測試項目包括邏輯 IC、混合信號 IC、記憶體 IC、無線網路、驅動 IC 及整合型 IC 及 IC 預燒測試等全方位 IC 測試服務。此外，本公司亦提供晶圓研磨切割及捲帶包裝等整合性服務，滿足客戶一次購足之需求，為本公司爭取客戶之競爭利基。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研究發展費用	佔營業收入比率(%)
104	679,573	3.97
105 年第一季	170,510	3.91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3D IR images sensor solution。
- (2) High speed /MIPI images sensor test solution。
- (3) 16/32 DUTs images sensor testing solution successfully introduction to production。
- (4) E320 36 slots test frame。
- (5) CIS CP 32 sites testing platform。
- (6) CIS FT 32 sites testing platform。
- (7) MEMS microphone testing 16 sites platform。
- (8) Develop High Power Burn In Oven - cost effective solution for the base station IC。
- (9) Develop E-serial new generation logical tester。
- (10) Develop E-serial new generation CIS tester。
- (11) Develop E-serial LCD driver tester。
- (12) Develop MEMS accelerometer device wafer probing test solution and final test system。
- (13) Develop MEMS microphone device test solution and system。
- (14) Develop RF IC over 6GHZ test board design and manufacture capability。
- (15) Build up design vertical probe card for probing fine pitch bumping wafer capability for 80 um fine pitch。
- (16) Develop handling MEMS device with WLCSP package such as< 1.6x1.6 mm technology。
- (17) Develop VCPC for Fine Pitch< 80 um and High Speed>10GHz。
- (18) During 2013~2015 develop 325 case of difference design type of test board，and released to production 21,273 pcs of KYEC developing test board on our testing production line。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主要以持續加速擴大目前市場佔有率為主要目標，充分運用測試平台轉換技術，提昇測試機台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並藉由擴充產能，充分提供產能給既有產品線之客戶，涵蓋 Memory、Logic、RF/Base Band、LCD Driver、Mixed-Signal、Image Sensor 等產品。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因應消費性電子產品快速成長及無線應用的擴大，本公司致力發展 LCD Driver、Digital TV、CMOS Sensor、Wireless、NAND Flash、DDR II、車用 IC、MEMS 等應用領域之測試服務，支援如 TFT/STN 面板，各式手持式或固定式感應裝置，無線網點應用於 PC、NB、電話、Access port、家庭數位化、汽車等新興市場之需求。未來亦不斷投入研發在 KGD 及高頻測試解決方案。發展公司測試標準介面，創造競爭優勢。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主要商品（服務）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地區				
主要產品銷售值	值	值	值	值
晶圓測試	3,338,183	3,517,886	3,689,624	2,979,422
積體電路測試	2,350,468	5,947,316	3,201,265	4,511,417
其他	1,258,245	716,438	1,216,197	679,844
合計	6,946,896	10,181,640	8,107,086	8,170,683

市場佔有率

根據 2016 年 4 月 Gartner 報告，以民國 104 年度測試業務之營業額排名，本公司在全球所有測試同業排名第二，全球市佔率約為 8.9%。在台灣所有測試同業中本公司則位居第二，僅次於日月光。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隨著 IDM 逐漸將其後段需求委外，國內外 IC 設計公司來台從事晶圓代工比例增加，其封測需求量與日俱增，但基於成本、交期暨品質之考量，生產重心已移至亞洲地區。國內 IC 工業具有完整的、動態的垂直分工體系，不論技術、品質及交期均受肯定，可望順利承接此一龐大商機。

根據國內外最新各大機構研究報告指出，在總體經濟、無線通訊解決方案及消費性產品的提振下，預期未來在全球半導體市場委

外生產需求逐步推升下，將帶動 IC 測試服務業之發展。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1. 資本技術密集：

由於測試所需的機器設備越來越昂貴且數量多，而產品層級快速提昇，國內經驗完整的研發人才與管理團隊短缺，加上客戶信賴的長期合作關係建立不易，使潛在的競爭者進入不易。本公司長期以來即積極與國內 IC 製造與 IC 設計公司建立密切之合作關係，且品質與交期方面均獲客戶之肯定與信賴。

2. 半導體產業專業分工外包趨勢明確

在半導體產業專業分工之發展趨勢下，IDM 廠商基於經營成本效益及財務風險之考量，逐漸提高委託專業代工廠商生產之比例。國內 IC 工業隨著晶圓代工業者對外拓展國際版圖及 IC 設計業者積極地與國際領導廠商合作下，為 IC 下游測試業者帶來龐大商機。本公司擁有完整之測試機台，可提供之測試項目包括邏輯 IC、混合訊號 IC、記憶體 IC、感測元件、無線通訊及整合型 IC 及 IC 預燒測試等全方位 IC 測試服務。此外，本公司亦提供晶圓研磨切割及捲帶包裝等整合性服務，滿足客戶一次購足之需求，為本公司爭取客戶之競爭利基。

3. 經營規模經濟暨產品線廣度

整體 IC 產業之發展除強調上游 IC 設計與 IC 製造能力外，IC 後段之封裝與測試服務之就地支援亦為強化 IC 工業競爭實力的重要因素。封測業折舊費用佔成本比重極高，產品線組合及規模經濟決定獲利機會與不景氣下虧損風險，此為競爭的優勢。本公司在測試產業領域裡，多年來已站穩此基礎。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競爭者之合併或上下游聯盟：

由於國內上游 IC 製造廠商紛紛擴產，衍生出 IC 後段製程龐大之需求，且在半導體景氣逐漸復甦及 IDM 廠委外代工比重遞增之效應下，吸引許多新 IC 測試廠商相互聯盟，市場競爭將更趨白熱化。

因應對策：（1）提供整合性服務，使客戶能由一家下單就能得到測試、Burn-in 及產品包裝的完整服務，並縮短整體生產時間。

（2）建立與客戶之長期合作關係：本公司以品質、速度及成本的優勢，積極建立與客戶之間的長期合作關係，使產能得到充分而穩定的利用。

（3）強化技術能力：利用公司的研發團隊，改善製程及研發新技術及產品，增加產品附加價值。

2. 資金需求殷切：

隨著營運擴充與新一代之測試設備價格高昂，IC 測試業者營運週轉金及機器設備投資資金需求殷切。

因應對策：藉由公司之營運之淨現金流入暨公開操作，獲得相當之營運資金，以利本公司之發展。

3. 資本投資金額大經營風險加大

封測業每年資本支出動輒新台幣數十億元至百億元，每年折舊費用驚人，在半導體產業景氣循環波動下，如何維持公司獲利而不虧損，是經營上一大挑戰。

因應對策：謹慎投資機器設備，購買主流測試機台，投資在成長性高的客戶上，並強化測試平台效益的整合，分散單一客戶比重。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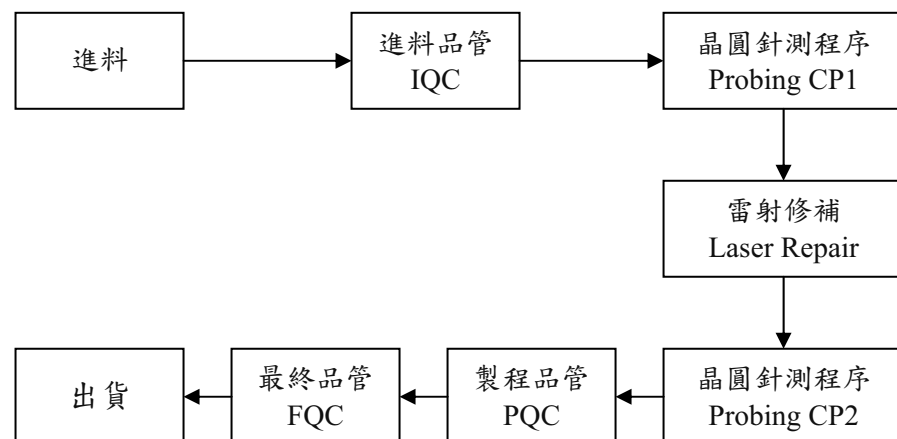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晶圓測試服務	其主要功能係在於 IC 封裝前檢查及測試晶圓之缺陷。
積體電路測試服務	其主要功能為確認 IC 成品之功能、速度、容忍度、電子消耗、電子放射及熱力發散等屬性是否符合標準。
捲帶包裝	係將 IC 包裝成客戶指定規格的捲帶盤，便利運送及加工。
研磨切割	將晶圓加工切割成晶粒以供封裝加工。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A. 測試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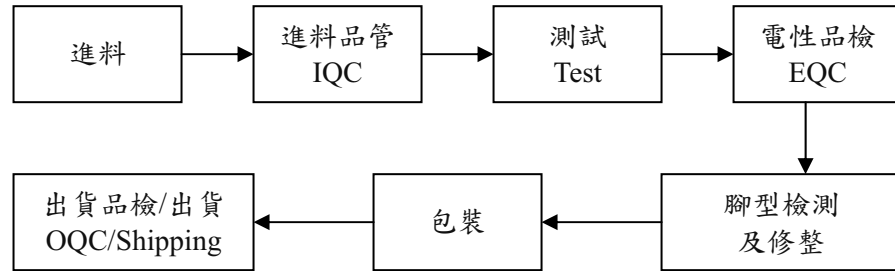
a. 晶圓針測流程

晶圓針測是對於出廠的晶圓進行檢測以篩選出良品與不良品之製造過程。檢測的結果為晶片構裝之重要依據，並可作為前段晶圓製程良率檢討之參考與佐證。將晶圓針測製造流程說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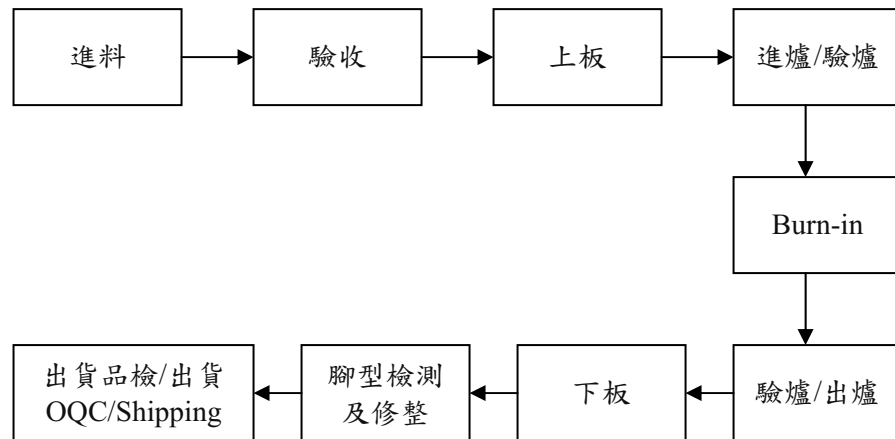
b.積體電路測試流程

積體電路測試係為對完成封裝之 IC 進行檢測，以區別產品的品質，通過測試之 IC 即完成品，各種產品之功能需求不同，因此成品測試之製程條件亦有所差異。典型的成品測試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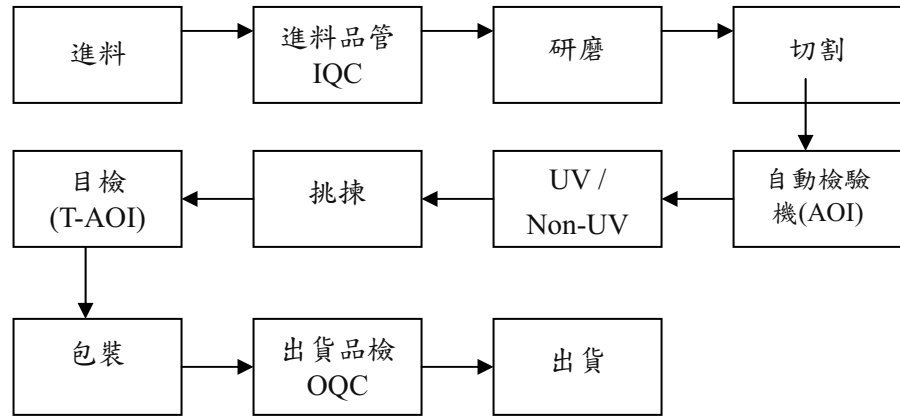
B.Burn-in 預燒服務

Burn-in 預燒的作用是以極端之使用條件，測試 IC 產品之可靠性 Reliability，篩選出較不穩定之產品，其主要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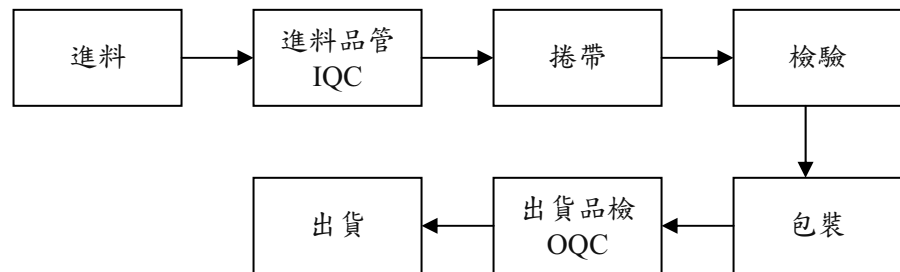
C.晶圓研磨切割流程

晶圓研磨切割主要的目的是將製造完成的晶片研磨成指定的厚度，切割後經挑揀為晶粒(dies)，以供後續的打線或封裝製程。其主要流程如下：



D. 捲帶包裝 Tape & Reel

捲帶包裝係將承載盤或管狀包裝的 IC，包裝成客戶指定規格的捲帶盤包裝。其主要之流程如下：



本公司積極引進新型設備並改善製程技術，配合研發新式 Burn-in 爐設備，測試程式與相關技術，提昇研發團隊水準，使客戶滿意並創造更高的附加價值。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係屬 IC 產業之技術服務業，故無主要原料之情事。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資料

1. 主要進貨供應商資料：無。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進貨淨額		1,940,154	100	-	進貨淨額	2,011,812	100	-

2.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聯發科技	1,248,007	7.29	註	聯發科技	1,752,346	10.84	註
2	其他	15,880,529	92.71	-	其他	14,525,423	89.16	-
	銷貨淨額	17,128,536	100		銷貨淨額	16,277,769	100	

註：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民國 103 年至民國 104 年本公司主要銷售對象之廠商，大致呈穩定狀態。整體而言，尚無重大差異之情事，主要銷售對象多為著名之半導體設計及半導體製造廠商，並與客戶維持穩定長久之關係。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數量單位：仟片(顆)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產品	104年度			103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晶圓測試	7,368	3,952	4,185,860	6,526	3,815	3,957,286
積體電路測試	12,596,878	6,634,939	6,449,334	10,042,841	5,473,084	5,898,502
其他	3,209,469	2,157,314	2,148,163	3,635,575	2,184,394	1,631,121
合計	-	-	12,783,357	-	-	11,486,909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數量單位：仟片(顆)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產品	104年度				103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晶圓測試	2,620	3,338,183	1,332	3,517,886	2,764	3,689,624	1,051	2,979,422
積體電路測試	2,518,336	2,350,468	3,877,535	5,947,316	3,627,604	3,201,265	1,845,480	4,511,417
其他	1,358,054	1,258,245	771,748	716,438	1,618,548	1,216,197	534,956	679,844
合計	-	6,946,896	-	10,181,640	-	8,107,087	-	8,170,682

三、從業員工資料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105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員	2,077	1,986	2,157
	間接人員	2,856	2,829	2,866
	合計	4,933	4,815	5,023
平 均 年 歲		33.68	33.44	33.77
平均服務年資		7.26	5.84	6.18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士	0.1	0.08	0.1
	碩士	11.89	9.92	11.87
	大專	59.14	67.33	59.16
	高中	27.05	21.14	27.12
	高中以下	1.82	1.53	1.76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

公司無負擔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金額。

(二) 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響應政府節能減碳政策，民國 104 年參加台電綠色用電認購〔100 萬度〕。廠內設立執行各項節約能源措施，如：冰機連動運轉優化工程、新增高效能 600HP 空壓機...等，節能回收效益約每年新台幣 1,813 仟元。民國 105 年預計導入 ISO50001 能源管理系統、設置能源監控系統並設立多項節能專案，預計節能效益約每年新台幣 21,458 仟元。

五、勞資關係

(一) 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

A. 職工福利委員會：本公司於民國 82 年 9 月 2 日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積極規劃各項員工福利。

福委會提供之各項補助如下：

- a.生育補助
- b.三節（春節、端午節、中秋節）禮券
- c.生日禮券
- d.特約商店
- e.結婚賀儀
- f.喪葬慰助
- g.傷病慰助
- h.聚餐補助
- i.社團活動經費補助
- j.定期舉辦各類活動、比賽
- k.免費按摩服務同仁
- l.咖啡吧駐廠服務
- m.24H 便利商店進駐及購物優惠

B.其他福利

- a.員工分紅
依據個人績效表現提供具激勵性員工分紅，與同仁共享盈餘成果。
- b.免費定期健康檢查
重視員工的身體健康，定期安排員工參加免費健康檢查。
- c.國內外旅遊補助
鼓勵同仁在平日辛勤工作之餘，能藉由旅遊活動舒展及調適身心，定期定額補助旅費支出。
- d.設有醫務室及專科醫師免費醫療諮詢服務
- e.提供遠道同仁員工宿舍（備有床、桌椅、衣櫥、冷氣、網路）
- f.提供員工餐廳及用餐補助
- g.提供圖書閱覽室及書報雜誌、刊物借閱（定期訂購多種國內外書籍、報刊、雜誌……）
- h.備有汽、機車停車場
- i.資深員工獎勵（五年及十年）
- j.舉辦模範員工選拔及獎勵
- k.部門活動經費補助

C.進修、訓練

本公司對於人才培育及員工發展不遺餘力，因為我們認為人才是公司重要的資產之一，亦是決定公司競爭優劣之關鍵因素。為確實達成人才培育目標，本公司教育訓練體系結合企業願景、使命、策略、核心價值，並依據分析資料建構出各階層所需之核心職能與管理職能及必選修課程。本公司教育訓練體

系共區分為：廠內教育訓練、廠外教育訓練、工作崗位訓練、自我啟發等部分。

在新進人員方面，建立輔導員制度，培育與認證工作必備技能，以確保測試的作業品質。在生產與操作技術人員部分，需每年進行技能檢定，以確保工作技能的精進與正確性。在主管部分，高階主管親自指導與提攜管理人才，提昇理論與實務的管理效能。另外，積極推動核心價值，塑造共同的價值觀及理念，提昇其績效表現及競爭力的根本。

教育訓練之目的，非但擔負同仁知識與技術之啟迪，亦能有效塑造公司企業文化、核心價值及組織共識。展望未來，面對瞬息萬變的環境，本公司將繼續秉持著終身學習的理念，以達到全人教育的目的。

2.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為照顧員工退休生活，促進勞資關係及增進工作效率，依法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由該委員會監督本基金之儲存與動支情形，依規定按每月薪資總額 2%提列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適用新制者，按個人月提繳工資提繳 6%退休金，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 3.勞資間協議情形：除依勞基法為遵循基準，並設置員工留言板、意見反應信箱及召開員工座談會，重視員工意見，專人負責處理，溝通管道順暢勞資關係和諧。
- 4.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以誠信、尊重對待員工，透過充實福利制度安定員工生活及完善的進修、訓練管道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透過互相與配合公司決策，員工充分發揮團隊合作精神及功效，使勞資之間充滿和諧的氣氛。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一) 供銷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加工合約	矽創、凌通、宜揚、敦泰、群聯、MELEXIS、LSI、Leapfrog、閩康、聯華等	2015.01-2020.06	晶圓測試加工	對第三者業務之保密

(二) 技術合作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技術合作契約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	2015.02-2015.12	Contactora 關鍵元件開發 II

(三) 工程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承攬合約	玄通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5.07-2016.02	銅鑼廠二期消防工程
承攬合約	宏偉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015.12-2016.01	銅鑼廠二期廠房新建工程電梯設備工程
承攬合約	良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5.01-至完工	京元電子銅鑼園區廠房第二期新建工程規劃設計、監造
承攬合約	啟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5.12-2016.02	銅鑼廠二期景觀澆灌工程合約書
承攬合約	啟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5.09-2016.06	銅鑼廠二期新建工程一般空調水電工程
承攬合約	暉順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5.01-2016.05	銅鑼園區二期廠房新建工程
承攬合約	億光固態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15.11-2016.02	銅鑼廠二期景觀照明工程合約
承攬合約	佳幸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5.01-2015.12	銅鑼廠二期臨時水電工程
承攬合約	首嘉設計工程有限公司	2015.01-至保固期滿結案	銅鑼廠二期機電設計簽證監造

(四) 長期借款契約

單位：仟元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利率(%)	金額
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04.09.19~106.09.18	1.187	USD5,000
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104.10.22~106.10.22	0.9	USD9,700
借款	玉山銀行	105.03.03~107.03.03	1.06237	USD3,000
借款	土地銀行	104.12.30~106.12.30	1.13	USD4,000
借款	匯豐商業銀行(台灣)	104.10.31~106.10.30	1.05	USD25,828.3
借款	花旗(台灣)銀行	104.11.30~106.11.30	1.19	USD2,000
借款	永豐商業銀行	105.03.31~107.04.30	1.00	USD17,000
抵押借款	中國信託130億聯貸案	99.03.10~107.03.10	1.524	NTD3,899,994
抵押借款	台北富邦38億聯貸案	101.09.10~109.09.10	1.5856	NTD3,200,000
抵押借款	台北富邦39億聯貸案	104.04.17~109.04.17	1.797	NTD3,900,000
抵押借款	土地銀行50億聯貸案	105.03.10~110.03.10	1.797	NTD974,999

(五) 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無。

伍、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5年3月 31日財務 資料
		104年	103年	102年	101年	100年	
流動資產		11,095,165	12,923,358	14,622,419	13,668,736	-	10,455,27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689,164	24,009,814	19,834,679	19,639,457	-	27,767,365
無形資產		104,529	108,107	95,718	96,462	-	104,698
其他資產		3,543,278	2,681,079	2,785,478	2,832,474	-	3,518,113
資產總額		40,432,136	39,722,358	37,338,294	36,237,129	-	41,845,44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143,296	5,611,642	4,714,996	5,364,494	-	6,348,180
	分配後	(註 1)	7,757,788	6,265,171	6,674,233	-	(註 1)
非流動負債		11,931,687	11,151,860	10,929,689	9,908,204	-	12,605,57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8,074,983	16,763,502	15,644,685	15,272,698	-	18,953,750
	分配後	(註 1)	18,909,648	17,194,860	16,582,437	-	(註 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2,352,273	22,954,862	21,689,968	20,961,314	-	22,886,408
股本		11,622,944	11,923,184	11,925,369	11,907,519	-	11,622,944
資本公積		5,987,947	6,623,735	6,620,582	6,608,309	-	5,987,33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548,443	4,115,067	3,119,429	2,631,449	-	5,151,352
	分配後	(註 1)	2,326,612	1,569,254	1,321,710	-	(註 1)
其他權益		192,939	292,876	25,413	(185,463)	-	124,778
庫藏股票		-	-	(825)	(500)	-	-
非控制權益		4,880	3,994	3,641	3,117	-	5,289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2,357,153	22,958,856	21,693,609	20,964,431	-	22,891,697
	分配後	(註 1)	20,812,710	20,143,434	19,654,692	-	(註 1)

註 1：俟民國 105 年股東常會決議。

註 2：民國 101 至 104 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3：民國 105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竣事。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年	103年	102年	101年	100年
流動資產		-	-	-	13,732,616	12,315,398
基金及投資		-	-	-	1,589,617	1,308,459
固定資產		-	-	-	18,706,889	19,792,957
無形資產		-	-	-	232,224	245,736
其他資產		-	-	-	2,009,761	2,120,536
資產總額		-	-	-	36,271,107	35,783,086
流動 負債	分配前	-	-	-	5,249,762	3,631,072
	分配後	-	-	-	6,559,501	4,409,476
長期負債		-	-	-	9,657,777	11,049,957
其他負債		-	-	-	72,687	62,590
負債 總額	分配前	-	-	-	14,980,226	14,743,619
	分配後	-	-	-	16,289,965	15,522,023
股本		-	-	-	11,907,519	12,248,884
資本公積		-	-	-	6,860,249	7,148,856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	-	-	2,412,592	1,413,009
	分配後	-	-	-	1,102,853	634,605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益		-	-	-	(2,365)	(4,695)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130,383	293,367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	-	-	-	-
股東權 益總額	分配前	-	-	-	21,290,881	21,039,467
	分配後	-	-	-	19,981,142	20,261,063

註：民國 100 至 101 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 年	103 年	102 年	101 年	100 年
流動資產		8,968,890	10,128,939	12,310,228	11,606,955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531,695	21,465,175	17,483,139	17,157,000	-
無形資產		33,963	15,051	7,426	9,117	-
其他資產		7,790,681	7,134,222	6,809,119	6,433,999	-
資產總額		39,325,229	38,743,387	36,609,912	35,207,071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326,030	4,999,266	4,139,264	4,805,013	-
	分配後	(註 1)	7,145,412	5,689,439	6,114,752	-
非流動負債		11,646,926	10,789,259	10,780,680	9,440,744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6,972,956	15,788,525	14,919,944	14,245,757	-
	分配後	(註 1)	17,934,671	16,470,119	15,555,496	-
股本		11,622,944	11,923,184	11,925,369	11,907,519	-
資本公積		5,987,947	6,623,735	6,620,582	6,608,309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548,443	4,115,067	3,119,429	2,631,449	-
	分配後	(註 1)	2,326,612	1,569,254	1,321,710	-
其他權益		192,939	292,876	25,413	(185,463)	-
庫藏股票		-	-	(825)	(500)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2,352,273	22,954,862	21,689,968	20,961,314	-
	分配後	(註 1)	20,808,716	20,139,793	19,651,575	-

註 1：俟民國 105 年股東常會決議。

註 2：民國 101 至 104 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年	103年	102年	101年	100年
流動資產		-	-	-	11,670,836	10,328,654
基金及投資		-	-	-	5,447,317	5,549,031
固定資產		-	-	-	16,536,994	17,174,864
無形資產		-	-	-	9,117	10,987
其他資產		-	-	-	1,687,073	1,747,140
資產總額		-	-	-	35,351,337	34,810,67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	-	4,680,202	3,194,890
	分配後	-	-	-	5,989,941	3,973,294
長期負債		-	-	-	9,200,397	10,414,182
其他負債		-	-	-	182,974	164,02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	-	14,063,573	13,773,099
	分配後	-	-	-	15,373,312	14,551,503
股本		-	-	-	11,907,519	12,248,884
資本公積		-	-	-	6,860,249	7,148,85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	-	2,412,592	1,413,009
	分配後	-	-	-	1,102,853	634,605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2,365)	(4,695)
累計換算調整數		-	-	-	130,383	293,367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	-	-	-	-
股東權益	分配前	-	-	-	21,287,764	21,037,577
總額	分配後	-	-	-	19,978,025	20,259,173

註：民國 100 至 101 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 簡明綜合損益表

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5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104年	103年	102年	101年	100年	
營業收入	17,128,536	16,277,769	14,694,477	14,677,539	-	4,358,356
營業毛利	4,793,983	4,881,730	4,014,414	3,646,014	-	1,187,286
營業損益	2,703,360	2,932,231	2,285,752	1,891,382	-	652,30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5,241	187,129	34,047	83,253	-	77,978
稅前淨利	2,848,601	3,119,360	2,319,799	1,974,635	-	730,28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282,273	2,559,731	1,817,475	1,559,635	-	603,07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2,282,273	2,559,731	1,817,475	1,559,635	-	603,07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61,565)	246,059	204,168	(151,168)	-	(67,91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120,708	2,805,790	2,021,643	1,408,467	-	535,157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2,281,546	2,559,056	1,816,371	1,558,020	-	602,90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727	675	1,104	1,615	-	16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2,119,822	2,805,437	2,021,119	1,407,240	-	534,74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886	353	524	1,227	-	409
每股盈餘	1.93	2.15	1.53	1.31	-	0.52

註1：民國101至104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民國105年第一季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竣事。

簡明合併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年	103年	102年	101年	100年
營業收入	-		-	14,522,616	15,154,025
營業毛利	-		-	3,603,060	2,402,765
營業淨利(損)	-		-	1,882,619	650,75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		-	434,102	413,02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	346,233	288,533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淨利(損)	-		-	1,970,488	775,252
繼續營業部門 淨利(損)	-		-	1,555,488	509,729
停業部門損益	-		-	-	-
非常損益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本期淨利(損)	-		-	1,555,488	509,729
每股盈餘(虧損)	-		-	1.31	0.38

註：民國 100 至 101 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 年	103 年	102 年	101 年	100 年
營業收入		15,182,815	14,316,926	12,792,463	12,831,141	-
營業毛利		4,473,133	4,428,278	3,588,584	3,484,251	-
營業損益		2,812,511	2,879,404	2,234,539	2,094,212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9,222	231,498	84,156	(121,192)	-
稅前淨利		2,841,733	3,110,902	2,318,695	1,973,020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281,546	2,559,056	1,816,371	1,558,020	-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2,281,546	2,559,056	1,816,371	1,558,020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61,724)	246,381	204,748	(150,780)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119,822	2,805,437	2,021,119	1,407,240	-
每股盈餘		1.93	2.15	1.53	1.31	-

註：民國 101 至 104 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個體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 年	103 年	102 年	101 年	100 年
營業收入		-	-	-	12,686,814	11,526,124
營業毛利		-	-	-	3,449,908	2,134,382
營業淨利(損)		-	-	-	2,079,301	831,96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	-	-	331,316	405,23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	-	441,744	494,169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損)		-	-	-	1,968,873	743,030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損)		-	-	-	1,553,873	477,507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利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淨利(損)		-	-	-	1,553,873	477,507
每股盈餘(虧損)		-	-	-	1.31	0.38

註：民國 100 至 101 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意見內容	備註
100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涂嘉玲會計師 王金來會計師	修正式 無保留意見	註
101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涂嘉玲會計師 王金來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
102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涂嘉玲會計師 王金來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
103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涂嘉玲會計師 王金來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
104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涂嘉玲會計師 王金來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

註：本公司為配合該事務所內部組織重新調整，自民國 100 年第 1 季財務報表起，改由涂嘉玲會計師、王金來會計師簽證。

(四) 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情形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更換會計師原因
100年度	涂嘉玲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人員異動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財務分析合併報表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5年3月 31日
		104年	103年	102年	101年	100年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4.70	42.20	41.90	42.15	-	45.2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132.24	140.98	163.15	155.84	-	126.70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180.61	230.30	310.13	254.8	-	164.70
	速動比率	170.42	217.84	300.77	247.17	-	154.78
	利息保障倍數	17.58	23.47	15.62	11.56	-	16.27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26	4.15	4.36	4.63	-	4.59
	平均收現日數	86	88	84	79	-	80
	存貨週轉率(次)	33.90	40.74	37.38	31.71	-	30.5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3.80	24.91	28.67	28.47	-	23.53
	平均銷貨日數	11	9	10	12	-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 轉率(次)	0.69	0.74	0.74	0.72	-	0.6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3	0.42	0.40	0.41	-	0.42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6.05	6.94	5.30	4.76	-	1.56
	權益報酬率(%)	10.07	11.47	8.52	7.48	-	2.6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 額比率(%)	24.51	26.16	19.45	16.58	-	6.28
	純益率(%)	13.32	15.73	12.37	10.63	-	13.84
	每股盈餘(元)	1.93	2.15	1.53	1.31	-	0.52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34.85	122.99	137.05	137.30	-	28.4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98.32	113.06	139.31	131.16	-	90.61
	現金再投資比率(%)	6.82	6.16	6.02	8.10	-	1.9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90	2.51	3.04	3.75	-	3.08
	財務槓桿度	1.07	1.05	1.07	1.11	-	1.08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較去年同期減少，主要係因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增加及新增以成本衡量之非流動金融資產致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所致。
- 2.利息保障倍數較去年同期減少，主要係因折舊費用增加致獲利減少所致。
- 3.平均銷貨日數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係因自組機台之材料存貨增加所致。

註1：上述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額而得。

註2：民國105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額而得。

財務分析合併報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4年	103年	102年	101年	100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		41.30	41.20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		165.44	162.1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	-		261.59	339.17	
	速動比率	-	-		255.68	328.68	
	利息保障倍數	-	-		12.89	5.5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4.58	3.99	
	平均收現日數	-	-		80	91	
	存貨週轉率(次)	-	-		31.39	24.7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27.8	22.78	
	平均銷貨日數	-	-		12	15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	-		0.75	0.73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0.40	0.4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4.70	1.78	
	股東權益報酬率(%)	-	-		7.35	2.36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	-		15.81	5.31
		稅前純益	-	-		16.55	6.33
	純益率(%)	-	-		10.71	3.36	
	每股盈餘(元)	-	-		1.31	0.3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137.83	188.5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130.80	113.24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8.23	7.0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3.70	9.67	
	財務槓桿度	-	-		1.10	1.36	

註：上述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額而得。

財務分析個體報表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4年	103年	102年	101年	100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3.16	40.75	40.75	40.46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49.49	155.98	184.22	175.65	-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68.40	202.61	297.40	241.56	-
	速動比率	161.83	195.43	290.33	236.26	-
	利息保障倍數	18.95	24.54	16.85	12.54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29	4.12	4.37	4.67	-
	平均收現日數	85	89	84	78	-
	存貨週轉率(次)	46.44	66.79	55.14	49.51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0.12	31.23	33.14	36.69	-
	平均銷貨日數	8	5	7	7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69	0.74	0.74	0.73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9	0.38	0.36	0.37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18	7.08	5.40	4.87	-
	權益報酬率(%)	10.07	11.46	8.52	7.48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4.45	26.09	19.44	16.57	-
	純益率(%)	15.03	17.87	14.20	12.14	-
	每股盈餘(元)	1.93	2.15	1.53	1.31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46.62	127.58	137.28	146.62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9.19	114.91	145.02	141.88	-
	現金再投資比率(%)	6.72	5.95	5.42	8.20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64	2.37	2.85	3.18	-
	財務槓桿度	1.06	1.05	1.07	1.09	-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利息保障倍數較去年同期減少，主要係因折舊費用增加致獲利減少所致。
 2.存貨週轉率及平均銷貨日數分別較去年同期減少及增加，主要係因自組機台之材料存貨增加所致。

註：上述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額而得。

以上各項比率之計算公式，列示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長期借款)/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1)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無形資產 + 營運資金)。(註2)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3)。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1：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2：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3：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財務分析個體報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4年	103年	102年	101年	100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	39.78	39.57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	184.36	183.1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	-	249.37	323.29	
	速動比率		-	-	245.42	317.39	
	利息保障倍數		-	-	14.16	6.1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4.62	3.67	
	平均收現日數		-	-	79	99	
	存貨週轉率(次)		-	-	48.93	59.6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36.26	37.29	
	平均銷貨日數		-	-	7	6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	-	0.75	0.65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0.36	0.3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4.78	1.7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	7.34	2.23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	-	17.46	6.79
		稅前損益		-	-	16.53	6.07
	純益率(%)		-	-	12.25	4.14	
	每股盈餘(元)	追溯調整前		-	-	1.31	0.38
		追溯調整後		-	-	1.31	0.3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147.50	199.0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141.32	123.87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8.24	6.7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3.13	6.89	
	財務槓桿度		-	-	1.08	1.21	

註：上述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額而得。

以上各項比率之計算公式，列示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1）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基金及投資＋無形資產＋遞延資產＋營運資金）。（註2）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3）。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1：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2：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3：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合併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上述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核。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楊 憲 村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二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30078 新竹市新竹科學園區力行一路1號E-3
E-3, No.1, Lixing 1st Rd.,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3 688 5678
Fax: 886 3 688 6000
www.ey.com/tw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0)金管證審字第1000002854號

(84)台財證(六)第 12590 號

涂嘉玲 涂嘉玲

會計師：

王金來 王金來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二 日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25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 4,764,912	12	\$ 5,335,359	14
1150	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115,787	-	67,460	-
117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3	8,463	-	11,402	-
118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4	2,503,601	6	3,034,353	8
1200	應收帳款—關係人	四、六.4及七	685,018	2	717,637	2
1210	其他應收款	七	85,197	-	128,054	-
130x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四及六.5	239,319	1	310,847	1
1410	存貨		302,185	1	136,567	-
1470	預付款項		47,730	-	222,281	1
11xx	其他流動資產		216,678	1	164,979	-
	流動資產合計		8,968,890	23	10,128,939	26
1523	非流動資產					
154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2	9,638	-	16,544	-
15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6	1,621,461	4	632,579	2
16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7	5,601,349	14	5,727,832	15
17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8及八	22,531,695	58	21,465,175	55
1840	無形資產	四及六.9	33,963	-	15,051	-
198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19	449,824	1	650,090	2
199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八	93,170	-	94,476	-
15xx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非流動資產合計		15,239	-	12,701	-
	非流動資產合計		30,356,339	77	28,614,448	74
1xxx	資產總計		\$ 39,325,229	100	\$ 38,743,387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金恭



經理人：劉安煊



會計主管：關鈞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7,118	-	4,225	-
2170	應付帳款		369,538	1	330,344	1
2200	其他應付款		1,634,704	4	1,673,929	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85,685	-	59,666	-
2213	應付設備款	七	735,982	2	804,331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42,912	1	371,999	1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949,997	5	1,624,998	4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00,094	-	129,774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326,030	13	4,999,266	13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六.10及八	11,330,319	29	10,526,412	27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11	315,848	1	262,216	1
2645	存入保證金		759	-	631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1,646,926	30	10,789,259	28
2xxx	負債總計		16,972,956	43	15,788,525	41
	權益					
3100	股本	四及六.12				
3110	普通股股本		11,622,944	30	11,923,184	30
3200	資本公積	四、六.12及六.13	5,987,947	15	6,623,735	17
3300	保留盈餘	四及六.12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30,126	4	1,174,220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01,416	1	201,416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916,901	7	2,739,431	7
	保留盈餘合計		4,548,443	12	4,115,067	11
3400	其他權益	四及六.13	192,939	-	292,876	1
3xxx	權益總計		22,352,273	57	22,954,862	5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9,325,229	100	\$ 38,743,387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金恭



經理人：劉安煇



會計主管：高鈞

京元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15,182,815	100	\$14,316,926	100		
5000	營業成本	(10,709,682)	(71)	(9,888,648)	(69)		
5900	營業毛利	4,473,133	29	4,428,278	31		
6000	營業費用	(275,759)	(2)	(258,060)	(2)		
6100	推銷費用	(901,172)	(6)	(869,477)	(6)		
6200	管理費用	(483,691)	(3)	(421,337)	(3)		
6300	研發費用合計	(1,660,622)	(11)	(1,548,874)	(11)		
6900	營業利益	2,812,511	18	2,879,404	2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4,589	1	136,010	1		
7010	其他收入	163,955	1	72,93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58,323)	(1)	(132,157)	(1)		
7050	財務成本	(70,999)	-	154,710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9,222	1	231,498	2		
7900	稅前淨利	2,841,733	19	3,110,902	22		
7950	所得稅費用	(560,187)	(4)	(551,846)	(4)		
8200	本期淨利	2,281,546	15	2,559,056	1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9,715)	-	(4,33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科目	(95,814)	(1)	250,986	2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195)	-	(269)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61,724)	(1)	246,381	2		
85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2,119,822	14	\$ 2,805,437	20		
9750	每股盈餘(元)	\$ 1.93		\$ 2.15			
9850	基本每股盈餘	\$ 1.91		\$ 2.13			
	稀釋每股盈餘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金恭



經理人：劉安煊



會計主管：關鈞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別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		
A1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5	3490	3500	3XXX
B1	一〇二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181,637		(181,637)					
C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8,907)					(8,907)
D1	民國一〇三年度淨利					2,559,056					2,559,056
D3	民國一〇三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4,336)	250,986	(269)			246,381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54,720	250,986	(269)			2,805,437
N1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825	18,539
Z1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185)	3,153	1,174,220	201,416	2,739,431	302,784	(7,836)	16,746		\$ 22,954,862
A1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B1	一〇三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255,906		(255,906)					
C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1,788,455)					(2,146,146)
D1	民國一〇四年度淨利					2,281,546					2,281,546
D3	民國一〇四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59,715)	(95,814)	(6,195)			(161,724)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221,831	(95,814)	(6,195)			2,119,822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32
L3	庫藏股註銷										(625,547)
N1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4,267
Z1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40)	2,435	1,430,126	201,416	2,916,901	206,970	(14,031)	2,072		\$ 22,352,273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金恭



經理人：劉安炫



會計主管：關 鈞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七十六年五月二十八日，並於民國七十六年七月二十三日開始營業，主要業務為各種積體電路之設計、製造、測試、配件、加工、包裝、買賣業務及各種奔應機及其零配件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年五月九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竹市公道五路二段 81 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對確定福利計畫會計處理之主要改變彙總如下：

- (a) 依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原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預期報酬已被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所取代，且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計算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其中折現率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b) 對於前期服務成本原先於福利既得時係立即認列，未既得部分係以直線基礎於平均期間認列為費用。依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係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或當企業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是以未既得之前期服務成本不再於未來既得期間遞延認列。
- (c) 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要求更多之揭露規定，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規定關於企業於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規定較先前揭露之規定更為完整，例如，投資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及對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等，請詳附註六。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對所有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單一指引來源，且未改變企業何時須採用公允價值。本公司重評估衡量公允價值之政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之適用並未重大影響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亦規定額外揭露，所需之額外揭露於決定公允價值之資產及負債相關個別附註中提供。公允價值層級則於附註十二提供。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之過渡規定，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推延適用該準則之規定，且相關揭露無須適用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前所提供之比較資訊。

(4)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正之要求將其他綜合損益節列報之各單行項目，依其後續是否重分類至損益予以分類及分組。此項修正並未重大影響本公司之認列或衡量，僅對綜合損益表之表達產生影響。

(5)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比較資訊之釐清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正之規定，當企業追溯適用一項會計政策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而對前期財務狀況表之資訊產生重大影響時，列報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不需要提供與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相關之附註。此項修正並未重大影響本公司之認列或衡量，僅影響財務報告之附註。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 2011 年 5 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課徵之公課(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公課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公課)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2010-2012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

修正「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及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於修正前係包含於「既得條件」之定義中)。以上修正適用給與日發生於 2014 年 7 月 1 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包括(1)刪除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分類規定中「其他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其他適當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應於每一報導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及(3)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釐清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且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表達於損益。此修正自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

要求企業揭露管理階層彙總營運部門之判斷基準，並釐清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情況下方需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調節至企業資產總額。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第 B5.4.12 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第 AG79 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24 號「關係人揭露」

此修正釐清若一個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則該個體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6) 2011-2013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於結論基礎中釐清首次採用者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得選擇適用已發布並已生效之準則或亦得選擇提前適用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正(若該準則或修正允許提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係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第2段(a)所述之範圍例外項目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所定義聯合協議所有類型之成立且僅適用於聯合協議個體之財務報表。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第52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此準則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此修正針對如何處理收購聯合營運(構成一業務者)之權益提供新指引，要求企業就其收購持份之範圍適用IFRS 3「企業合併」(及未與IFRS 11相衝突之其他IFRSs)之所有原則，並依據該等準則揭露相關資訊。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9)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此修正係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不宜以使用該資產之活動所產生之收入為基礎。因該等收入通常反映與企業消耗該資產經濟效益無關之其他因素，例如銷售活動及銷售數量及價格之改變等。此修正亦釐清無形資產攤銷方法之前提假設，不宜以收入作為衡量無形資產經濟效益消耗型態之基礎(惟於特殊情況下，該前提假設可被反駁)。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依該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應適用下列步驟：

- (a) 步驟1：辨認客戶合約
- (b) 步驟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c) 步驟3：決定交易價格
- (d) 步驟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e) 步驟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此準則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 農業：生產性植物（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由於生產性植物之產出過程與製造過程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生產性植物應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所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理方式一致。因此，此修正將生產性植物納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範圍，而於生產性植物上成長之作物則維持於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範圍。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3) 於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

此計畫係還原 2003 年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時所移除於單獨財務報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權益法會計處理之選項，以與特定國家之單獨財務報表會計處理之規定相符。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此外，此修正經決議未定期延後生效，但仍允許提前適用。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5)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此修正係規定資產(或待處分群組)自待出售重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時，視為原始處分計畫之延續，反之亦然。此外，亦規定停止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之處理與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相同。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釐清收費之服務合約可構成繼續參與之目的而須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中有關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揭露規定。此外，此修正亦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對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揭露要求適用於期中財務報導之相關規定，而回歸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中簡明財務報表之規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此修正釐清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83 段之規定，於評估高品質公司債是否有深度市場以決定退職後福利義務折現之折現率時，係以義務發行使用之幣別作為依據，而非以國家作為依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何謂「於期中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揭露之資訊；此修正明訂期中財務報導規定之揭露須包含於期中財務報表附註中或自期中財務報表交叉索引至此資訊所在處，而該資訊需與期中財務報表同時間及以相同條件提供予使用者。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6) 揭露倡議(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主要修正包括：(1)重大性，釐清企業不應藉由不重要之資訊或將不同性質或功能之資訊彙總表達而模糊重要資訊，降低財務報表之可了解性。此項修正再次重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要求特定之揭露，應進行該資訊是否重大之評估、(2)分類及小計，釐清綜合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之單行項目可再予細分，及企業應如何表達並增加額外之小計資訊、(3)附註之架構，釐清對於財務報表附註呈現之順序，企業係有裁量空間，惟仍強調考量順序時要兼顧可了解性及可比性、(4)會計政策之揭露，刪除重大會計政策中與所得稅及外幣兌換損益相關之例舉，因考量前述例舉並無助益，及(5) 源自權益會計處理投資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釐清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依後續能否重分類至損益彙總為財務報表之單行項目表達。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17) 投資個體：對合併例外之適用(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

此修正包括：(1)釐清當投資個體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有子公司時，本身為該投資個體子公司之中間層級母公司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4 段所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豁免、(2)釐清子公司唯有於其本身並非投資個體且提供對投資個體母公司之支援服務時，方須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32 段之規定併入投資個體母公司之合併報表，及(3)允許投資者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所規定之權益法時，保留屬投資個體之關聯企業或合資對其子公司權益所適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1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特定豁免條件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將大部分之租賃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資產及負債。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此準則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19) 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此修正係釐清對於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方式。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0)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除現正評估(10)、(12)、(16)及(18)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21 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十二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二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帳款係透過備抵科目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公司針對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個體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複合工具

本公司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不涉及衍生金融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個體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個體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 衍生性金融工具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性金融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性金融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性金融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性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性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性金融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持有供交易或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性金融工具處理。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公司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31年
廠房設備	5~16年
機器設備	2~ 6年
運輸設備	3~ 6年
辦公設備	3~ 5年
其他設備	3~11年
租賃改良	10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3. 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14.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個體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研究發展成本

研究成本發生時係認列為費用。若個別專案之發展階段支出符合下列條件，認列為無形資產：

- (1)該發展中之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並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有意圖完成該資產且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
- (3)該資產將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4)具充足之資源以完成該資產。
- (5)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支出於原始認列後，係採成本模式衡量；亦即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此資產於發展階段期間，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自完成發展且達可供使用狀態時，於預期未來效益之期間內攤銷。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係外部取得，依取得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三年)採直線法攤提。

15.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6. 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取得本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註銷庫藏股票時，應貸記「庫藏股票」科目，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17.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本公司提供積體電路之加工及測試服務。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收入認列金額為雙方協議之約定價款，於各製程完成時認列。折讓係依據歷史經驗估列而得，並於收入認列時作為收入之減項。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公司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8.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9.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則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並予以揭露。

20.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公司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公司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21.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判斷

在採用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個體財務報告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1)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某些不動產持有之目的有一部分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其他部分係供自用。各部分若可單獨出售，則分別以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理。各部分若無法單獨出售，則僅在供自用所持有之部分占個別不動產10%以下時，始將該不動產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2) 營業租賃承諾—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某些不動產組合已簽訂商業不動產租約。基於對其約定條款之評估，本公司仍保留這些不動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將該等租約以營業租賃處理。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以後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時，即發生減損。可回收金額係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使用價值，二者孰高者。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之計算，是依據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序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經減除直接可歸屬於處分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增額成本後之金額。使用價值是基於現金流量折現模式之計算。現金流量之預估係依據未來五年之預算，且不含本公司尚未承諾之重組，或為加強該被測試現金產生單位資產績效所需之未來重大投資。可回收金額容易受到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所使用的折現率及基於外推目的所使用之預期未來現金流入與成長率之影響。

(3)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對用以衡量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係以給與日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估計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時，應依給與條款決定最佳之定價模式。此估計亦要求決定定價模式所使用之最佳參數，包括：認股權的預期存續期間、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以及對其所作之假設。對用於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公允價值所使用的假設及模式，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5) 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公司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請詳附註六。

(6)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公司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12.31	103.12.31
支票及活期存款	\$1,514,815	\$2,084,224
定期存款	3,250,097	3,251,135
合 計	\$4,764,912	\$5,335,359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4.12.31	103.12.31
流動項目：		
基金	\$100,409	\$50,145
普通股股票	15,378	17,315
小 計	115,787	67,460
非流動項目：		
普通股股票	9,638	16,544
小 計	9,638	16,544
合 計	\$125,425	\$84,004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處分部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處分價款為 79,968 千元及 116,066 千元，認列處分投資利益為 188 千元及 4,245 千元。

本公司評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已產生減損，故於民國一〇四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9,681 千元。民國一〇三年度則無此情形。

本公司部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投資，因辦理減資退還股款，於民國一〇四年度收到股款 800 千元。民國一〇三年度則無此情形。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應收票據

	104.12.31	103.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8,463	\$11,402
減：備抵呆帳	-	-
合 計	\$8,463	\$11,402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4.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04.12.31	103.12.31
應收帳款	\$2,573,256	\$3,124,832
減：備抵呆帳	(56,450)	(56,450)
備抵銷貨折讓	(13,205)	(34,029)
小 計	2,503,601	3,034,353
應收帳款—關係人	685,018	717,637
減：備抵呆帳	-	-
小 計	685,018	717,637
合 計	\$3,188,619	\$3,751,990

本公司係依歷史經驗及已知原因估計銷貨折讓，於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應收帳款之減項。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 30 天至 120 天。有關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4.01.01	\$51,021	\$5,429	\$56,450
當期發生之金額	-	-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
重分類	(18,771)	18,771	-
104.12.31	\$32,250	\$24,200	\$56,450
103.01.01	\$51,021	\$5,429	\$56,450
當期發生之金額	-	-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
重分類	-	-	-
103.12.31	\$51,021	\$5,429	\$56,450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主要係因考量交易對方付款遲延之狀況，所認列之金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計
	未逾期	1-90天	91-180天	181-365天	366天以上	
104.12.31	\$3,159,609	\$29,010	\$-	\$-	\$-	\$3,188,619
103.12.31	\$3,577,508	\$169,548	\$4,934	\$-	\$-	\$3,751,990

5. 存貨

	104.12.31	103.12.31
原物料	\$275,975	\$114,975
在製品	26,210	21,482
製成品	-	110
合計	\$302,185	\$136,567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10,709,682 千元及 9,888,648 千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分別為(1,525)千元及 2,018 千元，以及存貨報廢損失 5,025 千元及 4,682 千元。對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已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庫存係因進行報廢，致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4.12.31	103.1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1,621,461	\$632,579

上述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基於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因此無法以公允價值衡量，而採用成本衡量。

本公司評估部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投資價值業已產生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故於民國一〇三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87,490 千元。民國一〇四年度則無此情形。

本公司部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投資因辦理減資退還股款，分別於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收到退還之股款 11,118 千元及 8,600 千元。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以 1,000,000 千元投資焱元投資(股)公司，取得其 13.89%之股權，因本公司對焱元投資(股)公司並無重大影響力，故以成本法評估。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以 30,301 千元投資 Greenliant Systems, Ltd.，取得其 2.78%之股權，因本公司對 Greenliant Systems, Ltd.並無重大影響力，故以成本法評估。

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投資關聯企業之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4.12.31		103.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子公司：				
KYEC USA Corp.	\$15,685	100.00%	\$15,241	100.00%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4,135,791	100.00%	4,375,463	100.00%
KYEC Technology Management Co., Ltd.	267,124	100.00%	269,169	100.00%
KYEC SINGAPORE PTE. LTD.	1,128	100.00%	1,155	100.00%
KYEC Japan K.K.	43,102	89.83%	35,280	89.83%
小 計	<u>4,462,830</u>		<u>4,696,308</u>	
投資關聯企業：				
東琳精密(股)公司	1,185,058	27.29%	1,102,824	35.50%
好修科技(股)公司	40,750	23.33%	39,315	23.33%
小 計	<u>1,225,808</u>		<u>1,142,139</u>	
減：遞延貸項	<u>(87,289)</u>		<u>(110,615)</u>	
合 計	<u>\$5,601,349</u>		<u>\$5,727,832</u>	

(1)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增加對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投資金額為152,250千元，持股比例仍為100%。民國一〇四年度則無此情形。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2) 投資關聯企業

好修科技(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二月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參與認購，致使本公司持股比例降為23.33%，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沖轉未分配盈餘5,116千元。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東琳精密(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參與認購，致使本公司持股比例降為35.5%，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沖轉未分配盈餘3,791千元。另東琳精密(股)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僅新增投資2,179千元，並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本公司持股比例降為27.46%，另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因被投資公司員工分紅轉增資，致使本公司持股比例降至27.29%。前述交易使本公司因投資比例變動而增加資本公積44,983千元。

本公司對好修科技(股)公司及東琳精密(股)公司之投資對本公司並非重大，本公司對好修科技(股)公司及東琳精密(股)公司之投資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04.12.31	103.12.3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9,621	\$112,54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9,621	\$112,548

投資關聯企業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 地</u>	<u>房屋及 建築</u>	<u>廠房 設備</u>	<u>機器 設備</u>	<u>辦公 設備</u>	<u>運輸 設備</u>	<u>其他 設備</u>	<u>租賃 改良</u>	<u>未完工程及待 驗設備</u>	<u>合 計</u>
成本：										
104.01.01	\$1,143,394	\$3,323,272	\$5,966,954	\$55,129,391	\$609,525	\$30,658	\$3,170,617	\$-	\$302,773	\$69,676,584
增添	-	-	248,883	4,261,939	16,678	10,335	144,855	4,425	1,238,524	5,925,639
處分	-	-	(1,631)	(2,000,759)	(4,758)	(2,547)	(228,460)	-	-	(2,238,155)
重分類	-	-	-	720,888	-	-	-	-	(727,130)	(6,242)
104.12.31	\$1,143,394	\$3,323,272	\$6,214,206	\$58,111,459	\$621,445	\$38,446	\$3,087,012	\$4,425	\$814,167	\$73,357,826
103.01.01	\$1,143,394	\$2,770,312	\$5,285,049	\$52,820,206	\$562,540	\$25,044	\$3,035,242	\$-	\$886,818	\$66,528,605
增添	-	552,960	682,118	6,555,722	60,274	6,227	401,446	-	(129,633)	8,129,114
處分	-	-	(213)	(4,662,686)	(13,289)	(613)	(266,071)	-	-	(4,942,872)
重分類	-	-	-	416,149	-	-	-	-	(454,412)	(38,263)
103.12.31	\$1,143,394	\$3,323,272	\$5,966,954	\$55,129,391	\$609,525	\$30,658	\$3,170,617	\$-	\$302,773	\$69,676,584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土 地	房屋及 建築	廠房 設備	機器 設備	辦公 設備	運輸 設備	其他 設備	租賃 改良	未完工程及待 驗設備	合 計
104.01.01	\$-	\$854,211	\$3,601,141	\$40,626,970	\$495,449	\$19,403	\$2,614,235	\$-	\$-	\$48,211,409
折舊	-	107,201	409,684	3,891,692	32,810	3,315	150,585	295	-	4,595,582
處分	-	-	(1,631)	(1,745,584)	(4,758)	(2,548)	(226,339)	-	-	(1,980,860)
重分類	-	-	-	-	-	-	-	-	-	-
104.12.31	\$-	\$961,412	\$4,009,194	\$42,773,078	\$523,501	\$20,170	\$2,538,481	\$295	\$-	\$50,826,131
103.01.01	\$-	\$747,010	\$3,237,814	\$41,802,040	\$482,242	\$17,935	\$2,758,425	\$-	\$-	\$49,045,466
折舊	-	107,201	363,540	3,328,282	26,496	2,081	121,882	-	-	3,949,482
處分	-	-	(213)	(4,501,338)	(13,289)	(613)	(266,072)	-	-	(4,781,525)
重分類	-	-	-	(2,014)	-	-	-	-	-	(2,014)
103.12.31	\$-	\$854,211	\$3,601,141	\$40,626,970	\$495,449	\$19,403	\$2,614,235	\$-	\$-	\$48,211,409
淨帳面金額										
104.12.31	\$1,143,394	\$2,361,860	\$2,205,012	\$15,338,381	\$97,944	\$18,276	\$548,531	\$4,130	\$814,167	\$22,531,695
103.12.31	\$1,143,394	\$2,469,061	\$2,365,813	\$14,502,421	\$114,076	\$11,255	\$556,382	\$-	\$302,773	\$21,465,175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其利率如下：

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38,845	\$53,047
借款成本資本化利率區間	1.668~1.797%	1.67~2.00%

(2) 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部分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如下：

	104.12.31	103.12.31
購置固定資產	\$5,925,639	\$8,129,114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數	62,977	(299,376)
合 計	\$5,988,616	\$7,829,738
	104.12.31	103.12.31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321,357	\$229,348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數	87,569	(112,438)
合 計	\$408,926	\$116,910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9.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原始成本：	
104.01.01	\$98,325
增添－單獨取得	-
增添－重分類	29,397
本期減少	(26,305)
104.12.31	\$101,417
103.01.01	\$156,419
增添－單獨取得	-
增添－重分類	15,503
本期減少	(73,597)
103.12.31	\$98,325
攤銷及減損：	
104.01.01	\$83,274
攤銷	10,485
本期減少	(26,305)
104.12.31	\$67,454
103.01.01	\$148,993
攤銷	7,878
本期減少	(73,597)
103.12.31	\$83,274
淨帳面金額：	
104.12.31	\$33,963
103.12.31	\$15,051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	\$3,948	\$1,958
銷售及管理費用	5,548	5,125
研發費用	989	795
合 計	\$10,485	\$7,878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 長期借款

104.12.31

債權人	借款性質	到期日	借款餘額	還款方式
渣打銀行	信用借款	106.08.27	\$131,300	循環動用額度。
花旗銀行	信用借款	106.11.30	229,775	循環動用額度。
匯豐(台灣)銀行	信用借款	106.10.31	847,813	循環動用額度。
新光銀行	信用借款	107.12.09	295,425	循環動用額度。
土地銀行	信用借款	106.12.30	196,950	循環動用額度。
兆豐銀行	信用借款	106.09.18	32,825	循環動用額度。
富邦銀行	信用借款	106.11.30	164,125	循環動用額度。
永豐銀行	信用借款	106.03.31	426,725	循環動用額度。
中國信託銀行 等十七家銀行	抵押借款	107.03.10	4,874,993	自 102.03.10 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 4 期攤還。自首次動用日起，六十六個月屆滿之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另已申請展延三年，展延執行日由 104.03.10 起算。
台北富邦銀行 等九家銀行	抵押借款	109.09.10	3,200,000	103.12.31 簽訂增補合約。已申請展延三年，展延執行日自 107.03.10 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 6 期攤還。
台北富邦銀行 等十二家銀行	抵押借款	109.04.17	2,900,000	104.04.17 起算屆滿三年六個月之日償還本金 25%，並於授信期間屆滿日一次償還剩餘未還之本金。
合 計			13,299,931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949,997)	
聯貸銀行主辦費			(19,615)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11,330,319	
利率區間			0.83%~1.80%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3.12.31

債權人	借款性質	到期日	借款餘額	還款方式
台灣企銀	信用借款	105.09.24	\$158,250	循環動用額度。
兆豐銀行	信用借款	105.09.18	189,900	循環動用額度。
花旗銀行	信用借款	105.11.26	791,250	循環動用額度。
匯豐(台灣)銀行	信用借款	105.10.31	1,076,100	循環動用額度。
土地銀行	信用借款	105.12.10	253,200	循環動用額度。
中國信託銀行 等十七家銀行	抵押借款	107.03.10	6,499,990	自 102.03.10 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 4 期攤還。自首次動用日起，六十六個月屆滿之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另已申請展延三年，展延執行日由 104.03.10 起算。
台北富邦銀行 等九家銀行	抵押借款	106.09.10	3,200,000	103.12.31 簽訂增補合約。已申請展延三年，展延執行日自 107.03.10 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 6 期攤還。
合 計			12,168,69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624,998)	
聯貸銀行主辦費			(17,280)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u>\$10,526,412</u>	
利率區間			<u>0.88%~1.68%</u>	

(1)擔保銀行借款係以部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2)本公司與上述銀行約定於借款存續期間之財務比率限制，請參閱附註九。

(3)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944,988千元及1,921,149千元。

11.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相關退休金管理事業。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39,299千元及132,513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處理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18,006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民國一一四及民國一一三年到期。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6,008	\$8,59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5,867	5,233
合 計	\$11,875	\$13,824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579,751	\$520,825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65,410)	(260,068)
其他非流動負債-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列數	\$314,341	\$260,757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義 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 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03.1.1	\$518,543	\$ (256,899)	\$261,644
當期服務成本	8,591	-	8,591
利息費用(收入)	10,371	(5,138)	5,233
小計	537,505	(262,037)	275,468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6,989)	-	(6,989)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6,081)	-	(16,081)
經驗調整	28,400	-	28,400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994)	(994)
小計	5,330	(994)	4,336
支付之福利	(22,010)	22,010	-
雇主提撥數	-	(19,047)	(19,047)
103.12.31	520,825	(260,068)	260,757
當期服務成本	6,008	-	6,008
利息費用(收入)	11,719	(5,852)	5,867
小計	538,552	(265,920)	272,632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24,789	-	24,789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40,779	-	40,779
經驗調整	(4,659)	-	(4,659)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1,194)	(1,194)
小計	60,909	(1,194)	59,715
支付之福利	(19,710)	19,710	-
雇主提撥數	-	(18,006)	(18,006)
104.12.31	\$579,751	\$ (265,410)	\$314,341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4.12.31	103.12.31
折現率	1.50%	2.25%
預期薪資增加率	2.00%	2.00%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04年度		103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5%	\$-	\$(30,047)	\$-	\$(28,598)
折現率減少0.5%	34,317	-	32,646	-
預期薪資增加0.5%	33,959	-	32,561	-
預期薪資減少0.5%	-	(30,047)	-	(28,795)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2. 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截至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15,000,000千元，已發行股本分別為11,622,944千元及11,923,184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為1,162,294千股及1,192,318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通過註銷買回之庫藏股共計30,000千股，業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12(3)。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因部分員工離職，故本公司買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分別為24千股及219千股並辦理註銷。

(2) 資本公積

	104.12.31	103.12.31
普通股股票溢價	\$2,942,291	\$3,376,719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2,579,784	2,646,371
庫藏股票交易	390,101	572,324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6,828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轉換溢價	30,756	21,493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32	-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44,983	-
合 計	\$5,987,947	\$6,623,735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庫藏股票

本公司依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辦法，買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中未達既得條件之庫藏股票，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本公司持有庫藏股票股數為83千股，共計825千元。民國一〇三年度因已辦妥收回股份之註銷程序，故已無上述因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所買回之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二十八日董事會決議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為辦理註銷股份而買回本公司普通股，自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二十九日至一〇四年九月二十八日止，自證券集中市場買回本公司普通股30,000千股，買回之價格為每股新台幣14.39元至新台幣38.21元之間。總計買回庫藏股票30,000千股，買回股份總金額為625,547千元。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通過註銷買回之庫藏股，並以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二十九日為減資基準日，本項減資案業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額得按下列百分比分派之：

- (一) 股東股利百分之八十九；
- (二)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
- (三) 董事酬勞百分之一。

前項盈餘之分派得經股東會之決議保留全部或部分為未分派盈餘，於以後年度一併發放。本公司股東股利及員工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董事酬勞則以現金方式發放。

惟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日修訂公司法第二百三十五條之一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預計一〇五年度之股東常會配合前述法規修正公司章程中相關之規定。

分派股利之政策，需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金需求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盱衡本公司目前產業屬成長階段，未來不乏擴充計劃及資金之需求，當年度股東股利之分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20%。

員工分派股票紅利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均為201,416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七日分別經董事會及股東常會擬議及決議通過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分別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4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228,154	\$255,906		
普通股現金股利	232,459	1,788,455	0.20 元/股	1.500011 元/股
合計	\$460,613	\$2,044,361		

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七日分別經董事會及股東常會擬議及決議通過分別提撥資本公積1,162,294千元及357,691千元作為股東現金股利。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6。

13. 酬勞性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5,000千股，員工認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時，以發行新股為之，憑證持有人於給予日起服務年資及績效條件皆達成者，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上述發行事項已經證券主管機關申報生效。並採分次發行。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

- (一) 既得期間內員工未達既得條件前，不得轉讓、質押、贈與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二) 股東會表決權：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其股東會表決權與本公司其他普通股相同。
- (三) 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有參與股利分派權，且其取得之配股配息不受既得期間之限制。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無發行在外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劃係依規定採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其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分別認列之酬勞成本為4,411千元及19,355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相關酬勞成本均已認列完畢。

14. 營業收入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借機收入	417,342	318,879
加工收入	14,564,674	13,834,646
營業租賃收入	268,405	255,309
其他營業收入	40,204	42,644
合 計	<u>15,290,625</u>	<u>14,451,478</u>
減：加工及銷貨折讓	<u>(107,810)</u>	<u>(134,552)</u>
營業收入淨額	<u>\$15,182,815</u>	<u>\$14,316,926</u>

15. 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之部分用地係向政府租用，其租期將於民國一二二年十二月底前屆滿。租期屆滿時得予續約，但政府得於該土地公告地價、行政院核定之國有土地租金率及其他原因必須調整時調整租金，並得於若干條件下終止租約。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不超過一年	\$14,137	\$14,137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56,548	56,548
超過五年	165,846	179,983
合 計	<u>\$236,531</u>	<u>\$250,668</u>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14,137	\$14,137

(2)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其剩餘年限介於一年至五年間，所有租賃合約皆包含能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依據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人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12.31	103.12.31
不超過一年	\$98,141	\$120,614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4,050	29,922
合 計	\$102,191	\$150,536

16.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701,974	\$701,458	\$3,403,432	\$2,698,617	\$696,392	\$3,395,009
勞健保費用	255,736	45,303	301,039	235,971	41,489	277,460
退休金費用	123,742	27,432	151,174	120,406	25,931	146,33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20,551	18,779	139,330	97,041	14,645	111,686
合 計	\$3,202,003	\$792,972	\$3,994,975	\$3,152,035	\$778,457	\$3,930,492
折舊費用	\$4,299,627	\$295,955	\$4,595,582	\$3,678,916	\$270,566	\$3,949,482
攤銷費用	\$3,948	\$6,537	\$10,485	\$1,958	\$5,920	\$7,878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4,933人及4,815人。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修正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8%至10%為員工酬勞，不高於1%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此章程修正議案將於民國一〇五年股東常會決議。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分別以8%及0.8%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248,991千元及24,899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248,991千元及24,899千元，與民國一〇四年度估列數並無差異。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員工紅利與董事酬勞金額估列基礎係按當期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估計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於當期認列為薪資費用，若於期後期間之董事會決議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調整當期之損益。若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民國一〇三年度認列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209,013千元及20,901千元。本公司實際配發民國一〇三年度員工紅利與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三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差異金額不具重大性，該差異金額列為民國一〇四年度之損益。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收入	\$33,781	\$38,576
股利收入	362	432
其他收入－其他	60,446	97,002
合 計	<u>\$94,589</u>	<u>\$136,010</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80,312	\$43,350
處分投資利益	188	4,245
淨外幣兌換損益	97,828	113,072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9,681)	(87,490)
其他支出－其他	(4,692)	(242)
合 計	<u>\$163,955</u>	<u>\$72,935</u>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財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158,323	\$132,157

18.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四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 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59,715)	\$-	\$(59,715)	\$-	\$(59,71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95,814)	-	(95,814)	-	(95,81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15,688)	9,493	(6,195)	-	(6,195)
合計	\$(171,217)	\$9,493	\$(161,724)	\$-	\$(161,724)

民國一〇三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 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4,336)	\$-	\$(4,336)	\$-	\$(4,33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250,986	-	250,986	-	250,98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4,514)	4,245	(269)	-	(269)
合計	\$242,136	\$4,245	\$246,381	\$-	\$246,381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9.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551,374	\$543,399
投資抵減抵用數	(198,538)	(165,34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7,085	5,661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304,245	245,771
與課稅損失及所得稅抵減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103,979)	(77,642)
所得稅費用	\$560,187	\$551,846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2,841,733	\$3,110,902
按相關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483,095	\$528,853
投資抵減抵用數	(198,538)	(165,343)
當期之應計未分配盈餘加徵	51,470	8,456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10,665	7,22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213,495	172,65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560,187	\$551,846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四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兌換 差額	期末 餘額
		認列於 損益	其他綜 合損益	直接認列 於權益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6,540	\$6,144	\$-	\$-	\$-	\$12,684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69,224	-	-	-	-	69,224
折舊財稅差異	12,992	(2,763)	-	-	-	10,229
未實現銷貨折讓	5,785	(3,540)	-	-	-	2,24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60,421	22,205	-	-	-	182,626
其他	12,717	687	-	-	-	13,404
未使用課稅損失	40,892	-	-	-	-	40,892
未使用所得稅抵減	341,519	(222,999)	-	-	-	118,520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 (200,266)</u>	<u>\$-</u>	<u>\$-</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650,090</u>					<u>\$449,824</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650,090</u>					<u>\$449,82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u>					<u>\$-</u>

民國一〇三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兌換 差額	期末 餘額
		認列於 損益	其他綜 合損益	直接認列 於權益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819)	\$7,359	\$-	\$-	\$-	\$6,54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4,647	14,577	-	-	-	69,224
折舊財稅差異	8,801	4,191	-	-	-	12,992
未實現銷貨折讓	5,229	556	-	-	-	5,78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66,154	(5,733)	-	-	-	160,421
其他	16,545	(3,828)	-	-	-	12,717
未使用課稅損失	49,485	(8,593)	-	-	-	40,892
未使用所得稅抵減	518,177	(176,658)	-	-	-	341,51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68,129)</u>	<u>\$-</u>	<u>\$-</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818,219</u>					<u>\$650,090</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818,219</u>					<u>\$650,09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u>					<u>\$-</u>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本公司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公司名稱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 可抵減年度
			104.12.31	103.12.31	
本公司	九十八	\$291,090	\$240,542	\$240,542	一〇八年

(3) 本公司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之相關資訊如下：

本公司適用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網際網路業、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購置設備或技術適用投資抵減辦法」、「公司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公司投資於資源貧瘠或發展遲緩地區適用投資抵減辦法」及「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部分獎勵辦法」之規定，尚未抵減所得稅之金額如下：

104.12.31	103.12.31	最後可抵減年度
\$-	\$309,373	104
421,955	439,560	105
\$421,955	\$748,933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 303,435 千元及 407,414 千元。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對於部分國外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於匯回時可能產生的應付所得稅，並未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本公司已決定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分配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截至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1,987 千元及 1,911 千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12.31	103.12.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22,897	\$42,835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預計及一〇三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5.33% 及 15.14%。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20.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04年度	103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千元)	\$2,281,546	\$2,559,056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181,967	1,190,209
基本每股盈餘(元)	\$1.93	\$2.15
	104年度	103年度
(2)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千元)	\$2,281,546	\$2,559,056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181,967	1,190,209
稀釋效果：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98	1,422
員工紅利—股票(千股)	15,217	11,180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197,382	1,202,811
稀釋每股盈餘(元)	\$1.91	\$2.13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1.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關係人	\$2,669,903	\$2,571,139
關聯企業	31,440	70,111
子公司	1,644	2,631
合 計	\$2,702,987	\$2,643,881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關係人部份為月結45~90天，非關係人部份客戶為月結30~120天。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2) 本公司委託關聯企業維修機器設備，於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認列營業成本金額分別為200,057千元及159,357千元。

(3) 重大財產交易：

A. 處分固定資產

	104年度		103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子 公 司	\$123,095	\$20,963	\$144,838	\$45,154
關聯企業	11,088	8,499	70,175	19,735
合 計	\$134,183	\$29,462	\$215,013	\$64,889

上述處分利益尚未實現部分業已遞延，並按固定資產折舊年限逐期認列損益。

B. 購買固定資產

	104年度	103年度
	購買價款	購買價款
子 公 司	\$107,888	\$23,785
關聯企業	38,390	88,341
合 計	\$146,278	\$112,126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財產交易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

(4)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4.12.31	103.12.31
其他關係人	\$669,003	\$705,402
關聯企業	15,719	11,529
子 公 司	296	706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685,018	\$717,637

(5) 其他應收帳款－關係人

	104.12.31	103.12.31
其他關係人	\$374	\$6,713
關聯企業	100,240	151,029
子 公 司	138,705	153,105
合 計	\$239,319	\$310,847

(6)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04.12.31	103.12.31
其他關係人	\$334	\$-
關聯企業	72,616	33,530
子 公 司	12,735	26,136
合 計	\$85,685	\$59,666

(7)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支付予子公司之佣金費用分別 110,788 千元及 104,857 千元。

2. 背書保證情形：

本公司為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營運之需，經由兆豐商銀、合作金庫銀行及匯豐(台灣)銀行對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提供之授信，提供背書保證。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使用該授信額度分別為美金 5,000 千元、美金 5,000 及美金 8,000 千元。另經由凱基商銀及兆豐商銀(蘇州)對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提供授信額度分別為美金 5,000 千元及人民幣 35,000 千元之背書保證尚未動撥。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為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營運之需，經由兆豐商銀、永豐商銀及匯豐(台灣)銀行對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之授信，提供背書保證。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使用該授信餘額分別各為美金 5,000 千元。另經由凱基商銀及兆豐商銀(蘇州)對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授信額度分別為美金 5,000 千元及人民幣 35,000 千元之背書保證尚未動撥。

3.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93,860	\$87,157
退職後福利	682	572
股份基礎給付	1,569	6,795
合 計	\$96,111	\$94,524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4.12.31	103.12.3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93,170	\$94,476	海關保證金等
土 地	1,143,394	1,143,394	中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1,844,575	1,933,939	中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	3,071,948	701,537	中長期借款
合 計	\$6,153,087	\$3,873,34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下列或有及重大承諾事項未列入本公司個體財務報表：

1. 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合計約1,835,187千元。
2. 本公司因興建廠房已簽訂之重大工程合約總金額為1,988,035千元，已支付1,610,432千元，尚需支付金額為377,603千元(含已開立尚未兌現之應付票據)。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本公司為擔保借款等而交付各銀行等之保證票據合計為24,434,125千元。
4. 本公司以開立背書保證書方式經由兆豐商業銀行、合作金庫銀行、匯豐(台灣)銀行、凱基商銀及兆豐商銀(蘇州)提供授信，對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額度分別為美金5,000千元、美金5,000千元、美金8,000千元、美金5,000千元及人民幣35,000千元。

本公司以開立背書保證書方式經由兆豐商業銀行、永豐商業銀行、匯豐(台灣)銀行、凱基商銀及兆豐商銀(蘇州)提供授信，對蘇州震坤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額度分別為美金5,000千元、美金5,000千元、美金5,000千元、美金5,000千元及人民幣35,000千元。

5. 本公司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等十七家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契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期間，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九年至一〇七年止，每半年及年底之流動比率應維持100%(含)以上，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15%，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300%以上。屆期若未達上述約定之條件，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認為必要時，得依規定召集聯合授信銀行會議認定之，或請求多數聯合授信銀行以書面同意之方式認定。

本公司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九家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契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時間，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一年至一〇九年止，每半年及年底之流動比率應維持100%(含)以上，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15%以上，利息保障倍數維持在300%以上。屆期若未達上述約定之條件，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認為必要時，得依規定召集聯合授信銀行會議認定之，或請求多數聯合授信銀行以書面同意之方式認定。

本公司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十二家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契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時間，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至一〇九年止，每半年及年底之流動比率應維持100%(含)以上，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15%以上，利息保障倍數維持在300%以上。屆期若未達上述約定之條件，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認為必要時，得依規定召集聯合授信銀行會議認定之，或請求多數聯合授信銀行以書面同意之方式認定。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並無違反上述財務比率限制之情形。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4.12.31	103.12.31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包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46,886	\$716,583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4,764,912	5,335,359
應收票據淨額	8,463	11,402
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3,188,619	3,751,990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324,516	438,901
其他金融資產	93,170	94,47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239	12,701
小計	8,394,919	9,644,829
合計	\$10,141,805	\$10,361,412

金融負債

	104.12.31	103.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376,656	\$334,569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456,371	2,537,92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3,280,316	12,151,410
存入保證金	759	631
合計	\$16,114,102	\$15,024,536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若干部位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貨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金外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1,053千元及減少/增加820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公司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3,300千元及12,169千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國內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此等權益證券之價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均屬備供出售類別。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重大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屬備供出售之上市櫃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下跌20%，對於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之損益或權益之影響分別約有5,003千元及6,772千元；若權益證券價格上漲20%，將僅對權益造成影響，對於損益將不產生任何影響。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每一業務單位係依循本公司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另本公司交易對象涵蓋眾多客戶，故無重大之集中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財務單位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等，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及轉換公司債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年以上	合計
<u>104.12.31</u>						
應付款項	\$2,833,027	\$-	\$-	\$-	\$-	\$2,833,027
借 款	2,105,712	4,121,416	2,439,549	874,492	4,293,221	13,834,390
<u>103.12.31</u>						
應付款項	\$2,872,495	\$-	\$-	\$-	\$-	\$2,872,495
借 款	1,772,704	4,552,996	5,237,232	988,058	-	12,550,990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均趨近於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7。

7.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104.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 金	\$100,409	\$-	\$-	\$100,409
股 票	15,378	9,638	-	25,016

103.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 金	\$50,145	\$-	\$-	\$50,145
股 票	17,315	16,544	-	33,859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8.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4.12.31			103.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千元)	\$86,106	32.825	\$2,826,446	\$103,245	31.65	\$3,267,702
日幣(千元)	230,074	0.2727	62,741	233,233	0.2646	61,713
人民幣(千元)	255	4.995	1,272	10,088	5.092	51,366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千元)	134,611	32.825	4,418,600	147,231	31.65	4,659,873
日幣(千元)	158,057	0.2727	43,102	133,333	0.2646	35,28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千元)	89,317	32.825	2,931,820	100,655	31.65	3,185,730
日幣(千元)	265,551	0.2727	72,416	310,161	0.2646	82,069

由於本公司之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分別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之外幣兌換利益分別為97,828千元及113,072千元。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9.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各項資料如下：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事項。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一。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二。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三。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五。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六。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事項。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者，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七。
- (2)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者，補充揭露被投資公司各項交易如下：
 - A.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事項。
 - B.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事項。
 - C.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此事項。
 - D.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E.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F.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G.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五。
 - H.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六。
 - I.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事項。
3. 大陸投資資訊：詳附表八。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1	京元電子	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註1)	\$4,470,455	\$929,800	\$929,800	\$454,626	-	4.16%	\$8,940,909	Y	N	Y
2		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	(註1)		\$831,325	\$831,325	\$355,604	-	3.72%		Y	N	Y

註1：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之子公司。
註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註3：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四十。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股)	帳面金額	持 股 比 率 %		
	股票	華成創業投資(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95,870	\$12,959	2.00%	\$12,959	註4
	股票	群成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2,122	-	1.76%	-	註1及註4
	股票	諧永投資(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810,000	500,000	7.58%	500,000	註4
	股票	詠利投資(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332,258	33,322	8.06%	33,322	註4
	股票	興訊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4,854	-	0.44%	-	註2及註4
本 公 司	股票	Greenliant Systems,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33,333	30,301	2.78%	30,301	註4
	股票	焱元投資(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00	1,000,000	13.89%	1,000,000	註4
	股票	Mcube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28,745	44,879	1.17%	44,879	註4
	股票	欣興電子(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17,000	10,002	0.05%	10,002	
	股票	智原科技(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20,000	5,376	0.05%	5,376	
	基金	凱基凱旋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399,937	50,378	-	50,378	
	基金	合庫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986,238	50,031	-	50,031	
	股票	擎泰科技(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60,561	9,638	2.15%	9,638	註3及註5

註1：帳面金額係包含累積減損327,490千元。

註2：帳面金額係包含累積減損23,427千元。

註3：帳面金額係已扣除累積減損9,681千元。

註4：因無活躍市場交易價格可參考，故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金額列示。

註5：經參考市場交易價格及流動性折減並減除減損損失後金額列示。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 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股)	金額	股數(股)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股)	金額
本公司	美元投資(股)公司股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美元投資(股)公司	無	-	\$-	20,000,000	\$1,000,000	-	-	-	-	20,000,000	\$1,000,000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四：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曄順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廠房新建工程 (土建工程)	104年4月8日	521,905	411,000	曄順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不適用	廠房需求	無

單位：新台幣千元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五：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例	授信 期間	單價	授信 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例	
京元電子(股)公司	聯發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長二親 等以內之親屬	銷貨 \$1,248,007	8.22%	月結75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月結30~120天	\$357,117	11.17%	
	Mediatek Singapore Pte. Ltd.	聯發科技(股)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187,804	7.82%	月結60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月結30~120天	\$266,717	8.34%	
	晨星半導體(股)公司	聯發科技(股)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61,827	1.07%	月結60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月結30~120天	\$30,880	0.97%	
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110,170	8.37%	月結60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月結60天	\$115,503	26.80%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六：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京元電子(股)公司	聯發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357,117	3.14	\$-	-	\$107,485	\$-
	Mediatek Singapore Pte. Ltd.	聯發科技(股)公司之子公司	\$266,717	4.89	\$644	-	\$104,474	\$-
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115,503	0.99	\$88,837	加快驗收	\$11,060	\$-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七：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KYEC USA Corp.	註1	代理美國地區之業務及相關之連繫工作	\$4,973	\$4,973	160,000	100.00 %	\$15,685	(140)	\$ (140)	
本公司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註2	投資控股	5,008,021	5,008,021	157,155,000	100.00 %	4,135,791	(147,942)	(147,942)	
本公司	KYEC Technology Management Co., Ltd.	註3	投資控股	251,579	251,579	7,500,000	100.00 %	267,124	3,964	3,964	
本公司	KYEC Japan, K.K.	註4	電子零組件製造、買賣等業務、代理日本地區之業務及相關之聯繫工作	102,735	102,735	1,899	89.83 %	43,102	7,146	6,418	
本公司	KYEC SINGAPORE PTE. LTD.	註5	代理東南亞及歐洲地區之業務及相關之聯繫工作	1,830	1,830	78,000	100.00 %	1,128	4	4	
本公司	東聯精密(股)公司	註6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買賣等業務	1,021,310	1,019,130	96,511,646	27.29 %	1,185,058	152,282	49,786	
本公司	好修科技(股)公司	註8	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電器及電子產品修理等業務	28,000	28,000	2,800,000	23.33 %	40,750	42,450	9,835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註7	投資控股	USD 96,155	USD 96,155	98,000,000	92.89 %	USD 106,026	USD 1,783	-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Sino-Tech Investment Co., Ltd.	註3	投資控股	USD 40,000	USD 40,000	40,000,000	100.00 %	USD 11,053	USD(3,165)	-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Strong Outlook Investment Ltd.	註2	投資控股	USD 21,000	USD 21,000	35,000,000	100.00 %	USD 8,915	USD(3,132)	-	
KYEC Technology Management Co., Ltd.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註7	投資控股	USD 7,500	USD 7,500	7,500,000	7.11 %	USD 8,138	USD 1,783	-	

註1：101 Meto Drive, #540 San Jose, CA 95110 USA.

註2：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註3：Portcullis Trus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註4：5F 2-3-8 Momochihama, Sawara-ku, Fukuoka 814-0001 Japan.

註5：750A Chai Chee Road Unit 07-22 Chee, Singapore 238884.

註6：苗栗縣竹南鎮中華路118號。

註7：P.O. 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註8：台中市大肚區華山路380號。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八：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USD千元)	投資方式	本期初自臺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USD千元)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臺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USD千元)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USD千元) (註5)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USD千元)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臺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註1	\$3,463,070 (USD 105,501)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註2)	\$3,402,475 (USD 103,655)	\$-	\$-	\$3,402,475 (USD 103,655)	\$55,766 (USD 1,783)	100%	\$55,766 (USD 1,783)	\$3,747,444 (USD 114,164)	\$-
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	註3	\$2,461,875 (USD 75,000)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註4)	\$2,002,325 (USD 61,000)	\$-	\$-	\$2,002,325 (USD 61,000)	\$(174,742) (USD(5,531))	100%	\$(199,742) (USD(6,296))	\$655,472 (USD 19,969)	\$-

本期期末累計自臺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5,404,800 (USD 164,655千元)	\$6,061,300 (USD 184,655千元)	\$13,411,364

註1：從事經營類比或混合自動資料處理機之零附件、固態記憶系統之零附件、升溫烤箱之加工組裝及銷售業務、積體電路封裝及其測試。

註2：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91)經審二字第091029245號函核准，經由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轉投資英屬開曼群島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註3：精體電路封裝及測試，加工電子零組件、電子材料、類比或混合自動數據處理機、固態記憶系統、升溫烤箱控制器等產品製造、銷售及提供相關售後服務。

註4：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98)經審二字第09800098370號函核准，經由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轉投資薩摩亞 Sino-tech Investment Co., Ltd. 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

註5：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審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採用權益法評價而得。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30078 新竹市新竹科學園區力行一路1號E-3
E-3, No.1, Lixing 1st Rd.,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3 688 5678
Fax: 886 3 688 6000
www.ey.com/tw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0)金管證審字第100002854號

(84)台財證(六)第 12590 號

涂嘉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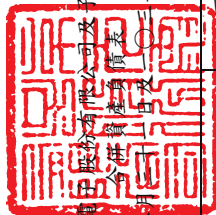


會計師：

王金來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二 日



京元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 6,234,138	15	\$ 7,418,163	19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115,787	-	67,46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3	8,463	-	11,40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4	3,008,420	7	3,494,939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4及七	685,757	2	716,931	2
1200	其他應收款		95,897	-	173,09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00,614	-	157,741	-
130x	存貨	四及六.5	414,229	1	286,284	1
1410	預付款項		211,606	1	412,533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17,217	1	167,031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八	3,037	-	17,78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1,095,165	27	12,923,358	33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2	9,638	-	16,544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6	1,621,461	4	632,579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7	1,222,692	3	1,137,346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8及八	25,689,164	64	24,009,814	60
1780	無形資產	四、六.9及六.11	104,529	-	108,10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2	449,824	1	650,090	2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八	93,170	-	94,476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10	146,493	1	150,04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9,336,971	73	26,799,000	67
1xxx	資產總計		\$ 40,432,136	100	\$ 39,722,358	100



會計主管：關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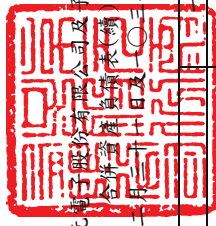


經理人：劉安炫



董事長：李金恭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7,118	-	\$ 4,225	-
2170	應付帳款		528,431	1	496,870	1
2200	其他應付款		1,725,293	4	1,750,275	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72,950	-	33,530	-
2213	應付設備款		746,758	2	825,010	2
2230	應付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2	342,912	1	371,999	1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四、六.13及八	2,475,478	6	1,895,299	5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44,356	1	234,434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143,296	15	5,611,642	1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六.13及八	11,615,080	29	10,889,013	27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四及六.14	315,848	1	262,216	1
2645	存入保證金		759	-	631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1,931,687	30	11,151,860	28
2xxx	負債總計		18,074,983	45	16,763,502	4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四及六.15				
3110	普通股股本		11,622,944	29	11,923,184	30
3200	資本公積	四、六.15及六.16	5,987,947	15	6,623,735	17
3300	保留盈餘	四及六.15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30,126	4	1,174,220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01,416	-	201,416	-
3350	未分配盈餘		2,916,901	7	2,739,431	7
	保留盈餘合計		4,548,443	11	4,115,067	10
3400	其他權益	六.16	192,939	-	292,876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2,352,273	55	22,954,862	58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15	4,880	-	3,994	-
3xxx	權益總計		22,357,153	55	22,958,856	5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0,432,136	100	\$ 39,722,358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金恭



經理人：劉安煥



會計主管：關鈞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 17,128,536	100	\$ 16,277,76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17及七	(12,334,553)	(72)	(11,396,039)	(70)
5900	營業毛利	六.5、六.8、六.9、六.14、六.18、六.19及七	4,793,983	28	4,881,730	30
6000	營業費用	六.8、六.9、六.14、六.18及六.19	(269,328)	(2)	(248,398)	(1)
6100	推銷費用		(1,141,722)	(7)	(1,095,650)	(7)
6200	管理費用		(679,573)	(4)	(605,451)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090,623)	(13)	(1,949,499)	(12)
6900	營業費用合計		2,703,360	15	2,932,231	1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9,176	1	188,936	1
7010	其他收入	六.20	118,212	1	24,49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8及六.20	(171,768)	(1)	(138,847)	(1)
7050	財務成本	六.7	59,621	-	112,548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45,241	1	187,129	1
79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848,601	16	3,119,360	19
7950	稅前淨利	四及六.22	(566,328)	(3)	(559,629)	(3)
8200	所得稅費用		2,282,273	13	2,559,731	1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及六.21	(59,715)	-	(4,336)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95,655)	(1)	250,664	1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6,195)	-	(26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61,565)	(1)	246,059	1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85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2,120,708	12	\$ 2,805,790	17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281,546	13	\$ 2,559,056	16
8620	非控制權益		727	-	675	-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 2,282,273	13	\$ 2,559,731	16
8710	母公司業主		\$ 2,119,822	12	\$ 2,805,437	17
8720	非控制權益		886	-	353	-
9750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23	\$ 1.93		\$ 2.15	
9850	基本每股盈餘		\$ 1.91		\$ 2.13	
	稀釋每股盈餘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金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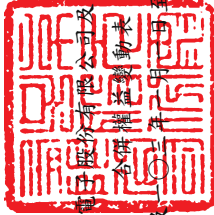


經理人：劉安炫



會計主管：關鈞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其他權益項目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其他	庫藏股票	總計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5	3490	3500	31XX	36XX	3XXX
		\$11,925,369	\$ 6,620,582	\$ 992,583	\$ 201,416	\$ 1,925,430	\$ 51,798	\$ (7,567)	\$ (18,818)	\$ (825)	\$21,689,968	\$ 3,641	\$21,693,609
A1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一〇二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81,637		(181,637)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1,550,175)							(1,550,175)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8,907)					(8,907)		(8,907)
D1	民國一〇三年度淨利					2,559,056					2,559,056	675	2,559,731
D3	民國一〇三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4,336)	250,986	(269)			246,381	(322)	246,059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54,720	250,986	(269)			2,805,437	353	2,805,790
N1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2,185)	3,153						16,746	825	18,539		18,539
Z1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1,923,184	\$ 6,623,735	\$ 1,174,220	\$ 201,416	\$ 2,739,431	\$ 302,784	\$ (7,856)	\$ (2,072)	\$ -	\$22,954,862	\$ 3,994	\$22,958,856
A1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55,906		(255,906)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1,788,455)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44,983		44,983
D1	民國一〇四年度淨利					2,281,546					2,281,546	727	2,282,273
D3	民國一〇四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59,715)	(95,814)	(6,195)			(161,724)	159	(161,565)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221,831	(95,814)	(6,195)			2,119,822	886	2,120,708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32								32		32
L3	庫藏股註銷	(300,000)	(325,547)								(625,547)		(625,547)
N1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240)	2,435						2,072		4,267		4,267
Z1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1,622,944	\$ 5,987,947	\$ 1,430,126	\$ 201,416	\$ 2,916,901	\$ 206,970	\$ (14,031)	\$ -	\$ -	\$22,352,273	\$ 4,880	\$22,357,15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金恭



經理人：劉安焱



會計主管：關鈞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目	一〇四年度 金額	一〇三年度 金額	代碼	項目	一〇四年度 金額	一〇三年度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2,848,601	\$ 3,119,360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37,877)	\$ (114,159)
A20000	調整項目：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9,968	116,06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05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退回股款	800	-
A20200	折舊費用	5,114,437	4,420,138	B012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000,000)	(30,301)
A20200	攤銷費用	11,236	8,753	B014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8	8,600
A20900	利息費用	171,768	138,847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179)	-
A21200	利息收入	(71,072)	(88,723)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136,718)	(8,427,758)
A21300	股利收入	(362)	(432)	B028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分保證金(增加)減少	358,340	173,367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4,411	19,35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123)	381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59,621)	(112,548)	B04500	取得購置無形資產	-	(238)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費用	(42,260)	(2,482)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31,794)
A22600	處分其他資產利益	-	1,099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6,050	-
A22900	處分其他資產損失	(35,731)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35,769	13,916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188)	(4,245)	B07400	其他預付款項減少	2,430	3,273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9,681	87,490	B07600	收取之股利	23,476	6,757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5,000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751,946)	(8,281,890)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5,861)	145,463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939	2,940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1150	應收帳款	486,519	(654,56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7,510,392	5,003,763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1,174	(58,606)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6,206,480)	(3,361,88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80,264	(18,524)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28	90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200	1,482,64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146,146)	(1,550,175)
A31200	存貨	(127,945)	(36,798)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625,691)	(1,311)
A31230	預付款項	177,772	(201,092)	C05600	支付之利息	(162,627)	(125,44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0,186)	(65,79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30,424)	(34,962)
A32130	應付票據	2,893	(2,594)				
A32150	應付帳款	31,561	89,90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86,167)	125,10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5,928)	(1,186,044)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184,025)	(1,290,269)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2,338	6,14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418,163	8,708,43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9,922	32,145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234,138	\$ 7,418,16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6,083)	(5,13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608,479	7,116,70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71,182	93,93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95,149)	(309,16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284,512	6,901,48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金恭



經理人：劉安煊



會計主管：關鈞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七十六年五月二十八日，並於民國七十六年七月二十三日開始營業，主要業務為各種積體電路之設計、製造、測試、配件、加工、包裝、買賣業務及各種奔應機及其零配件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年五月九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竹市公道五路二段81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對確定福利計畫會計處理之主要改變彙總如下：

- (a) 依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原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預期報酬已被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所取代，且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計算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其中折現率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b) 對於前期服務成本原先於福利既得時係立即認列，未既得部分係以直線基礎於平均期間認列為費用。依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係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或當企業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是以未既得之前期服務成本不再於未來既得期間遞延認列。

(c) 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要求更多之揭露規定，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規定關於企業於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規定較先前揭露之規定更為完整，例如，投資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及對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等，請詳附註六。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對所有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單一指引來源，且未改變企業何時須採用公允價值。本集團重評估衡量公允價值之政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之適用並未重大影響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亦規定額外揭露，所需之額外揭露於決定公允價值之資產及負債相關個別附註中提供。公允價值層級則於附註十二提供。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之過渡規定，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推延適用該準則之規定，且相關揭露無須適用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前所提供之比較資訊。

(4)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正之要求將其他綜合損益節列報之各單行項目，依其後續是否重分類至損益予以分類及分組。此項修正並未重大影響本集團之認列或衡量，僅對綜合損益表之表達產生影響。

(5)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比較資訊之釐清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正之規定，當企業追溯適用一項會計政策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而對前期財務狀況表之資訊產生重大影響時，列報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不需要提供與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相關之附註。此項修正並未重大影響本集團之認列或衡量，僅影響財務報告之附註。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 2011 年 5 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課徵之公課(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公課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公課)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2010-2012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

修正「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及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於修正前係包含於「既得條件」之定義中)。以上修正適用給與日發生於 2014 年 7 月 1 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包括(1)刪除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分類規定中「其他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其他適當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應於每一報導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及(3)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釐清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且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表達於損益。此修正自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

要求企業揭露管理階層彙總營運部門之判斷基準，並釐清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情況下所需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調節至企業資產總額。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第B5.4.12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第AG79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係人揭露」

此修正釐清若一個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則該個體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2011-2013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於結論基礎中釐清首次採用者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得選擇適用已發布並已生效之準則或亦得選擇提前適用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正(若該準則或修正允許提前適用)。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係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第2段(a)所述之範圍例外項目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所定義聯合協議所有類型之成立且僅適用於聯合協議個體之財務報表。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第52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此準則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此修正針對如何處理收購聯合營運(構成一業務者)之權益提供新指引，要求企業就其收購持份之範圍適用IFRS 3「企業合併」(及未與IFRS 11相衝突之其他IFRSs)之所有原則，並依據該等準則揭露相關資訊。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此修正係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不宜以使用該資產之活動所產生之收入為基礎。因該等收入通常反映與企業消耗該資產經濟效益無關之其他因素，例如銷售活動及銷售數量及價格之改變等。此修正亦釐清無形資產攤銷方法之前提假設，不宜以收入作為衡量無形資產經濟效益消耗型態之基礎(惟於特殊情況下，該前提假設可被反駁)。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依該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應適用下列步驟：

- (a)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 (b)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c)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 (d)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e)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 農業：生產性植物（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由於生產性植物之產出過程與製造過程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生產性植物應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所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理方式一致。因此，此修正將生產性植物納入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範圍，而於生產性植物上成長之作物則維持於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範圍。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3) 於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

此計畫係還原 2003 年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時所移除於單獨財務報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權益法會計處理之選項，以與特定國家之單獨財務報表會計處理之規定相符。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此外，此修正經決議未定期延後生效，但仍允許提前適用。

(15)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此修正係規定資產(或待處分群組)自待出售重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時，視為原始處分計畫之延續，反之亦然。此外，亦規定停止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之處理與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相同。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釐清收費之服務合約可構成繼續參與之目的而須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中有關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揭露規定。此外，此修正亦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對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揭露要求適用於期中財務報導之相關規定，而回歸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中簡明財務報表之規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此修正釐清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83 段之規定，於評估高品質公司債是否有深度市場以決定退職後福利義務折現之折現率時，係以義務發行使用之幣別作為依據，而非以國家作為依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何謂「於期中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揭露之資訊；此修正明訂期中財務報導規定之揭露須包含於期中財務報表附註中或自期中財務報表交叉索引至此資訊所在處，而該資訊需與期中財務報表同時間及以相同條件提供予使用者。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6) 揭露倡議(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主要修正包括：(1)重大性，釐清企業不應藉由不重要之資訊或將不同性質或功能之資訊彙總表達而模糊重要資訊，降低財務報表之可了解性。此項修正再次重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要求特定之揭露，應進行該資訊是否重大之評估、(2)分類及小計，釐清綜合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之單行項目可再予細分，及企業應如何表達並增加額外之小計資訊、(3)附註之架構，釐清對於財務報表附註呈現之順序，企業係有裁量空間，惟仍強調考量順序時要兼顧可了解性及可比性、(4)會計政策之揭露，刪除重大會計政策中與所得稅及外幣兌換損益相關之例舉，因考量前述例舉並無助益，及(5) 源自權益會計處理投資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釐清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依後續能否重分類至損益彙總為財務報表之單行項目表達。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7) 投資個體：對合併例外之適用(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

此修正包括：(1)釐清當投資個體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有子公司時，本身為該投資個體子公司之中間層級母公司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4 段所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豁免、(2)釐清子公司唯有於其本身並非投資個體且提供對投資個體母公司之支援服務時，方須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32 段之規定併入投資個體母公司之合併報表，及(3)允許投資者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所規定之權益法時，保留屬投資個體之關聯企業或合資對其子公司權益所適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特定豁免條件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將大部分之租賃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資產及負債。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此準則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9) 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此修正係釐清對於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方式。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0)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此修正自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除現正評估(10)、(12)、(16)及(18)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4.12.31	103.12.31
本公司	KYEC USA Corp.	代理美國地方之業務及相關聯繫工作	100.00	100.00
本公司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本公司	KYEC Technology Management Co., Ltd.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本公司	KYEC Japan K.K.	電子零組件製造、買賣等業務、代理日本地區之業務及相關聯繫工作	89.83	89.83
本公司	KYEC SINGAPORE PTE. Ltd.	代理東南亞及歐洲地區之業務及相關之聯繫工作	100.00	100.00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4.12.31	103.12.31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一般投資	92.89	92.89
KYEC Technology Management Co., Ltd.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一般投資	7.11	7.11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從事經營類比或混合自動資料處理機之零附件、固態記憶系統之零附件、升溫烤箱之加工組裝及銷售業務、積體電路封裝及其測試	100.00	100.00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Sino-Tech Investment Co., Ltd.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Strong Outlook Investment Ltd.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Sino-Tech Investment Co., Ltd.	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	積體電路封裝及測試、加工電子零組件、電子材料、類比或混合自動數據處理機、固態記憶系統、升溫烤箱控制器等產品製造、銷售及提供相關售後服務	61.88	61.88
Strong Outlook Investment Ltd.	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	積體電路封裝及測試、加工電子零組件、電子材料、類比或混合自動數據處理機、固態記憶系統、升溫烤箱控制器等產品製造、銷售及提供相關售後服務	38.12	38.12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十二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二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針對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複合工具

本集團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金融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9.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金融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金融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金融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持有供交易或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金融工具處理。

10.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1.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集團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集團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20~31年
廠房設備	5~16年
機器設備	2~6年
運輸設備	3~6年
辦公設備	3~5年
其他設備	3~11年
租賃改良	10年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4. 租賃

集團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15.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研究發展成本

研究成本發生時係認列為費用。若個別專案之發展階段支出符合下列條件，認列為無形資產：

- (1)該發展中之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並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有意圖完成該資產且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
- (3)該資產將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4)具充足之資源以完成該資產。
- (5)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支出於原始認列後，係採成本模式衡量；亦即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此資產於發展階段期間，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自完成發展且達可供使用狀態時，於預期未來效益之期間內攤銷。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係外部取得，依取得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三年至五年)採直線法攤提。

16.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7. 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取得母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註銷庫藏股票時，應貸記「庫藏股票」科目，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18.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本集團提供積體電路之加工及測試服務。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收入認列金額為雙方協議之約定價款，於各製程完成時認列。折讓係依據歷史經驗估列而得，並於收入認列時作為收入之減項。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集團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19.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20.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則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並予以揭露。

21. 股份基礎給付

本集團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集團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2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23.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集團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攤至集團中預期自此合併而受益之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收購者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歸屬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每一受攤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群組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管商譽之最低層級，且不大於彙總前之營運部門。

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回收金額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判斷

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合併財務報告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1) 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某些不動產持有之目的有一部分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其他部分係供自用。各部分若可單獨出售，則分別以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理。各部分若無法單獨出售，則僅在供自用所持有之部分占個別不動產10%以下時，始將該不動產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2) 營業租賃承諾—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某些不動產組合已簽訂商業不動產租約。基於對其約定條款之評估，本集團仍保留這些不動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將該等租約以營業租賃處理。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以後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時，即發生減損。可回收金額係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使用價值，二者孰高者。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之計算，是依據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經減除直接可歸屬於處分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增額成本後之金額。使用價值是基於現金流量折現模式之計算。現金流量之預估係依據未來五年之預算，且不含本集團尚未承諾之重組，或為加強該被測試現金產生單位資產績效所需之未來重大投資。可回收金額容易受到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所使用的折現率及基於外推目的所使用之預期未來現金流入與成長率之影響。用以決定不同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之主要假設，包括敏感度分析，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3)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對用以衡量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係以給與日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估計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時，應依給與條款決定最佳之定價模式。此估計亦要求決定定價模式所使用之最佳參數，包括：認股權的預期存續期間、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以及對其所作之假設。對用於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公允價值所使用的假設及模式，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5) 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請詳附註六。

(6)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集團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12.31	103.12.31
庫存現金	\$768	\$829
支存及活期存款	2,754,027	3,798,810
定期存款	3,479,343	3,618,524
合 計	\$6,234,138	\$7,418,163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4.12.31	103.12.31
流動項目：		
基金	\$100,409	\$50,145
普通股股票	15,378	17,315
小 計	115,787	67,460
非流動項目：		
普通股股票	9,638	16,544
小 計	9,638	16,544
合 計	\$125,425	\$84,004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處分部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處分價款分別為79,968千元及116,066千元，認列處分投資利益分別為188千元及4,245千元。

本集團評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已產生減損，故於民國一〇四年度認列減損損失9,681千元。民國一〇三年度則無此情形。

本集團部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投資，因辦理減資退還股款，於民國一〇四年度收到股款800千元。民國一〇三年度則無此情形。

本集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應收票據

	104.12.31	103.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8,463	\$11,402
減：備抵呆帳	-	-
合 計	\$8,463	\$11,402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04.12.31	103.12.31
應收帳款	\$3,078,075	\$3,585,418
減：備抵呆帳	(56,450)	(56,450)
備抵銷貨折讓	(13,205)	(34,029)
小計	3,008,420	3,494,939
應收帳款－關係人	685,757	716,931
減：備抵呆帳	-	-
小計	685,757	716,931
合 計	\$3,694,177	\$4,211,870

本集團係依歷史經驗及已知原因估計銷貨折讓，於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應收帳款之減項。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 30 天至 120 天。有關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4.01.01	\$51,021	\$5,429	\$56,450
當期發生之金額	-	-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
重分類	(18,771)	18,771	-
104.12.31	\$32,250	\$24,200	\$56,450
103.01.01	\$51,021	\$5,429	\$56,450
當期發生之金額	-	-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
重分類	-	-	-
103.12.31	\$51,021	\$5,429	\$56,450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主要係因考量交易對方付款遲延之狀況，所認列之金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本集團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未逾期 且未減損	1-90天	91-180天	181-365天	366天以上	合計
104.12.31	\$3,505,607	\$157,960	\$18,619	\$10,079	\$1,912	\$3,694,177
103.12.31	\$3,917,228	\$283,998	\$7,610	\$187	\$2,847	\$4,211,870

5. 存貨

	104.12.31	103.12.31
原物料	\$344,882	\$228,838
在製品	42,690	41,098
製成品	26,657	16,348
合計	\$414,229	\$286,284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12,334,553 千元及 11,396,039 千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分別為(411)千元及 3,757 千元，以及存貨報廢損失 5,025 千元及 4,682 千元。對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已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庫存係因進行報廢，致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4.12.31	103.1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1,621,461	\$632,579

上述本集團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基於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因此無法以公允價值衡量，而採用成本衡量。

本集團評估部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投資價值業已產生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故於民國一〇三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87,490 千元。民國一〇四年度則無此情形。

本集團部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投資因辦理減資退還股款，分別於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收到退還之股款 11,118 千元及 8,600 千元。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年度以 1,000,000 千元投資焱元投資(股)公司，取得其 13.89%之股權，因本集團對焱元投資(股)公司並無重大影響力，故以成本法評估。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三年度以 30,301 千元投資 Greenliant Systems, Ltd.，取得其 2.78% 之股權，因本集團對 Greenliant Systems, Ltd. 並無重大影響力，故以成本法評估。

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投資關聯企業之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4.12.31		103.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東琳精密(股)公司	\$1,185,058	27.29%	\$1,102,824	35.50%
好修科技(股)公司	40,750	23.33%	39,315	23.33%
小計	1,225,808		1,142,139	
減：遞延貸項	(3,116)		(4,793)	
合計	\$1,222,692		\$1,137,346	

好修科技(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二月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本集團未參與認購，致使本集團持股比例降為23.33%，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沖轉未分配盈餘5,116千元。

東琳精密(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本集團未參與認購，致使本集團持股比例降為35.5%，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沖轉未分配盈餘3,791千元。另東琳精密(股)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本集團僅新增投資2,179千元，並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本集團持股比例降為27.46%，另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因被投資公司員工分紅轉增資，致使本集團持股比例降至27.29%。前述交易使本集團因投資比例變動而增加資本公積44,983千元。

本集團對好修科技(股)公司及東琳精密(股)公司之投資對本集團並非重大，本集團對好修科技(股)公司及東琳精密(股)公司之投資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04.12.31	103.12.3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9,621	\$112,54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9,621	\$112,548

投資關聯企業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 建築	廠房 設備	機器 設備	辦公 設備	運輸 設備	其他 設備	租賃 改良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成本：										
104.01.01	\$1,143,394	\$4,129,168	\$6,265,279	\$60,874,513	\$707,832	\$36,992	\$4,103,261	\$-	\$380,258	\$77,640,697
增添	-	-	296,149	5,480,207	18,540	11,337	204,819	4,425	1,060,071	7,075,548
處分	-	-	(40,650)	(2,106,185)	(5,845)	(4,024)	(233,018)	-	(34,607)	(2,424,329)
移轉	-	-	-	-	-	-	-	-	(6,242)	(6,24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8,120)	(6,153)	(117,811)	(2,089)	(129)	(19,977)	-	(1,240)	(165,519)
104.12.31	<u>\$1,143,394</u>	<u>\$4,111,048</u>	<u>\$6,514,625</u>	<u>\$64,130,724</u>	<u>\$718,438</u>	<u>\$44,176</u>	<u>\$4,055,085</u>	<u>\$4,425</u>	<u>\$1,398,240</u>	<u>\$82,120,155</u>
103.01.01	\$1,143,394	\$3,532,183	\$5,557,955	\$58,147,368	\$664,517	\$31,163	\$3,921,170	\$-	\$905,853	\$73,903,605
增添	-	552,960	719,446	7,448,877	69,308	7,232	418,863	-	(491,547)	8,725,139
處分	-	(66)	(26,493)	(5,014,544)	(30,940)	(1,698)	(287,064)	-	-	(5,360,805)
移轉	-	-	-	(3,113)	-	-	-	-	(35,150)	(38,26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4,091	14,371	295,925	4,947	295	50,292	-	1,102	411,022
103.12.31	<u>\$1,143,394</u>	<u>\$4,129,168</u>	<u>\$6,265,279</u>	<u>\$60,874,513</u>	<u>\$707,832</u>	<u>\$36,992</u>	<u>\$4,103,261</u>	<u>\$-</u>	<u>\$380,258</u>	<u>\$77,640,697</u>
折舊及減損：										
104.01.01	\$-	\$1,153,603	\$3,824,093	\$44,761,189	\$572,946	\$23,185	\$3,295,867	\$-	\$-	\$53,630,882
折舊	-	143,673	440,078	4,268,184	36,789	4,254	221,164	295	-	5,114,433
處分	-	-	(40,650)	(1,876,410)	(5,603)	(3,522)	(231,136)	-	-	(2,157,321)
移轉	-	-	-	-	-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737)	(5,221)	(125,417)	(1,720)	(104)	(16,809)	-	-	(157,008)
104.12.31	<u>\$-</u>	<u>\$1,289,539</u>	<u>\$4,218,300</u>	<u>\$47,027,546</u>	<u>\$602,412</u>	<u>\$23,813</u>	<u>\$3,269,086</u>	<u>\$295</u>	<u>\$-</u>	<u>\$56,430,991</u>
103.01.01	\$-	\$995,821	\$3,443,464	\$45,680,159	\$568,881	\$21,565	\$3,359,034	\$-	\$-	\$54,068,924
折舊	-	141,581	394,925	3,667,027	29,035	3,003	184,567	-	-	4,420,138
處分	-	(52)	(26,493)	(4,815,250)	(29,256)	(1,590)	(284,964)	-	-	(5,157,605)
移轉	-	-	-	(2,014)	-	-	-	-	-	(2,01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6,253	12,197	231,267	4,286	207	37,230	-	-	301,440
103.12.31	<u>\$-</u>	<u>\$1,153,603</u>	<u>\$3,824,093</u>	<u>\$44,761,189</u>	<u>\$572,946</u>	<u>\$23,185</u>	<u>\$3,295,867</u>	<u>\$-</u>	<u>\$-</u>	<u>\$53,630,882</u>
淨帳面金額										
104.12.31	<u>\$1,143,394</u>	<u>\$2,821,509</u>	<u>\$2,296,325</u>	<u>\$17,103,178</u>	<u>\$116,026</u>	<u>\$20,363</u>	<u>\$785,999</u>	<u>\$4,130</u>	<u>\$1,398,240</u>	<u>\$25,689,164</u>
103.12.31	<u>\$1,143,394</u>	<u>\$2,975,565</u>	<u>\$2,441,186</u>	<u>\$16,113,324</u>	<u>\$134,886</u>	<u>\$13,807</u>	<u>\$807,394</u>	<u>\$-</u>	<u>\$380,258</u>	<u>\$24,009,814</u>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其利率如下：

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38,845	\$53,047
借款成本資本化利率區間	1.668~1.797%	1.67~2.00%

(2) 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部分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購置固定資產	\$7,075,548	\$8,725,139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數	61,170	(297,381)
合計	\$7,136,718	\$8,427,758
	104年度	103年度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307,591	\$208,444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數	50,749	(35,077)
合計	\$358,340	\$173,367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9.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商譽	合計
原始成本：			
104.01.01	\$213,449	\$91,338	\$304,787
增添－重分類	29,397	-	29,397
匯率變動之影響	(1,134)	3,301	2,167
104.12.31	\$241,712	\$94,639	\$336,351
103.01.01	\$194,960	\$86,014	\$280,974
增添－單獨取得	238	-	238
增添－重分類	15,503	-	15,503
匯率變動之影響	2,748	5,324	8,072
103.12.31	\$213,449	\$91,338	\$304,787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電腦軟體	商譽	合計
攤銷及減損：			
104.01.01	\$196,680	\$-	\$196,680
攤銷	11,236	-	11,236
減損損失	-	25,000	25,000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94)	-	(1,094)
104.12.31	<u>\$206,822</u>	<u>\$25,000</u>	<u>\$231,822</u>
103.01.01	\$185,256	\$-	\$185,256
攤銷	8,753	-	8,753
匯率變動之影響	2,671	-	2,671
103.12.31	<u>\$196,680</u>	<u>\$-</u>	<u>\$196,680</u>
淨帳面金額：			
104.12.31	<u>\$34,890</u>	<u>\$69,639</u>	<u>\$104,529</u>
103.12.31	<u>\$16,769</u>	<u>\$91,338</u>	<u>\$108,107</u>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	\$3,948	\$1,957
銷售及管理費用	5,625	5,358
研發費用	1,663	1,438
合計	<u>\$11,236</u>	<u>\$8,753</u>

1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4年度	103年度
長期預付租金	\$127,151	\$132,555
存出保證金	17,681	14,558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661	2,931
合計	<u>\$146,493</u>	<u>\$150,044</u>

截至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長期預付租金中屬於土地使用權之金額分別為127,151千元及132,555千元。

11. 商譽之減損測試

本集團商譽係因合併取得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而來。為減損測試目的，將本集團因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分攤至特定之現金產生單位，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之帳面價值分別69,639千元及91,338千元。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決定，而使用價值係採用五年期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計算而得。現金流量預測已更新以反映相關產品需求之變動。現金流量預測所使用之稅前折現率於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為11.80%及11.70%。蘇州震坤科技單位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用以外推超過五年期之現金流量成長率均為0%。依據此分析之結果，民國一〇四年度產生商譽減損25,000千元，民國一〇三年度商譽並無減損。

用以計算使用價值之關鍵假設

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計算對下列假設最為敏感：

- (1) 毛利率
- (2) 折現率
- (3) 用以外推超過預算期間之現金流量成長率

毛利率－毛利率係依據財務預算期間開始第一年預算之毛利率評估，並預期將於預算期間中不變。

折現率－折現率係代表市場當時對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關於貨幣之時間價值及尚未納入現金流量估計之相關資產個別風險)。折現率計算係基於集團特定情況，且自其加權平均資金成本(WACC)所衍生。WACC同時考量負債與權益。權益之成本係自集團之投資者對投資之預期報酬所衍生，而負債之成本則係基於集團有義務償還之付息借款。特定風險則採用個別beta因子而納入，此beta因子則依據公開可得之市場資料每年進行評估。

成長率估計－成長率係依據管理階層評估產業狀況所作之估計。

假設變動之敏感性

有關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評估，管理階層相信前述關鍵假設並無相當可能之變動，使該單位之帳面金額重大超過其可回收金額而進一步產生減損損失。

12. 短期借款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1,750,763千元及2,372,796千元。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3. 長期借款

104.12.31

債權人	借款性質	到期日	借款餘額	還款方式
渣打銀行	信用借款	106.08.27	\$131,300	循環動用額度。
新光銀行	信用借款	107.12.09	\$295,425	循環動用額度。
兆豐銀行	信用借款	106.09.18	32,825	循環動用額度。
花旗銀行	信用借款	106.11.30	229,775	循環動用額度。
匯豐(台灣)銀行	信用借款	106.10.31	847,813	循環動用額度。
土地銀行	信用借款	106.12.30	196,950	循環動用額度。
富邦銀行	信用借款	106.11.30	164,125	循環動用額度。
永豐銀行	信用借款	106.03.31	426,725	循環動用額度。
中國信託銀行 等十七家銀行	抵押借款	107.03.10	4,874,993	自 102.03.10 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 4 期攤還。自首次動用日起，六十六個月屆滿之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另已申請展延三年，展延執行日由 104.03.10 起算。
台北富邦銀行 等九家銀行	抵押借款	109.09.10	3,200,000	103.12.31 簽訂增補合約。已申請展延三年，展延執行日自 107.03.10 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 6 期攤還。
台北富邦銀行 等十二家銀行	抵押借款	109.04.17	2,900,000	自 104.04.17 起算屆滿三年六個月之日償還本金 25%，並於授信期間屆滿日一次償還剩餘未償還之本金。
合作金庫銀行(京隆)	信用借款	107.11.23	134,584	自 104.07.20 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 6 期攤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京隆)	信用借款	106.05.12	123,096	自 104.12.06 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 4 期平均攤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震坤)	信用借款	106.05.12	123,096	自 104.12.16 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共分 7 期平均攤還。
永豐商業銀行(震坤)	信用借款	105.12.15	109,418	自 104.9.15 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共分 6 期攤還。
匯豐銀行(震坤)	信用借款	106.03.11	123,096	自 105.04.15 起，每 6 個月為一期，最後一次 5 個月為一期，共分 3 期攤還。
匯豐銀行(京隆)	信用借款	106.03.10	196,952	自 104.10.15 起，每 6 個月為一期，最後一次 5 個月為一期，共分 3 期攤還。
合 計			14,110,173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475,478)	
減：聯貸銀行主辦費			(19,615)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11,615,080	
利率區間			0.83%~2.20%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3.12.31

債權人	借款		借款餘額	還款方式
	性質	到期日		
台灣企銀	信用借款	105.09.24	\$158,250	循環動用額度。
兆豐銀行	信用借款	105.09.18	189,900	循環動用額度。
花旗銀行	信用借款	105.11.26	791,250	循環動用額度。
匯豐(台灣)銀行	信用借款	105.10.31	1,076,100	循環動用額度。
土地銀行	信用借款	105.12.10	253,200	循環動用額度。
中國信託銀行 等十七家銀行	抵押借款	107.03.10	6,499,990	自 102.03.10 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 4 期攤還。自首次動用日起，六十六個月屆滿之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另已申請展延三年，展延執行日由 104.03.10 起算。
台北富邦銀行 等九家銀行	抵押借款	106.09.10	3,200,000	103.12.31 簽訂增補合約。其未清償本金餘額於原授信期間屆滿日一次全數清償。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京隆)	信用借款	106.05.12	158,226	自 104.12.06 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 4 期平均攤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震坤)	信用借款	106.05.12	158,226	自 104.12.16 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共分 7 期平均攤還。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震坤)	信用借款	104.05.16	158,225	到期一次清償。
永豐商業銀行 (震坤)	信用借款	105.12.15	158,225	自 104.9.15 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共分 6 期攤還。
合 計			12,801,592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895,299)	
減：聯貸銀行主辦費			(17,280)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10,889,013	
利率區間			0.88%~2.20%	

(1) 擔保銀行借款係以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2) 本集團與上述銀行約定於借款存續期間之財務比率限制，請參閱附註九。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4.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本集團其他國外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相關退休金管理事業。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235,161千元及212,483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處理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18,006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分別於民國一一四年及民國一一三年到期。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6,008	\$8,59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5,867	5,233
合計	\$11,875	\$13,824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579,751	\$520,825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65,410)	(260,068)
其他非流動負債-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列數	\$314,341	\$260,75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03.1.1	\$518,543	\$(256,899)	\$261,644
當期服務成本	8,591	-	8,591
利息費用(收入)	10,371	(5,138)	5,233
小計	537,505	(262,037)	275,468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6,989)	-	(6,989)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6,081)	-	(16,081)
經驗調整	28,400	-	28,400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994)	(994)
小計	5,330	(994)	4,336
支付之福利	(22,010)	22,010	-
雇主提撥數	-	(19,047)	(19,047)
103.12.31	520,825	(260,068)	260,757
當期服務成本	6,008	-	6,008
利息費用(收入)	11,719	(5,852)	5,867
小計	538,552	(265,920)	272,632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24,789	-	24,789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40,779	-	40,779
經驗調整	(4,659)	-	(4,659)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1,194)	(1,194)
小計	60,909	(1,194)	59,715
支付之福利	(19,710)	19,710	-
雇主提撥數	-	(18,006)	(18,006)
104.12.31	\$579,751	\$(265,410)	\$314,341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4.12.31	103.12.31
折現率	1.50%	2.25%
預期薪資增加率	2.00%	2.00%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04年度		103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5%	\$-	\$(30,047)	\$-	\$(28,598)
折現率減少0.5%	34,317	-	32,646	-
預期薪資增加0.5%	33,959	-	32,561	-
預期薪資減少0.5%	-	(30,047)	-	(28,795)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5. 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截至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15,000,000千元，已發行股本分別為11,622,944千元及11,923,184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為1,162,294千股及1,192,318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通過註銷買回之庫藏股共計30,000千股，業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15(3)。

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因部分員工離職及未達既得條件，故本公司買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分別為24千股及219千股並辦理註銷。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資本公積

	104.12.31	103.12.31
普通股股票溢價	\$2,942,291	\$3,376,719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2,579,784	2,646,371
庫藏股票交易	390,101	572,324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6,828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轉換溢價	30,756	21,493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32	-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44,983	-
合 計	<u>\$5,987,947</u>	<u>\$6,623,735</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庫藏股票

本公司依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辦法，買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中未達既得條件之庫藏股票，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本公司持有庫藏股票股數為83千股，共計825千元。民國一〇三年度因已辦妥收回股份之註銷程序，故已無上述因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所買回之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二十八日董事會決議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為辦理註銷股份而買回本公司普通股，自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二十九日至一〇四年九月二十八日止，自證券集中市場買回本公司普通股30,000千股，買回之價格為每股新台幣14.39元至新台幣38.21元之間。總計買回庫藏股票30,000千股，買回股份總金額為625,547千元。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通過註銷買回之庫藏股，並以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二十九日為減資基準日，本項減資案業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額得按下列百分比分派之：

- (一) 股東股利百分之八十九；
- (二)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
- (三) 董事酬勞百分之一。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前項盈餘之分派得經股東會之決議保留全部或部分為未分派盈餘，於以後年度一併發放。本公司股東股利及員工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董事酬勞則以現金方式發放。

惟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日修訂公司法第二百三十五條之一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預計一〇五年度之股東常會配合前述法規修正公司章程中相關之規定。

分派股利之政策，需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金需求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盱衡本公司目前產業屬成長階段，未來不乏擴充計劃及資金之需求，當年度股東股利之分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20%。

員工分派股票紅利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均為201,416千元。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七日分別經董事會及股東常會擬議及決議通過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分別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4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228,154	\$255,906		
普通股現金股利	232,459	1,788,455	0.20 元/股	1.500011 元/股
合 計	\$460,613	\$2,044,361		

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七日分別經董事會及股東常會擬議及決議通過分別提撥資本公積1,162,294千元及357,691千元作為股東現金股利。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9。

(5) 非控制權益

	104年度	103年度
期初餘額	\$3,994	\$3,641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727	675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9	(322)
期末餘額	\$4,880	\$3,994

16. 酬勞性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5,000千股，員工認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時，以發行新股為之，憑證持有人於給予日起服務年資及績效條件皆達成者，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上述發行事項已經證券主管機關申報生效。並採分次發行。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

- (一) 既得期間內員工未達既得條件前，不得轉讓、質押、贈與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二) 股東會表決權：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其股東會表決權與本公司其他普通股相同。
- (三) 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有參與股利分派權，且其取得之配股配息不受既得期間之限制。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無發行在外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係依規定採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其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分別認列之酬勞成本為4,411千元及19,355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相關酬勞成本均已認列完畢。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7. 營業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借機收入	\$428,082	\$319,588
加工收入	16,461,778	15,780,875
營業租賃收入	272,806	262,448
其他營業收入	73,680	49,410
合 計	17,236,346	16,412,321
減：加工及銷貨折讓	(107,810)	(134,552)
營業收入淨額	<u>\$17,128,536</u>	<u>\$16,277,769</u>

18. 營業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公司之部分用地係向政府租用，其租期將於民國一二二年十二月底前屆滿。租期屆滿時得予續約，但政府得於該土地公告地價、行政院核定之國有土地租金率及其他原因必須調整時調整租金，並得於若干條件下終止租約。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12.31	103.12.31
不超過一年	\$14,137	\$14,137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56,548	56,548
超過五年	165,846	179,983
合 計	<u>\$236,531</u>	<u>\$250,668</u>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14,137</u>	<u>\$14,137</u>

(2) 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其剩餘年限介於一年至五年間，所有租賃合約皆包含能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依據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人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12.31	103.12.31
不超過一年	\$98,141	\$120,614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4,050	29,922
合 計	<u>\$102,191</u>	<u>\$150,536</u>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9.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 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3,012,004	\$ 889,365	\$3,901,369	\$2,979,810	\$859,796	\$3,839,606
勞健保費用	256,012	50,857	306,869	236,329	46,215	282,544
退休金費用	186,415	60,621	247,036	172,487	53,820	226,30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39,077	25,209	164,286	116,895	20,932	137,827
合 計	<u>\$3,593,508</u>	<u>\$1,026,052</u>	<u>\$4,619,560</u>	<u>\$3,505,521</u>	<u>\$980,763</u>	<u>\$4,486,284</u>
折舊費用	<u>\$4,704,382</u>	<u>\$410,055</u>	<u>\$5,114,437</u>	<u>\$4,038,597</u>	<u>\$381,541</u>	<u>\$4,420,138</u>
攤銷費用	<u>\$3,948</u>	<u>\$7,288</u>	<u>\$11,236</u>	<u>\$1,957</u>	<u>\$6,796</u>	<u>\$8,753</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該修正章程，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8%至10%為員工酬勞，不高於1%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此章程修正議案將於民國一〇五年股東常會決議。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分別以8%及0.8%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248,991千元及24,899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248,991千元及24,899千元，與民國一〇四年度估列數並無差異。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員工紅利與董事酬勞金額估列基礎係按當期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估計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於當期認列為薪資費用，若於期後期間之董事會決議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調整當期之損益。若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209,013千元及20,901千元。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與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三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差異金額不具重大性，該差異金額列為民國一〇四年度之損益。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收入	\$71,072	\$88,723
股利收入	362	432
其他收入—其他	67,742	99,781
合 計	<u>\$139,176</u>	<u>\$188,936</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2,260	\$2,482
處分其他資產利益	35,731	-
處分投資利益	188	4,245
淨外幣兌換損益	80,551	110,082
減損損失		
金融資產—備供出售	(9,681)	(87,490)
商譽	(25,000)	-
其他支出—其他	(5,837)	(4,827)
合 計	<u>\$118,212</u>	<u>\$24,492</u>

(3) 財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u>\$171,768</u>	<u>\$138,847</u>

21.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四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 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59,715)	\$-	\$(59,715)	\$-	\$(59,71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95,655)	-	(95,655)	-	(95,65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15,688)	9,493	(6,195)	-	(6,195)
合計	<u>\$(171,058)</u>	<u>\$9,493</u>	<u>\$(161,565)</u>	<u>\$-</u>	<u>\$(161,565)</u>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三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 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4,336)	\$-	\$(4,336)	\$-	\$(4,33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250,664	-	250,664	-	250,66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4,514)	4,245	(269)	-	(269)
合計	<u>\$241,814</u>	<u>\$4,245</u>	<u>\$246,059</u>	<u>\$-</u>	<u>\$246,059</u>

22.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557,515	\$551,182
投資抵減抵用數	(198,538)	(165,34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7,085	5,661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 延所得稅費用	304,245	245,771
與課稅損失及所得稅抵減之原始產生及其迴 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103,979)	(77,642)
所得稅費用	<u>\$566,328</u>	<u>\$559,629</u>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2,848,601	\$3,119,360
按相關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484,262	\$530,291
投資抵減抵用數	(198,538)	(165,343)
當期之應計未分配盈餘加徵	51,470	8,456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10,665	7,22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213,495	172,658
母子公司適用不同稅率影響數	4,974	6,34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566,328	\$559,629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四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 合損益	直接認列 於權益	兌換 差額	期末 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6,540	\$6,144	\$-	\$-	\$-	\$12,684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69,224	-	-	-	-	69,224
折舊財稅差異	12,992	(2,763)	-	-	-	10,229
未實現銷貨折讓	5,785	(3,540)	-	-	-	2,24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60,421	22,205	-	-	-	182,626
其他	12,717	687	-	-	-	13,404
未使用課稅損失	40,892	-	-	-	-	40,892
未使用所得稅抵減	341,519	(222,999)	-	-	-	118,520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200,266)</u>	<u>\$-</u>	<u>\$-</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650,090</u>					<u>\$449,824</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						
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650,090</u>					<u>\$449,82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u>					<u>\$-</u>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三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兌換 差額	期末 餘額
		認列於 損益	其他綜 合損益	直接認列 於權益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819)	\$7,359	\$-	\$-	\$-	\$6,54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4,647	14,577	-	-	-	69,224
折舊財稅差異	8,801	4,191	-	-	-	12,992
未實現銷貨折讓	5,229	556	-	-	-	5,78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66,154	(5,733)	-	-	-	160,421
其他	16,545	(3,828)	-	-	-	12,717
未使用課稅損失	49,485	(8,593)	-	-	-	40,892
未使用所得稅抵減	518,177	(176,658)	-	-	-	341,51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168,129)</u>	<u>\$-</u>	<u>\$-</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818,219</u>					<u>\$650,090</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						
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818,219</u>					<u>\$650,09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u>					<u>\$-</u>

(1) 集團內個體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公司名稱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 可抵減年度
			104.12.31	103.12.31	
本公司	九十八年	\$291,090	\$240,542	\$240,542	一〇八年
國外子公司	九十九年	180,715	-	180,715	一〇四年
	一〇〇年	237,340	231,990	237,340	一〇五年
	一〇一年	302,494	295,676	302,494	一〇六年
	一〇二年	191,220	190,333	191,220	一〇七年
	一〇三年	136,684	138,140	136,684	一〇八年
			<u>\$1,096,681</u>	<u>\$1,288,995</u>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集團內個體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之相關資訊如下：

本集團適用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網際網路業、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購置設備或技術適用投資抵減辦法」、「公司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公司投資於資源貧瘠或發展遲緩地區適用投資抵減辦法」及「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部分獎勵辦法」之規定，尚未抵減所得稅之金額如下：

104.12.31	103.12.31	最後可抵減年度
\$-	309,373	104
421,955	439,560	105
<u>\$421,955</u>	<u>\$748,933</u>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 517,470 千元及 669,527 千元。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集團對於部分國外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於匯回時可能產生的應付所得稅，並未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本公司已決定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分配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截至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1,987 千元及 1,911 千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12.31	103.12.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122,897</u>	<u>\$42,835</u>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預計及一〇三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5.33% 及 15.14%。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u>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u>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子公司－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申報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子公司－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	申報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子公司－KYEC USA Cop.	申報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子公司－KYEC Japan K.K.	申報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子公司－KYEC SINGAPORE PTE. Ltd.	申報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23.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2,281,546	\$2,559,056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181,967	1,190,209
基本每股盈餘(元)	\$1.93	\$2.15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2,281,546	\$2,559,056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181,967	1,190,209
稀釋效果：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98	1,422
員工紅利－股票(千股)	15,217	11,180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197,382	1,202,811
稀釋每股盈餘(元)	\$1.91	\$2.13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關係人	\$2,678,869	\$2,571,139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31,440	70,111
合 計	<u>\$2,710,309</u>	<u>\$2,641,250</u>

本集團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關係人部份為月結45~90天，非關係人部份客戶為月結30~120天。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2) 本集團委託本集團之關聯企業維修機器設備，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認列營業成本金額分別為200,057千元及159,357千元。

(3) 重大財產交易：

A. 處分固定資產

關係人名稱	104年度		103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u>\$11,088</u>	<u>\$8,499</u>	<u>\$70,175</u>	<u>\$19,735</u>

上述處分利益尚未實現部分業已遞延，並按固定資產折舊年限逐期認列損益。

B. 購買固定資產

關係人名稱	104年度	103年度
	購買價款	購買價款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u>\$38,390</u>	<u>\$88,341</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財產交易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

(4)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4.12.31	103.12.31
其他關係人	\$670,038	\$705,402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15,719	11,529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u>\$685,757</u>	<u>\$716,931</u>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5) 其他應收帳款－關係人

	104.12.31	103.12.31
其他關係人	\$374	\$6,712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100,240	151,029
合 計	<u>\$100,614</u>	<u>\$157,741</u>

(6)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04.12.31	103.12.31
其他關係人	\$334	\$-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72,616	33,530
合 計	<u>\$72,950</u>	<u>\$33,530</u>

(7)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93,860	\$87,157
退職後福利	682	572
股份基礎給付	1,569	6,795
合 計	<u>\$96,111</u>	<u>\$94,524</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帳面金額		
項 目	104.12.31	103.12.31	擔保債務內容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037	\$17,781	信用證保證金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93,170	94,476	海關保證金
土 地	1,143,394	1,143,394	中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1,844,575	1,933,939	中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	3,071,948	701,537	中長期借款
合 計	<u>\$6,156,124</u>	<u>\$3,891,127</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下列或有及重大承諾事項未列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

1. 本集團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合計約1,838,220千元。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本集團因興建廠房已簽訂之重大工程合約總金額為2,698,326千元，已支付2,133,207千元，尚需支付金額為565,119千元(含已開立尚未兌現之應付票據)。
3. 本集團為擔保借款等而交付各銀行等之保證票據合計為24,434,125千元。
4. 本公司以開立背書保證書方式經由兆豐商業銀行、合作金庫銀行、匯豐(台灣)銀行、凱基商銀及兆豐商銀(蘇州)提供授信，對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額度分別為美金5,000千元、美金5,000千元、美金8,000千元、美金5,000千元及人民幣35,000千元。

本公司以開立背書保證書方式經由兆豐商業銀行、永豐商業銀行、匯豐(台灣)銀行、凱基商銀及兆豐商銀(蘇州)提供授信，對蘇州震坤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額度分別為美金5,000千元、美金5,000千元、美金5,000千元、美金5,000千元及人民幣35,000千元。

5. 本公司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等十七家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契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期間，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九年至一〇七年止，每半年及年底之流動比率應維持100%(含)以上，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15%，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300%以上。屆期若未達上述約定之條件，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認為必要時，得依規定召集聯合授信銀行會議認定之，或請求多數聯合授信銀行以書面同意之方式認定。

本公司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九家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契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時間，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一年至一〇九年止，每半年及年底之流動比率應維持100%(含)以上，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15%以上，利息保障倍數維持在300%以上。屆期若未達上述約定之條件，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認為必要時，得依規定召集聯合授信銀行會議認定之，或請求多數聯合授信銀行以書面同意之方式認定。

本公司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十二家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契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時間，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至一〇九年止，每半年及年底之流動比率應維持100%(含)以上，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15%以上，利息保障倍數維持在300%以上。屆期若未達上述約定之條件，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認為必要時，得依規定召集聯合授信銀行會議認定之，或請求多數聯合授信銀行以書面同意之方式認定。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並無違反上述財務比率限制之情形。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4.12.31	103.12.31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包含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46,886	\$716,583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6,233,370	7,417,334
應收票據淨額	8,463	11,402
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3,694,177	4,211,870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96,511	330,834
其他金融資產	96,207	112,25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7,681	14,558
小計	<u>10,246,409</u>	<u>12,098,255</u>
合計	<u>\$11,993,295</u>	<u>\$12,814,838</u>

金融負債

	104.12.31	103.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535,549	\$501,095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545,001	2,608,81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4,090,558	12,784,312
存入保證金	759	631
合計	<u>\$17,171,867</u>	<u>\$15,894,853</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若干部位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及人民幣貨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金外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3,044千元及1,630千元。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外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9,168千元及18,201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集團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4,110千元及12,802千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國內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此等權益證券之價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均屬備供出售類別。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重大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備供出售之上市櫃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下跌20%，對於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之損益或權益之影響分別約有5,003千元及6,772千元；若權益證券價格上漲20%，將僅對權益造成影響，對於損益將不產生任何影響。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每一業務單位係依循本集團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另本集團交易對象涵蓋眾多客戶，故無重大集中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之財務單位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等，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及轉換公司債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年以上	合計
<u>104.12.31</u>						
應付款項	\$3,080,550	\$-	\$-	\$-	\$-	\$3,080,550
借 款	2,639,638	4,392,826	2,456,153	874,492	4,293,221	14,656,330
<u>103.12.31</u>						
應付款項	\$3,109,910	\$-	\$-	\$-	\$-	\$3,109,910
借 款	2,050,728	4,821,908	5,337,370	988,058	-	13,198,064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均趨近於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7。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7.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104.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 金	\$100,409	\$-	\$-	\$100,409
股 票	15,378	9,638	-	25,016

103.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 金	\$50,145	\$-	\$-	\$50,145
股 票	17,315	16,544	-	33,859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間，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8.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4.12.31			103.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千元)	\$106,438	32.825	\$3,493,813	\$116,981	31.65	\$3,702,460
人民幣(千元)	226,570	4.995	1,131,716	391,931	5.092	1,995,711
日幣(千元)	395,162	0.2727	107,761	366,707	0.2646	97,03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千元)	115,712	32.825	3,798,258	122,130	31.65	3,865,399
人民幣(千元)	43,025	4.995	214,908	34,493	5.092	175,638
日幣(千元)	282,797	0.2727	77,119	305,076	0.2646	80,723

9.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度各項資料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事項。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三。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五。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六。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事項。
-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詳附表七。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者，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八。

3. 大陸投資資訊：詳附表九。

十四、部門資訊

1. 一般資訊

本集團之營收主要來自各類晶圓測試、積體電路測試、研磨切割及積體電路封裝，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複核公司整體營運結果，以制定公司資源之決策並評估公司整體之績效，故為單一營運部門。

2. 地區別資訊

(1)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04 年度	103 年度
台 灣	\$5,624,315	\$6,953,864
亞 洲	7,884,073	6,002,962
北 美 洲	2,777,693	2,444,221
其 他	842,455	876,722
合 計	\$17,128,536	\$16,277,769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非流動資產資訊如下：

	104.12.31	103.12.31
台 灣	\$ 22,565,657	\$21,480,226
亞 洲	3,356,569	2,772,686
其 他	279	495
合 計	<u>\$ 25,922,505</u>	<u>\$24,253,407</u>

3. 重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外部客戶之收入佔合併總收入金額百分之十以上之資訊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A 客戶(註)	<u>\$1,248,007</u>	<u>\$1,752,346</u>

註：民國一〇四年度並無單一外部客戶之收入佔合併總收入金額達百分之十以上之情形，列出該客戶民國一〇四年度之交易金額僅供兩期一致比較。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1	京元電子	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註1)	\$4,470,455	\$929,800	\$929,800	\$454,626	-	4.16%	\$8,940,909	Y	N	Y
2		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	(註1)		\$831,325	\$831,325	\$355,604	-	3.72%		Y	N	Y

註1：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註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註3：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四十。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股)	帳面金額	持 股 比 率 %		
	股票	華成創業投資(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95,870	\$12,959	2.00%	\$12,959	註4
	股票	群成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2,122	-	1.76%	-	註1及註4
	股票	諧永投資(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810,000	500,000	7.58%	500,000	註4
	股票	詠科投資(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332,258	33,322	8.06%	33,322	註4
	股票	興訊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4,854	-	0.44%	-	註2及註4
本 公 司	股票	Greenliant Systems,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33,333	30,301	2.78%	30,301	註4
	股票	焱元投資(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00	1,000,000	13.89%	1,000,000	註4
	股票	Mcube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28,745	44,879	1.17%	44,879	註4
	股票	欣興電子(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17,000	10,002	0.05%	10,002	
	股票	智原科技(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20,000	5,376	0.05%	5,376	
	基金	凱基凱旋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399,937	50,378	-	50,378	
	基金	合庫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986,238	50,030	-	50,030	
	股票	擎泰科技(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60,561	9,638	2.15%	9,638	註3及註5

註1：帳面金額係包含累積減損327,490千元。

註2：帳面金額係包含累積減損23,427千元。

註3：帳面金額係已扣除累積減損9,681千元。

註4：因無活絡市場交易價格可參考，故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金額列示。

註5：經參考市場交易價格及流動性折減並減除減損損失後金額列示。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股)	金額	股數(股)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股)	金額
本公司	美元投資(股)公司股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美元投資(股)公司	無	-	\$-	20,000,000	\$1,000,000	-	-	-	-	20,000,000	\$1,000,000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四：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况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曄順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廠房新建工程 (土建工程)	104年4月8日	521,905	411,000	曄順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不適用	廠房需求	無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五：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例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例	
京元電子(股)公司	聯發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1,248,007	8.22%	月結75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月結30~120天	\$357,117	11.17%	
	Mediatek Singapore Pte. Ltd.	聯發科技(股)公司之子公司	\$1,187,804	7.82%	月結60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月結30~120天	\$266,717	8.34%	
	晨星半導體(股)公司	聯發科技(股)公司之子公司	\$161,827	1.07%	月結60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月結30~120天	\$30,880	0.97%	
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110,170	8.37%	月結60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月結60天	\$115,503	26.80%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六：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京元電子(股)公司	聯發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357,117	3.14	\$-	-	\$107,485	\$-
	Mediatek Singapore Pte. Ltd.	聯發科技(股)公司之子公司	\$266,717	4.89	\$644	-	\$104,474	\$-
	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115,503	0.99	\$88,837	加快驗收	\$11,060	\$-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占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京元電子(股)公司	KYEC USA Corp.	1	佣金支出	\$47,598	月結30天	0.28%
				應付費用	8,206		0.02%
		背書保證		454,626		-	
		機器設備		(USD 13,850千元) 118,646		0.29%	
		應收帳款		296	月結60天	-	
		其他應收款		134,274		0.33%	
			1	銷貨收入	1,644		0.01%
				遞延貸項	57,056		0.14%
				應付費用	4,529	月結55天	0.01%
				佣金支出	31,050		0.18%
1	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KYEC SINGAPORE PTE. LTD.	3	佣金支出	32,140	月結30天	0.19%
				背書保證	355,604		-
		機器設備		(USD 10,833千元) 4,448	月結60天	0.01%	
		其他應收款		4,431		0.01%	
		銷貨收入		110,170		0.64%	
		應收帳款		115,503	月結60天	0.29%	
2	蘇州震坤科技(股)有限公司	京元電子(股)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73,216		0.18%
				機器設備	107,888		0.27%
				銷貨收入	2,567	次月結90天	0.01%
	蘇州震坤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989		-
				銷貨收入	94	月結60天	-
				應收帳款	109		-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八：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KYEC USA Corp.	註1	代理美國地區之業務及相關之連繫工作	\$4,973	\$4,973	160,000	100.00 %	\$15,685	(140)	\$ (140)	
本公司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註2	投資控股	5,008,021	5,008,021	157,155,000	100.00 %	4,135,791	(147,942)	(147,942)	
本公司	KYEC Technology Management Co., Ltd.	註3	投資控股	251,579	251,579	7,500,000	100.00 %	267,124	3,964	3,964	
本公司	KYEC Japan, K.K.	註4	電子零組件製造、買賣等業務、代理日本地區之業務及相關之聯繫工作	102,735	102,735	1,899	89.83 %	43,102	7,146	6,418	
本公司	KYEC SINGAPORE PTE. LTD.	註5	代理東南亞及歐洲地區之業務及相關之聯繫工作	1,830	1,830	78,000	100.00 %	1,128	4	4	
本公司	東聯精密(股)公司	註6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買賣等業務	1,021,310	1,019,130	96,511,646	27.29 %	1,185,058	152,282	49,786	
本公司	好修科技(股)公司	註8	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電器及電子產品修理等業務	28,000	28,000	2,800,000	23.33 %	40,750	42,450	9,835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註7	投資控股	USD 96,155	USD 96,155	98,000,000	92.89 %	USD 106,026	USD 1,783	-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Sino-Tech Investment Co., Ltd.	註3	投資控股	USD 40,000	USD 40,000	40,000,000	100.00 %	USD 11,053	USD(3,165)	-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Strong Outlook Investment Ltd.	註2	投資控股	USD 21,000	USD 21,000	35,000,000	100.00 %	USD 8,915	USD(3,132)	-	
KYEC Technology Management Co., Ltd.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註7	投資控股	USD 7,500	USD 7,500	7,500,000	7.11 %	USD 8,138	USD 1,783	-	

註1：101 Meto Drive, #540 San Jose, CA 95110 USA.

註2：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註3：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註4：5F 2-3-8 Momochihama, Sawara-ku, Fukuoka 814-0001 Japan.

註5：750A Chai Chee Road Unit 07-22 Chee, Singapore 238884.

註6：苗栗縣竹南鎮中華路118號。

註7：P.O. 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註8：台中市大肚區華山路380號。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九：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USD千元)	投資方式	本期初自臺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USD千元)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臺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USD千元)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USD千元) (註5)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USD千元)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臺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註1	\$3,463,070 (USD 105,501)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註2)	\$3,402,475 (USD 103,655)	\$-	\$-	\$3,402,475 (USD 103,655)	\$55,766 (USD 1,783)	100%	\$55,766 (USD 1,783)	\$3,747,444 (USD 114,164)	\$-
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	註3	\$2,461,875 (USD 75,000)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註4)	\$2,002,325 (USD 61,000)	\$-	\$-	\$2,002,325 (USD 61,000)	\$(174,742) (USD(5,531))	100%	\$(199,742) (USD(6,296))	\$655,472 (USD 19,969)	\$-

本期末累計自臺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5,404,800 (USD 164,655千元)	\$6,061,300 (USD 184,655千元)	\$13,411,364

註1：從事經營類比或混合自動資料處理機之零附件、固態記憶系統之零附件、升溫烤箱之加工組裝及銷售業務、積體電路封裝及其測試。

註2：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91)經審二字第091029245號函核准，經由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轉投資英屬開曼群島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註3：精體電路封裝及測試，加工電子零組件、電子材料、類比或混合自動數據處理機、固態記憶系統、升溫烤箱控制器等產品製造、銷售及提供相關售後服務。

註4：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98)經審二字第09800098370號函核准，經由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轉投資薩摩亞 Sino-tech Investment Co., Ltd. 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

註5：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採用權益法評價而得。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評估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財務狀況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科目 \ 年度	104.12.31	103.12.31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11,095,165	12,923,358	(1,828,193)	(14.1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22,692	1,137,346	85,346	7.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689,164	24,009,814	1,679,350	6.99
其他非流動資產	2,425,115	1,651,840	773,275	46.81
資產總額	40,432,136	39,722,358	709,778	1.79
流動負債	6,143,296	5,611,642	531,654	9.47
非流動負債	11,931,687	11,151,860	779,827	6.99
負債總額	18,074,983	16,763,502	1,311,481	7.82
股本	11,622,944	11,923,184	(300,240)	(2.52)
資本公積	5,987,947	6,623,735	(635,788)	(9.60)
保留盈餘	4,548,443	4,115,067	433,376	10.53
股東權益總額	22,357,153	22,958,856	(601,703)	(2.62)
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說明如下：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因本期新增以成本衡量之非流動金融資產所致。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科目 \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7,128,536	16,277,769	850,767	5.23
營業成本	(12,334,553)	(11,396,039)	938,514	8.24
營業毛利	4,793,983	4,881,730	(87,747)	(1.80)
營業費用	(2,090,623)	(1,949,499)	141,124	7.24
營業淨利	2,703,360	2,932,231	(228,871)	(7.8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5,241	187,129	(41,888)	(22.38)
稅前淨利	2,848,601	3,119,360	(270,759)	(8.68)
所得稅費用	(566,328)	(559,629)	6,699	1.20
本期淨利	2,282,273	2,559,731	(277,458)	(10.8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61,565)	246,059	(407,624)	(165.6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120,708	2,805,790	(685,082)	(24.42)

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說明如下：

- 1.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減少：主要係因本期財務成本增加及轉投資公司獲利減少所致。
- 2.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減少：主要係因美金兌人民幣及美金兌台幣匯率本年底較去年底升值，使本公司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及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增加所致。

三、現金流量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34.85%	122.99%	9.6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8.32%	113.06%	(13.04)
現金再投資比率	6.82%	6.16%	10.7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變動未達 20%，依規定免于分析。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①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②	預計全年現金 流出量 ③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①+②-③	預計現金流量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764,911	\$7,208,936	\$15,963,910	(\$3,990,063)	\$-	\$7,998,364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係預計營運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7,208,936 仟元。 (2)投資活動：係預計資本支出 8,629,547 仟元。 (3)融資活動：預計償還中長期借款 4,636,163 仟元、發放現金股利、員工及董事酬勞 1,668,643 仟元。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 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 預期完 工日期	所需資金 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建廠及機器 設備投資	自有資金及 銀行借款	103.12	8,725,139	7,900,129	825,010	-
機器設備 投資	自有資金及 銀行借款	104.12	7,075,548	-	6,328,790	746,758
建廠及機器 設備投資	自有資金及 銀行借款	105.12	7,793,315	-	-	7,793,315

(二) 預計可能產生收益

1. 預計可增加之產銷量、值及毛利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 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毛 利
105	積體電路加工及測試	註	註	705,300	141,060
106	積體電路加工及測試	註	註	1,007,500	282,000
107	積體電路加工及測試	註	註	1,007,500	282,000

註:由於不同製程計量單位不同，故無法列示。

2. 其他效益說明

- A. 強化半導體垂直分工之生產結構。
- B. 平衡晶圓廠快速成長之產能，並分擔晶圓廠投資後段風險，提升本業投資效益。
- C. 提高高效率與低成本之專業測試服務，提升整體競爭力。
- D. 對相繼投入之 IC 設計公司，解決後段生產問題。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主要係為配合公司深耕本業，以強化與主要客戶間之關係及延伸相關產業之營業觸角為方向。

(二)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未有增加重大的轉投資。

(三)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70,999 仟元，主要係來自於本公司轉投資公司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營運產生損失所致。其虧損原因：係智慧型手機儲存卡之市場價格降低、換機速度減緩等因素使營收下降，及材料成本上漲所致。預計改善計劃：增加設備投資以擴增產能規模、增加主力客戶、並針對主要原料 Cost down、封裝技術提升及以自動化設備節省人力成本。

(四) 本公司未來一年預計增加對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投資美金 20,000 仟元。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說明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A. 利率及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損益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兌換(損)益(A)	97,828	113,072
利息收(支)(B)	(124,542)	(93,581)
營業收入(C)	15,182,815	14,316,926
稅前純益(D)	2,841,733	3,110,902
A/C(%)	0.64	0.79
A/D(%)	3.44	3.63
B/C(%)	-	-
B/D(%)	-	-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

本公司在利率與匯率變動方面以利息支出對損益之影響較大。

B. 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2. 本公司因應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之未來因應措施：

A. 因資本支出係以進口設備為主，為減少匯率波動對獲利之影響，本公司與主要客戶達成協議，部分應收帳款以美金收款用以支付

款項。

B.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第十二條「取得或處分衍生性商品之處理程序」作為從事外幣匯率避險工具之依據，以降低匯率波動對獲利之影響。

C.每日蒐集匯率及利率變動資訊，以適時採取適當之因應措施。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最近年度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資金貸與他人之情形，故並無以上交易影響本公司營運情形。

2.背書保證情形

(1) 本公司為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營運需求，以開立背書保證書方式，經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及匯豐(台灣)商業銀行提供授信。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該授信額度分別為美金 5,000 仟元、美金 5,000 仟元及美金 8,000 仟元。

(2) 本公司為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營運需求，以開立背書保證書方式，經由凱基商業銀行及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蘇州)提供授信額度美金 5,000 仟元及人民幣 35,000 仟元。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京隆未使用該授信額度。

(3) 本公司為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營運需求，以開立背書保證書方式，經由永豐商業銀行、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及匯豐(台灣)商業銀行提供授信。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該授信額度分別各為美金 5,000 仟元。

(4) 本公司為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營運需求，以開立背書保證書方式，經由凱基商業銀行及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蘇州)提供授信額度為美金 5,000 仟元及人民幣 35,000 仟元。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震坤未使用該授信額度。

3.本公司財務資金運作以穩健經營為方針，資金之存放以銀行定期存款及投資獲利良好、信譽可靠之貨幣債券型基金為主；本公司並制定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以供遵循。

(三)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項次	計劃	預計完成時間	預計投入費用 (新台幣元)
1	Develop universal images sensor MIPI solution.	106/Q1	3,000,000
2	Develop universal PIB for microphone.	105/Q4	600,000
3	Develop reliability semi-auto testing equipment for card application sensor.	105/Q4	600,000
4	MEMS microphone testing 22 sites Handler development.	105/Q4	12,000,000
5	MEMS Gyro testing 64 sites Handler development.	105/Q4	12,000,000
6	High power B/I Heat Sink development.	105/Q4	2,000,000
7	P/C probe head for fine pitch 90 um.	105/Q4	2,000,000
8	Cost effective solution for base station IC. 1. Maximum number of Driver Channels up to 180. 2. Support higher power consumption up to 300W / per DUT.	105/Q4	3,000,000
9	Develop E-serial new generation logical tester. 1. E320 tester : 1536 channel + 288DPS. 2. 128 channel / PE board. 3. LVM 512M.. 4. Enhance system reliability.	105/Q4	15,000,000
10	Develop E-serial CIS tester. 1. Add MIPI high speed option 3GHz. 2. Implement C-PHY / D-PHY protocol. 3. High performance IPPC interface. 4. Improve system efficiency. 5. Enhance CIS testing capability.	105/Q4	10,000,000
11	Develop E-serial LCD driver tester. 1. LCD pin up to 2304 pin. 2. MIPI speed 1.2G, 4 lanes. 3. RVS upgrade to 128.	105/Q4	10,000,000
12	Develop MEMS P-sensor mass production test technology. 1. 提升 Pressure Accuracy. 2. 提升溫溼度流量與壓力校正控制功能.	106/Q2	20,000,000
13	Develop MEMS high quality microphone test solution.. 1. 改善測試環境聲音噪聲控制. 2. 提升 S/N 測試能力. 3. 提升 microphone 校驗精準度.	106/Q2	9,000,000
14	Develop MEMS Gyro sensor test technology. 1. 研發與驗證 Gyro sensor 運動模組與技術. 2. 研製 MEMS Gyro sensor 標準件.	105/Q4	9,000,000
15	Develop MEMS High Accuracy Temperature Sensor Test Technology. (研發與驗證高精密溫度控制測試模組與環境)	106/Q2	3,0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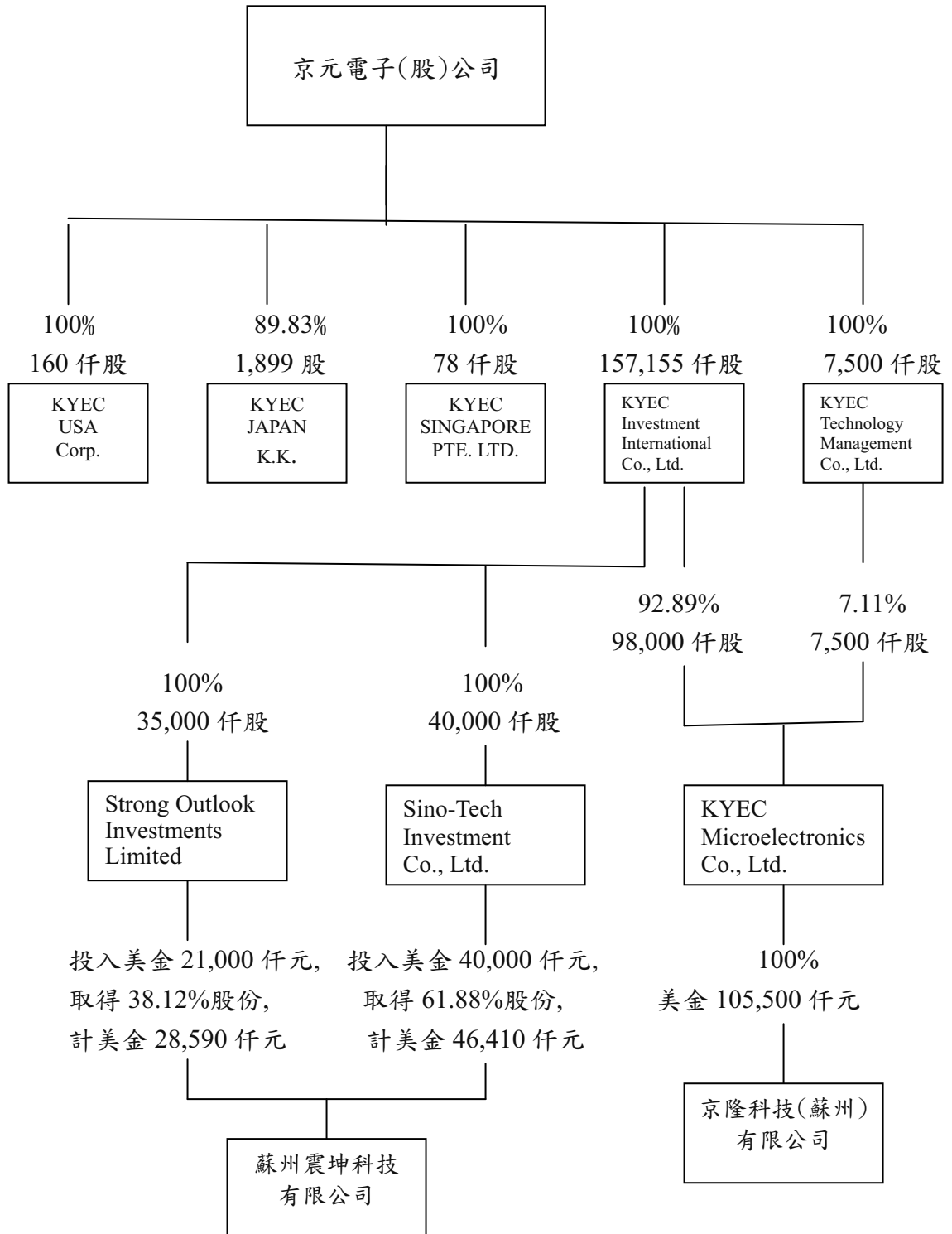
-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公司對於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均已採取適當因應，尚不致對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近年來測試科技日趨複雜，需要持續投入固定資金購置新型機器設備以拓新商機。本公司之財務結構健全，故本公司之資本支出可滿足屬於高階測試科技新訂單的需求。
-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企業形象首重誠信，本公司在企業文化及公司章程中皆已此為重要原則；因此，在公司治理上誠信已成為公司之本質。
-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柒、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設立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KYEC USA Corp.	89 年 7 月	CA USA	美金 160 仟元	代理美國地區之業務及相關之連繫工作
KYEC SINGAPORE PTE. LTD.	95 年 12 月	SINGAPORE	新加坡幣 78 仟元	代理東南亞及歐洲地區之業務及相關之連繫工作
KYEC JAPAN K.K.	91 年 4 月	FUKUOKA JAPAN	日幣 179,450 仟元	電子零組件製造、買賣等業務、代理日本地區之業務及相關之連繫工作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91 年 5 月	B.V.I	美金 157,155 仟元	一般投資業
KYEC Technology Management Co., Ltd.	92 年 1 月	SAMOA	美金 7,500 仟元	一般投資業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91 年 5 月	CAYMAN	美金 105,500 仟元	一般投資業
Sino-Tech Investment Co., Ltd.	97 年 9 月	SAMOA	美金 40,000 仟元	一般投資業
Strong Outlook Investments Limited	94 年 7 月	B.V.I	美金 35,000 仟元	一般投資業
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91 年 9 月	中國江蘇省蘇州市	美金 105,501 仟元	從事經營類比或混合自動資料處理機之零附件、固態記憶系統之零附件、升溫烤箱之加工組裝及銷售業務、積體電路封裝及其測試
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	94 年 12 月	中國江蘇省蘇州市	美金 75,000 仟元	積體電路封裝及測試、加工電子零組件、電子材料、類比或混合自動數據處理機、固態記憶系統、升溫烤箱控制器等產品製造、銷售及提供相關售後服務。

(三) 依公司法第 369-3 條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之揭露事項：無。

(四)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請參閱本頁「(二)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之主要營業項目。

(五)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

104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
KYEC USA Corp.	董事長	劉安炫(京元代表人)	160 仟股	100.00
	董事	關 鈞(京元代表人)	160 仟股	100.00
	董事	張高薰(京元代表人)	160 仟股	100.00
	董事	劉世軒(京元代表人)	160 仟股	100.00
KYEC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長	劉安炫(京元代表人)	78 仟股	100.00
	董事	關 鈞(京元代表人)	78 仟股	100.00
	董事	張高薰(京元代表人)	78 仟股	100.00
	董事	林敬明(京元代表人)	78 仟股	100.00
KYEC JAPAN K.K.	董事長	張高薰(京元代表人)	1,899 股	89.83
	董事	張登堯	0 股	0.00
	董事 (兼任總經理)	鈴木貴朗	30 股	1.42
	監察人	李松山	0 股	0.00
	監察人	堀芳郎	45 股	2.13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長	李金恭(京元代表人)	157,155 仟股	100.00
KYEC Technology Management Co., Ltd.	董事長	李金恭(京元代表人)	7,500 仟股	100.00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董事長	李金恭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及 KYEC Technology Management Co., Ltd. 代表人)	105,500 仟股	100.00
Sino-Tech Investment Co., Ltd.	董事長	李金恭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代表人)	40,000 仟股	100.00
Strong Outlook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長	李金恭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代表人)	35,000 仟股	100.00
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金恭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代表人)	美金 105,500 仟元	100.00
	董事	關 鈞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代表人)	美金 105,500 仟元	100.00

	董事 (兼任總經理)	劉安炫 (KYE Microelectronics Co., Ltd.代表人)	美金 105,500 仟元	100.00
	監察人	張高薰 (KYE Microelectronics Co., Ltd.代表人)	美金 105,500 仟元	100.00
蘇州震坤科技有限 公司	董事長	李金恭 (Sino-Tech Investment Co., Ltd.及 Strong Outlook Investments Limited 代表人)	投入美金 61,000 仟元，取得美金 75,000 仟元股權	100.00
	董事 (兼任總經理)	劉安炫 (Sino-Tech Investment Co., Ltd.及 Strong Outlook Investments Limited 代表人)	投入美金 61,000 仟元，取得美金 75,000 仟元股權	100.00
	董事	張高薰 (Sino-Tech Investment Co., Ltd.及 Strong Outlook Investments Limited 代表人)	投入美金 61,000 仟元，取得美金 75,000 仟元股權	100.00
	監察人	李坤光 (Sino-Tech Investment Co., Ltd.及 Strong Outlook Investments Limited 代表人)	投入美金 61,000 仟元，取得美金 75,000 仟元股權	100.00

(六)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KYEC USA Corp.	4,973	17,775	2,090	15,685	47,574	(150)	(140)	(0.88)
KYEC SINGAPORE PTE. LTD.	1,830	4,291	3,163	1,128	32,016	(54)	3	0.04
KYEC JAPAN K.K.	23,897	50,798	2,816	47,982	32,050	7,182	7,146	3,380.11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5,008,021	4,135,791	-	4,135,791	-	-	(147,941)	(0.94)
KYEC Technology Management Co., Ltd.	251,579	267,124	-	267,124	-	-	3,965	0.53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3,417,643	3,757,033	11	3,757,022	-	-	55,766	0.53
Sino-Tech Investment Co., Ltd.	1,242,100	362,829	9	362,820	-	-	(100,012)	(2.50)
Strong Outlook Investments Limited	1,155,735	107,158	-	107,158	-	(20)	(99,730)	(2.85)
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3,417,643	4,431,542	677,804	3,753,738	1,315,972	25,693	55,766	-
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	2,397,835	1,198,740	703,673	495,067	743,174	(174,404)	(174,742)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捌、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金恭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The Testing Industry Benchmark

■ 科技總部：30070 新竹市公道五路二段 81 號 TEL：886-3-5751888
Headquarters：30070 No.81,Sec.2,Gongdaowu Rd.,Hsin-Chu,Taiwan,R.O.C.

■ 竹南分公司：35053 苗栗縣竹南鎮中華路 118 號 TEL：886-37-595666
ChunanBranch：35053 No.118,Chung-Hua Rd.,Chu-Nan,Miao-Li,Taiwan,R.O.C.

■ 銅鑼分公司：36645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苗栗縣銅鑼鄉九湖村銅科北路 8 號 TEL：886-37-980188
TongluoBranch：36645 No.8,Tongke N. Rd., Tongluo Township,Miao-Li,Taiwan,R.O.C.

儒風 承印
SU FONG (02) 2225-1430